



目 录

名家笔萃

- 3 雪落古运河（节选） 殷志扬

天目风情

- 16 公审大会 路发今
21 取证记 汤 雄
25 一张贺卡 陈茜龄
27 爱没有迟的时候 陈云秋

闪小说阅读

- 30 最有价值的礼物（外四篇） 程思良
32 不能让他富起来（外一篇） 蔡中锋
33 生孩子（外一篇） 五月歌飞
34 意外（外一篇） 戴 希
36 最看不透的是人心 周玉凤
37 拯救 武小青
37 精减节约 沙剑波
38 最后一篇 吴宏鹏
38 妻子的道歉 宋炳成

思想火花

- 39 思有所悟·正人与正己（四十五） 沈福新

顾 问：张爱文
沈福新
路发今

编 委：朱红新 吴浩英 芮振华

执行总编：陈芳梅

编 辑：丁月辉 潘振新

封面设计：蒋逸霄

校 对：尹少鹏

版 式：管锦华

主管：中共溧阳市委宣传部

主办：溧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协办：溧阳市政协工作理论研究会

溧阳市天目湖管委会

溧阳市作家协会

溧阳市宝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辑部：溧阳市文联内

准印号：苏新出准印JS-D064

电话：0519-87269032

邮编：213300

E-mail: lytmh2006@sina.com

出版时间：2014年3月

2014《天目湖》 杂志理事会

(按机关电话簿排序)

- 高伟新 溧阳市溧城镇党委书记
- 龚友强 溧阳市天目湖镇党委书记
- 夏国中 溧阳市埭头镇党委书记
- 唐云娟 溧阳市上黄镇党委书记
- 李国平 溧阳市戴埠镇党委书记
- 唐洪祥 溧阳市别桥镇党委书记
- 王耀庆 溧阳市竹箦镇党委书记
- 蒋 彤 溧阳市上兴镇党委书记
- 吴旺志 溧阳市南渡镇党委书记
- 花建国 溧阳市社渚镇党委书记

(按姓氏笔划排序)

- 尤夕妹 溧阳金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 许正福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总经理
- 杨小伟 溧阳市特种变压器电器设备
有限公司董事长
- 徐志群 溧阳曙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 钱春娣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溧阳支公司总经理
- 蒋跃明 溧阳阳光国际旅行社
董事长
- 薛 宏 溧阳市利达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平陵笔记

- 41 写作心语(外两篇) 桂 斌
- 45 丝娃娃(外两篇) 徐 群
- 48 父亲,您再也不能和我好好说话了 万文清
- 50 永远的怀念 童亮华

南山丝雨

- 52 故乡(组诗) 万园枫

美丽溧阳乡村行

- 54 溪深一寸美浓一分 陈云秋
- 58 秀美竹塘 陈志舜
- 62 初春偕友人作新农村之游得此数阕(十二首) 丁 欣
- 66 老家的“婺源” 陈芳梅

蓓蕾初绽

- 68 难忘洛杉矶 蒋知叟
- 69 那一刻,我的世界春暖花开 缪宇轩
- 70 放烟花 黄博涵
- 71 童年的外婆家 王宇飞
- 72 感受那个红晨(外一篇) 沈辰也

七彩溧阳

- 74 桃花源记 洪 超
- 75 吾爱吾邑 故土溧阳 宋仁年

封面题照: 闵庚富



雪落古运河 (节选)

○ 殷志扬

第五章

落户

魔

术团一去就两三年。

倪端阳是我的魂牵梦萦,我不止一次地问过倪叔,他同样也不清楚新世界巡回魔术团的下落。其实不问也罢,倪石鱼父女吃的是江湖饭,那就注定是居无定所漂流四方。也许,和魔术团这段交往印象十分深刻,我写小说《花瓶姑娘》时并未花多大力气,却得到第一个读者老贝的喝彩。他边看边笑,连声说它将是我的力作,并帮我改了个题目《小野猫》,寄往上海一家大型刊物,对这我并未给予多大期望。这时候,前湾车行的袁长脚也不知从哪里得来的消息,说魔术团已经解散,那条巡回演出的大船也卖掉了,倪石鱼父女俩正在另觅其他出路呢。说到后来,袁长脚向我瞪着眼睛道:“给我记住吧,把眼睛擦得亮点,当心别找了个像楼上那样的,小野猫有朝一日也会变成母老虎的。”

如今这运河之水竟然从天上来了。

那天，太阳格外明亮，风吹得人通体舒畅，我正在前湾车行门口修车子，偶而抬头，少女倪端阳正朝我缓缓地走过来了。一身紫红灯心绒连衫裙，胸脯高高的，黑眼睛和我的目光碰了个正着。我的天，我还以为身在梦境呢，狠狠掐了一把自己的大腿，痛得几乎叫出声来。就在这时候，她瞟我一眼径自走了过去，人生聚散实难料，看来她和我章运河还真有几分天意使然呢。跟她一起的，自然还有她的老子倪石鱼，铜盆帽不戴了，外国巡捕又换了生意人打扮，他分明看到我却也装作根本不相识，一副趾高气扬自命不凡的样子。

倪石鱼父女要在卧龙镇落户了，这是我回家后听倪叔亲口说的，我不禁高兴得大叫一声，吓了倪叔一大跳，不过他马上就明白了我的心思，伸手刮一下我的鼻子说：“来了可不许你欺侮她。”倪石鱼父女暂且先在永和祥住下，将我的房间让给了倪端阳，我则搬进杏生舅舅的大房间里，至于倪石鱼也就只好委屈他同倪叔一起住了。

今年经济情况稍微好转，粮食丰收，大豆面粉多了，酱油生意渐渐兴旺起来，伙计们陆续返回永和祥，永和祥又重新热闹起来。只是，酒座生意反倒清淡了许多，杏生舅舅也就不必再去运河边上打野鸭子了，同样倪叔也就多出一些时间来，正好陪同那倪石鱼外出寻找空房子。作为曾在卧龙镇生活了几十年的活地图倪叔，不过几天工夫就觅到了一处房屋，坐落在卧龙中学附近，房屋主人迁去外地急于出租，还有个不错的铺面。事情进展顺利，一租就是五年，接着是签署协议申报户口和装修内部，为这倪叔着实忙碌了好些天。

只有倪端阳局外人似的，新宅的事不闻不问，却对永和祥生出了浓浓的兴趣。她先问我房间里墙上那两撇大胡子的外国瘦老头是谁，我告诉她那是世界著名作家高尔基，写过不少书，原来却只是个没上过学校全靠自学成才的流浪少年。也许，倪端阳的惊喜还在于我的满架藏书，说她从未见到过那么多书，她父亲倪石鱼也从未为她买过什么书，她真想把我的书统统看完，一本也不漏掉。先看哪本最好？于是我将那本比较

浅显好懂的《卓娅与舒拉的故事》挑出来，她接过去看了起来，也不和别人说话，一脸的欣喜与迷醉……不单单喜欢上了看书，倪端阳还对永和祥的制酱感到兴趣。正当制酱时节，就着盐水面粉曲料和蒸熟黄豆，伙计们全体出动，搅拌的，制酱饼的，装酱缸的，一个个忙得不亦乐乎，白天黑夜接连着干。院子上空有两行灯盏，几千支光，夜里加班赶工时，满院子灯光灿亮人影来往呼喊激切，那情绪那氛围那场面，许是倪端阳从未见过的，她居然被感染得马上投身其中，一会儿帮着搅拌，一会儿去制酱饼，一会儿又在搬酱缸，身上手上脸上粘了面粉，别人冲着她的小花脸好笑，她自己却兴冲冲地什么都不在乎。同样，倪端阳还帮着倪叔打理酒座呢，粗细杂活都沾手。许是血缘亲情吧，倪叔和倪端阳几乎一见如故，非但不顾忌“小野猫”贪腥，甚至连做油爆鱼时都要她守在自己身边，将油锅爆鱼的时间和细节一一详尽讲解，这就让我联想起老铁匠当年教给我铁件烧火诀窍的情景。至于倪端阳，待倪叔这个大伯远比对倪石鱼来得温良谦恭，叔侄俩常常在一起亲密喁语，我知道倪端阳一直想从大伯那里获悉一点已经去世多年的自己生母的情况，可倪叔却总是沉吟不语，只有一次两人促膝长谈时，他说到倪端阳的母亲叶梅：也是魔术团的人，在南洋演出时有了个女儿，端午节时出生，她却在产后不幸去世了。说起这些尘封往事时，倪叔的神情似有些微妙的尴尬……

临时住进大房间，我和杏生舅舅见面说话比平时多了些。只是，自从那回打野鸭子运河边上深谈过后，杏生舅舅再也不曾提及倪石鱼的名字。这次倪石鱼父女借住永和祥，杏生舅舅照样和颜悦色礼貌接待，一切都显得落落大方。我知道他这是冲着倪叔的面子，再说他这个人从来就胸襟豁达重视情义，更何况还有我和倪端阳这层特殊关系呢。倒是重返卧龙镇的倪石鱼，也许有了倪叔的关照，再就是眼下毕竟吃人家住人家的，不能不有所收敛，于是那些日子里大家客客气气和平相处，甚至还有了点融融一堂的味道。只是，好景不长在，不久这种局面就被倪石鱼的开店一下打破了。

在倪家租赁新宅附近，既有卧龙中学，还

有两所小学校，为此倪石鱼决定利用现成的铺面开一家文具用品商店，店名就叫腾龙。筹备腾龙文具店时，倪石鱼早出晚归，忙得团团转，期间他和杏生舅舅有了一场非同寻常的会谈。这两个历经沧桑的男人，背景和品格都那么截然不同，却都与我的幸福和命运攸关，他们之间的针锋相对，他们之间的势均力敌，我隐隐觉得必将有一场战争爆发。尤其是，从倪石鱼眼睛里我看到一种暧昧的笑意，心里越发忐忑不安，于是便又一次偷听了他们的谈话。

那天，就在空落落的酒座里，开着盏吸顶灯，灯影里看不清两个人的脸色，却听清楚话题多半是关于开店的事情。倪石鱼说眼下进了那么多货，加上门面装修，手头很紧了，要杏生舅舅拿出一笔钱来，作为对“腾龙”的支持性援助。可杏生舅舅却说说他并无多余的钱，单单支撑永和祥就已经感到很吃力了，为此只好辜负倪石鱼的殷切期望。之后的谈话气氛，便由此急转直下，大有“飞流直下三千尺”之概。倪石鱼显然很不高兴，阴阳怪气道：

“两三年前兜你买船，你说永和祥空架子没有钱，现如今困难时期早就过去了，你章杏生还是这副老腔老调。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我真有些不明白你那只盒子里的钱都用到那里去了？照理说，这么大的数目还是可以做点事业的，我说的可不是什么杀人放火的风险事业，况且那也不能算作事业……”

“什么盒子不盒子，上回你卖船也这么说，我始终听不懂你的话。实话实说吧，无中生有，捕风捉影，这年头想要将人往火坑里推，没有比这更灵了！”杏生舅舅一针见血道。

“关于盒子的事情，我倪石鱼可不是随便说着玩玩的。我知道你老兄江湖比我老，这层窗户纸就不必全戳通了吧？国民党兵团司令夏奇峰是你姐夫吧，他去台湾前打电报让你把孩子送去上海的吧？”

“有这回事，可这和盒子又有什么牵连？”

“就是夏奇峰的看门人把那只盒子交给你的，至于盒子里到底有些什么，那你自己心里有数，用不着我再明说了。”

“没有这回事，更没有什么盒子。”杏生舅舅

斩钉截铁道，“你这是赤口白牙的诬陷，我再次告诉你，无中生有，捕风捉影，这年头不用刀就能杀人，这是你心里最清楚不过的。”

“退一万步说，这件事我保证不告诉任何人，连章运河也不告诉，这小子正在像野猫闻腥似的纠缠我的女儿呢。”

“你说的越发不像人话了！再次实话告诉你，我章杏生不是那种坐地分赃黑吃黑的江湖客，更不是无端端地任凭别人乱捏乱掐的软柿子！”

“敬酒不吃吃罚酒，我希望你章杏生不是那种人……”

“有什么样的酒你就端出来吧！”杏生舅舅拿烟斗在鞋底上敲掉烟灰，然后立起身来道，“说到底永和祥无钱投资，牛不喝水强按头，当心别让牛角挑了你！”

就这样不欢而散了。

倪石鱼走出门来时，脸色难看极了，也不跟倪叔招呼就摔门而去。过一会儿，杏生舅舅才慢慢出了酒座，他一眼就看到在门外听壁脚的我，却并无半点怪我的意思，反倒向我苦笑：

“你都听见了，什么倪石鱼不倪石鱼，明明是一条为搅浑永和祥这缸水才来的老泥鳅！”

腾龙文具店开张之日，永和祥出于礼仪送了面锦旗，是我亲自送去的，倪石鱼总算脸上有了点笑容，还敬了我一支烟。店里生意不错，除文具纸张簿册和体育用品外，还经营新旧邮票外国邮票和集邮用品，这在卧龙镇无疑是独树一帜，就连县城都有人闻名而来，柜台前顾客川流不息着。自从搬去新宅后好些天了，倪石鱼父女一直没有回过永和祥，似乎有点不近情理，毕竟永和祥曾经那样尽力接待过他，吃喝住宿那么多天，一分钱没有花，这一点连倪叔都觉得心里过意不去，嘴里念叨着：“这个倪石鱼，不像话不像话，难道一点点人情世故都不懂？”

有一天，倪石鱼终于带着女儿突然不告而至，手拎两盒点心两瓶酒，口称答谢章杏生和永和祥，其实却是为了要倪叔马上脱离永和祥去新宅“安度晚年”。倪叔的大半辈子都身在永和祥，是永和祥的老职工，是永和祥兴衰的见证人，也是永和祥新老主人的好朋友。不曾娶过女人，没有生育儿女，永和祥便是倪叔的家，这就

难怪倪叔对堂兄弟伸过来的橄榄枝犹豫不决了。对此，杏生舅舅自然不好将事情点穿说透，如果那样的话，尽管明摆着是倪石鱼为挖永和祥墙脚而来，却仍有居心破坏人家亲人重逢骨肉团聚之嫌。再说，倪叔终究上了点年纪，尽管还不到风烛残年，却也需要考虑自己的最后归宿，这类事情只能由倪叔自行选择，在没有任何干预和压力下的选择。其实，几十年的风雨同舟，倪叔和永和祥章家已经超越了佣与主的身位，岁月和情感往往是奇妙的催化剂，人间许多无形的血肉关系，就是这般合成与铸就的。只不过，居心叵测老谋深算的倪石鱼却未必有此眼力，更未必能理解和感悟这些。

倪叔并不马上忙于回答，他只是有一搭没一搭地跟倪石鱼闲聊着，新宅的环境如何，“腾龙”生意怎么样，今后还有何打算，诸如此类。就在不经意中，倪石鱼不禁露了点口风，一旦倪叔过去将独掌店铺，他就不再想雇别的人手了。锣鼓听音后，倪叔却沉默不语，可倪石鱼仍在那里一厢情愿地问哪天叫辆车来搬场接人。几乎尽在我的意料中，倪叔平静地看着堂弟倪石鱼：

“不要叫车，我哪里都不想去，我就仍旧留在永和祥吧。”

倪石鱼转过脸去看杏生舅舅。

“你不要瞪着眼睛看别人，这可是我自己的主意，跟所有人都无关，我这个人根子种得太深，已经离不开永和祥了。”倪叔无所顾忌道。

“你难道还能在永和祥待到老死吗？”倪石鱼气急败坏地问，“到那个时候，还会有谁来问你管你？”

“我，我章杏生会管到底的。”杏生舅舅朗声道，“我可以向老倪头保证，向你们保证。”

倪石鱼气得不行，没喝一口茶水就起身要走时，可倪端阳她却觉得这样很过意不去，涨红着脸，不知深浅地数落着自己的父亲：

“看你刚才说得有多难听！人各有志，大伯伯有他自己的选择，为什么非得听你的安排不可？再说，你的意思还不是要大伯伯回去当个老伙计，要他天天替你站柜台，这和他在永和祥又有什么两样呢？”

一时间难以下台，倪石鱼恼羞成怒了，拽住

自己的女儿向门外走，嘴里流水似的骂：

“回家回家，死回家给我看店去。”

倪端阳怎么也挣不脱她父亲那只戴绿宝石戒指的手，只好撅着嘴走了，到门口强行回过转头来，大声喊道：

“别忘了，今后买文具纸张，务必到我们‘腾龙’来呀！”

话中有话我当然明白。

不过隔几天我就去了腾龙文具店，随身带了两本小说书，这倒并非为买什么文具，而是为了一明一暗两件事，说白了就是再当一回刺探情报的侦察员。那天正好倪石鱼去县城有事，文具店由新来的伙计守着，于是倪端阳高高兴兴地跟着我走了。其实倪端阳已经买了一辆新自行车，可不知为什么她没有骑，就那么斜签着身子坐在我的车子后座，将两条纤细的腿荡在空中，当车子走过高低不平的路面时，她随着颠簸尖叫着，并伸手揽住我的腰，我心里一阵阵地热上来，不禁想起几年前同样在自行车上我差点爆出一场笑话来的情景……

描在蓝天上的密枝条一层稀过一层，哗啦哗啦的水流声却一阵紧似一阵，这全在告诉我们运河已经到了。那倪端阳黑眼睛里闪着活跃的光芒，不等我停车她就跳了下去，紧跑几步，自顾自去折那些芦花。运河上秋天最美的就是芦花，那羽毛也似的芦花飘飘曳曳，微风吹过就像那起伏的浪，一直银白到老远。噗噗！一群野鸭子惊起而飞，枯黄苇叶噼啪作响，这就吓了倪端阳一大跳，可她仍不管不顾地脚快手快，一口气折了一大把芦花，连怀里都抱满了。她还嫌不够，又要往前走时，我猛然高声叫道：

“小心，别再往前走了！”

我飞跑过去拽住倪端阳，她才侥幸没有陷入淤泥里。尽管避免重蹈我的覆辙，可她却并无半点感谢我的意思，反而怪我不该让她着实吓了一跳。接着便玩起了她的芦花，将一支支芦花插进衣领里，一把鹅毛大扇子似的，又张开胳膊走着舞着，呵呵笑道：

“来呀，你快来看呀！我就是仙女，刚从天上下来凡来的仙女哪！”

银白芦花在风中飘曳，秋阳里她果然又是一

个仙女哩。

就这样疯玩了一会儿，倪端阳这才安静下来，问我今天约她出来有什么事。于是，我明明白白地告诉她，我的小说《小野猫》在上海的大刊物上发表了，杂志刚刚寄到永和祥。起初倪端阳并不怎么相信，尤其见到作者署名是蓝湜，便连声说我吹牛也不打草稿，说我做梦想当大作家想昏了头。可当她从头往下看时，神情却一点点地变化了，时不时发出吃吃笑声来。

看她那种一门心思的样子，我只觉得她真的就是一只顽皮的小野猫，哪怕有朝一日会变作了母老虎，我也要毫不余力地喜欢她。终于，一口气看完了，倪端阳啪的合上杂志，半闭起可爱的黑眼睛，喃喃自语道：

“不错，写得还不错。”

我的“一明”成功了。

“不过有些地方写得却不像，比如我并没有像你写的那么好。还有，魔术团也不像你写得那么清爽那么干净。”倪端阳又道。

这些话正好切中了我的“一暗”。比起刚才的“一明”来，“一暗”无疑会有些难度，因为它是又一次探秘，和上回花瓶姑娘不尽相同的探秘。接下来，我顺着倪端阳的思路，说我现在正构思写另一部新作，它以魔术团为背景，写一群有趣的人物和故事，篇幅自然比《小野猫》要大得多。倪端阳果然被它吸引了，追问到底有哪些故事和人物。我又说这种题材我还从未写过，尤其是魔术团的生活并不熟悉，最好由她帮助补充一些素材。不料这说法还真的灵验，倪端阳的兴致一下便提上来了，她就那样斜倚在我身上，一五一十地说了起来。说了她那精明狡狴总爱算计别人的父亲；说了一贯好赌贪婪成性的兄弟吹鼓手，陈大虎和陈二虎；说了玩巨蟒如同玩女人一样不要命的南方汉子；还说了巡游大小码头时的种种趣闻和轶事。说着说着，一个众里寻他千百度的名字蓦地从她嘴里跳出来：沈阿四！

“这沈阿四是不是从上海来的？解放前他有没有当过一家大公馆的看门人？”我马上跟踪追击。

“你怎么会知道沈阿四？你老早就认识他了吗？沈阿四会不会是你的什么人？”倪端阳却瞪

着眼睛望我。

“我可不认识什么阿三阿四，我只是在想象他在我的小说里会是什么样子。”我说。

“我料想你也不会跟他有什么瓜葛。”倪端阳松了口气道，“实话告诉你，沈阿四这个人很不本份，真本事没有，就会天南地北自我吹嘘，说他曾经在上海为一个国民党兵团司令的公馆看过门，他见过许许多多大场面，后来落魄流浪走投无路才投奔魔术团，在团里跑腿打杂，专管演出打前站。他和我爸常在一起吃酒抽烟吹牛，两个人声气相投一直混得不错。”

“现在他人在哪里？”我却听得不耐烦了。

“人在哪里？沈阿四早就是一个死鬼死鬼一个，”倪端阳啐了我一口，“他趁大家都在前台演出时偷了一笔钱，神不知鬼不觉又跑回上海去厮混，后来因为赌钱打架被人用刀子捅死了。”

“沈阿四死了？！他真的死了还是你从哪里听来的？”我扳着她的肩膀问。

“沈阿四真的死了。那年上海还来过人找魔术团，特地跟我爸调查核对过偷钱的事，说沈阿四确实实死在了上海一家地下赌场里，人家还拍了他的尸体照片，血呼哩啦，真吓人。”倪端阳说。

“死了，真的死了，真的死了就好。”我不禁长长地出了口气。

“这也是你小说里的想象吗？”倪端阳问。

我点点头。

“实话告诉你，我也有过好多想象，比如我曾经想象我和你在一起，你是一个了不起的作家，那么年轻，那么英俊，你一只手紧握着笔，另一只手伸过来拽住我……”倪端阳却说不下去了。

那黑眼睛毫不顾忌地直盯着我，那神秘的光几乎笼罩着我。于是，我再也禁不住了，果然伸出手去拥抱她，她也伸出胳膊扑向我，就在这两个热烘烘的身体接触的瞬间，我的嘴唇几乎凶狠地咬住了她的嘴唇……

莺歌燕舞

大约过了正月，大家都在谈论一件事情，那就是工作组进来了，卧龙镇即将开展一场轰轰烈烈的“四清”运动。

说起“四清”，什么清思想清经济清组织，无论过去或现在，未必人人都能说得清楚，还是通晓地称之为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吧。我们中国尤其农村乡镇，地盘很大，人口众多，情况异常复杂，问题在于教育农民，隔三岔五需要来一场雨水，哪怕洗涤还是滋润，哪怕大雨小雨还是毛毛雨，总而言之都出于革命的需要罢了。

既然称之为运动，那就必然要有运动的气势。工作组进驻镇政府以后，首先少不了大造舆论，深入大街小巷的各色标语，时间和频率都增加了的有线广播，规模大小不一的宣讲集会，于是卧龙镇顿时成了一口热气蒸腾的滚水锅。几乎同时，腾龙文具店的生意也大好起来，纸张笔墨和其他办公用品旺销，倪石鱼三天两头去县城里拉货，此外他还和工作组结成了朋友，经常在一起聊天。再就是前湾车行，工作组的用车、修理和配件，一概由车行经手承担，我和袁长脚他们每天都会有一些陌生面孔的主顾，差不多一律都灰色衣服，一律都神情严肃寡言少语，一副神秘兮兮高深莫测的模样。

镇政府门口的大宣传画，无疑是最好的风向标，自然不会落后形势甘居寂寞。根据不知谁的旨意，老贝认认真真地花了大力气，画了一幅《莺歌燕舞》，桃红柳绿，百鸟声喧，一派人间四月天的大好春光。可工作组看了却说不好，一个劲地摇头，不好究竟在哪里？工作组说是丢掉了弦，一根阶级斗争的弦。这罪名谁也担待不起，于是只好返工重新再画，特地从县城请来了高手，挑灯夜战，突击完成了一幅与《莺歌燕舞》不同的画。其实，这和原来的那幅几乎相差无几，只不过让原来画里的毛主席穿上件大衣，背景上隐约有几只飞鸟，似莺似燕而已，可弦的问题却就此迎刃而解了。在那些天里，老贝一直都靠边站，连调色端盆的资格都被取消了，我心里很为老贝抱不平，可老贝他自己反倒心平气和泰然自若，一边整理他的图书报刊，一边跟我讨论编辑部对《小野猫》一些细微处的改动，什么事情都不曾发生过似的。

不过几天工夫，镇文化馆馆长老邬又接到工作组的指示，向乌兰牧骑学习，组织一支文艺小分队，以宣传莺歌燕舞大好形势为活动内容。

老邬当然不敢怠慢，全馆倾巢而出，四下物色人才。既是文艺宣传，理应有所要求，一是会说会唱会弹拉和舞蹈，二是容貌端正身体健康，最重要的却还是根红苗壮，也就是家庭出身好成份不能高。小分队男女兼收，以女为主。许是门槛过高，能入门来的人并不多，于是倪端阳便脱颖而出，成了大家一致看好的佼佼者。小野猫倪端阳，要长相有长相，要嗓子有嗓子，更何况她还有在魔术团那一番别人罕见的历练，当下就顺理成章成为了小分队的核心人物。至于将她从腾龙文具店抽调出来，到底费了多大力气，谁也说不清楚。好在小分队有一份数目不算大的误工补贴，加上那份隐隐约约的人人心里企盼着的提升，在倪石鱼的掂量下终于点头同意了。

莺歌燕舞年代，风流人物辈出，雷锋焦裕禄王杰刘英俊欧阳海，单单依靠老贝一个人怎么也来不及编写，有时候还得邀我插手帮忙呢。好在演唱材料不比文学创作，只要紧跟形势内容真实通俗明白押韵上口，上面没有通不过的。倒是小歌舞，却不那么省事省力了，需要有新的构思新的曲调和新的排练，偶尔还必须配上道具和景片。有一回，老贝出差去省城，有幸观摩了省歌舞团演出的民族歌剧《红珊瑚》，灵机一动，回文化馆编了一出小歌舞《珊瑚颂》，只是选取女主角珊妹在面对敌人极端危急的情景中，仍然一边升起与解放军作为联络信号的红灯笼，一边唱出了对人民海军解放渔岛的企盼和信心。

老贝刚把自己的构思说了，大家的目光就不约而同地聚集到倪端阳的身上，那意思十分清楚，她就是珊妹，珊妹就是她。确实，倪端阳不负众望，她在排练场上按照从县锡剧团请来的导演的严格要求，不厌其烦地一遍又一遍地唱，一遍又一遍地练习动作。剧团导演分析说，尽管珊妹这个美丽又坚定的渔家女，年纪正和倪端阳差不多，可珊妹绝不等同于花瓶姑娘，也不是那个古灵精怪的小野猫，加以曲调和歌词风格都不同于《社员都是向阳花》之类，她倪端阳非得反复揣摩花大力气不可。这就难怪那些日子里，倪端阳一直躲在文化馆里不出门，根本就不同我见面，我打去的电话她也不接，害得我夜里做梦都见到她捱剧团导演的批，一副眼泪汪汪哭鼻子的

可怜相……

小分队新排节目的演出，是为了庆祝五一劳动节，首演就在镇西那片空地上。海报刚刚贴出去，风声就传遍四乡，到那天虽未万人空巷，却也可算得人山人海，将演出场地围了个水泄不通。徐荷官有事去了外地。赵丽娟常常在县城里厮混，一副花枝招展风情万种的样子，现在她又要走了，临走时却关照袁长脚不许前湾车行的人去看演出，谁去了就打断谁的腿。门口陆续有人经过，大都是去空地的，正当我心里痒痒时，猛听得袁长脚在里面一声喊：

“气门芯怎会不够用了？章运河，你去一趟五金公司吧。”

这袁长脚简直是我肚皮里的蛔虫。我马上应了一声正要走时，袁长脚倒已经走了出来，他向我眨了眨眼睛：

“快去快回，别多耽搁。”

我比《水浒传》的神行太保还要飞毛腿，一口气奔向镇西，那里是我最熟悉不过的地方，老铁匠和花瓶姑娘，所有的邂逅和奇遇都曾在这里出现过，如今我生命里最钟爱的女孩，在众目睽睽下她又会怎样绽放她的美丽和聪慧呢？人声鼎沸，空地上喧嚣异常，远远超过了赶集赛会的热闹，我好不容易才穿过密密层层的人群，来到临时搭起的小舞台前，但见民兵们在台前站成一排，正儿八经地挡着不绝涌动的人潮，犹如一道磐石坚定的驳岸，那般忠诚地保卫着一个万紫千红五彩缤纷的花园。山东快书对口相声女声小合唱武术表演……掌声响过一阵又一阵。可我的眼睛看花，脖子仰酸了，却仍然不见倪端阳上场。我问过别人，这才知道《珊瑚颂》排在大轴，也就是演出的最后一个节目，由此可见其被重视的程度了。

小歌舞《珊瑚颂》终于被我等来了。

红色幕布徐徐拉开，晴朗天幕上汹涌着如山的海浪，正当月亮圆了的时候，高高的黑色木杆底下，有着一盏大红灯笼。在悠扬的音乐声中，朗诵者清晰响亮地简要地介绍了故事情节后，突然间，一阵水流波动似的掌声里，倪端阳到底还是出场来了，记忆里仍留着花瓶姑娘美丽身影的人掌声格外热烈地持续着。我拼命伸长脖子，目

光如炬，十分清楚地看见倪端阳上身穿一件红底白花夹袄，下身是一条蓝色打补丁的单裤，扎一条油光乌亮的长辫子。年轻女孩总是爱美的，珊妹自然也不例外，她头上插了朵娇艳欲滴的红山茶。画了眉毛，涂着胭脂，化妆后的倪端阳成了道地的渔家女珊妹。她的神情看上去一点也不紧张，身体姿势也很曼妙自然，甚至真有点那种处变不惊，为人民解放事业而献身的从容与镇定呢。

偌大的场子里顿时安静下来了，如同暴风雨过后水波不兴的湖面，也许是我的夸张吧，一根针掉落在地上我都能听见。悠扬的过门音乐完了，倪端阳正好徐徐走近黑木杆，她拽动大红灯笼时，灯笼啪的亮了，放射出一道耀眼红光，那般鲜丽的红光。台底下一片风过树梢似的惊叹里，她一边缓缓动作着，一边曼声唱了起来——

一树红花照碧海，一团火焰出水来。

珊瑚树红春常在，风波浪里把花开。

哎哎哎哎哎……

云来遮雾来盖，云里雾里放光彩。

风吹来浪打来，风吹浪打花常开。

哎哎哎哎哎……

歌词总共两段，不过五六分钟，唱完时那闪亮照耀的红灯笼刚好升到黑木杆顶上，于是气势宏大如滚滚海浪的男女声合唱随之而起。在情绪激荡澎湃的歌声中，倪端阳将辫子拿在手里，其造型优美而动人，这就引来了台底下比过年的爆竹还要响亮的掌声。接着便是全体演员的谢幕，可掌声却仍然经久不息，海潮似的一浪高过一浪。这样一来，倪端阳只好再和大家一起唱一遍《珊瑚颂》，充分满足要求了的群众这才退潮一样四下散去。

我毫不犹豫穿过人流往后台走去。作为后台的竹棚里，人来人往，可我一眼就瞥见倪端阳正在那里卸妆，长辫子发套已经拿掉了，她用干净脱脂棉揩去脸上的化妆油彩，一边朝身旁的人道：

“这花怎么单单送我一个人呢？我不要！”

怎么也想不到送花人竟是马长禄。

也不知从哪弄来的红石竹，马长禄将美丽花束一直送到倪端阳面前：

“祝贺你的演出成功，你唱得实在太精彩了，我自出娘胎还头一回听到这么美妙的歌声！”

“你别这么说，是人家的歌写得好，还有导演、乐队和灯光，要不然我一个人又有什么用？”倪端阳说，“谢谢。花你就放在桌上吧。”

“我很喜欢你的歌和表演，我还记得你在魔术团的花瓶姑娘，我就看过绝不止一两回，从那时起我觉得你倪端阳是个了不起的艺术天才，依我看都快赶上郭兰英了。”马长禄涎着脸皮道。

倪端阳不禁嗤的笑了。

“我姓马，我叫马长禄，我在镇政府办公室工作，以后你有什么演出千万别忘记通知我呀。”马长禄这下越发得意了。

多时不见，这小子见风使舵之外又学会了油嘴滑舌，我真想赶上前去好好奚落他一顿，但又考虑到他好赖也是个国家干部了。原来，曾经是我师兄的马长禄，离开铁器社去大炼钢铁，一直承蒙镇长蔡宪民的青睐，尽管小高炉烟散炉冷，他头上的光环渐渐消失，可他却仍留在镇政府大院里厮混，也不知怎么的摇身变作了办公室的干部。别的人我不好说，马长禄的五脏六腑则是最清楚不过的，自私鬼风向标马屁精，爬上蔡宪民的高竿再不肯下来了。如今他又对倪端阳动了念头，黄鼠狼给小鸡拜年，看来我和他真应了那句老话：不是冤家不碰头。尽管峰回路转局面千变万化，我还是竭力压住了心里的火，咳嗽一声，马长禄果然闻声回头，他见到是我时，马上便换了副一本正经的面孔：

“是章运河，我还以为是谁呢，多时不见你还好吗？”

“你也来看演出？倪端阳唱得真不赖，比在魔术团有很大提高！”我佯装着刚来的样子道。

“是啊是啊，我今天就是替工作组前来向她表示祝贺的。”马长禄道。

吹牛不用本钱，这小子居然自封工作组的人，依我看他充其量只是个为工作组泡茶买烟送信跑腿的小角色而已。可我并不想马上戳穿他的谎言，反而示好地跟他闲聊起来。也许是马长禄自鸣得意昏了头，以为这是我坠入他的花言巧语，倾倒于他的显赫发迹，便越发不知天高地厚

地吹嘘着，说工作组如何肩负重任，如何雷厉风行，又如何器重于他，要他在“四清”这场阶级斗争中站稳立场，认真锻炼自己。阶级斗争！“四清”是阶级斗争？！这还是第一回听到这新说法呢，尤其它出自与工作组关系密切的马长禄之口，我心里不禁有了几分不安。

“章运河，你今天是不是来检查任务的？就知道瞎吹牛，你还有没有别的事情？”倪端阳收拾好东西猛地站起身来。

有没有别的事情？我突然被提醒，我出来买气门芯的任务还没完成呢，赵丽娟回家一定正在大发脾气了吧。我哎呀了一声，掉转身就匆匆走了，只听得倪端阳在身背后骂道：

“怎么说走就走了，这个神经病！”

我的腿仍然好好的，赵丽娟去县城还没有回来呢，只是我这一去半天气门芯并没有买，好在这事袁长脚却并未深究，倒是我自己犯了和马长禄一样的错误，在一时激动得意忘形中说漏了嘴：

“无论花瓶姑娘还是珊妹，她都那么叫人喜欢，看来她和我们卧龙镇还真有点缘分哩。”

“只怕是她和你有缘吧，如果明天她再来演出的话，你索性不要再来上班了。”袁长脚狠狠瞪我一眼。

一下班回家，一路上我耳边仍萦绕着倪端阳的歌声，一高兴便在自行车上哼唱起来：“一树红花照碧海，一团火焰出水来……”几乎一口气就回到了永和祥，一片黑暗影里，只有打烊了的酒座还有灯亮着，里面有人在说话。我正想推门进去时，却被倪叔一把拽住，他将手指按在嘴唇上：

“别出声，是赵美娟，已经来了好一会儿。”

红星街道办主任赵美娟？这个颐指气使惯了的半老女人，仗着自己手里那点小权力，从来就不给永和祥的人好脸色看，上回大办公食堂便是一例，今夜蓦地光临又会有什么好事？难道是为杏生舅舅说媒拉纤来了？说实在的，无论品貌身体和家业，我的杏生舅舅算得是卧龙镇中年鳏夫里的上佳人选……正当我想入非非时，里面有了椅子移动声脚步声，于是我闪身藏在暗影里，睁大眼睛看去，但见赵美娟和杏生舅舅一同走出酒

座来了。

“章杏生同志，”赵美娟正儿八经道，“现在你仍是共产党的同路人，不过以后的路究竟怎么走法，那就看你自己的选择了，这道理你应该自己明白，还用得着我啰嗦吗？”

“我明白。”杏生舅舅平静如常。

“今天晚上的谈话，你可要注意保密。”赵美娟又道，“我知道你是个聪明人，总有一天你会清醒的，我对你从来都有信心。”

“但愿如此。”

“好好想想吧，我走了。”

分明是为政策攻心而来！不等大门关上我就冲了出去，在楼梯口的黑暗中，一把抱住杏生舅舅，急切地问：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赵美娟他对你到底说了些什么？”

可杏生舅舅却不马上回答，只是拉着我的手往楼上走。我觉得他走得很慢，似乎每一步都在慎重思考着。到了楼上大房间，他关了房门，然后拿起他的烟斗。灯光里，他的大手微微颤抖，火柴晃了两下才点着烟斗，尽管脸色未变，可我已经看到他心里的运河水正在奔涌起伏。快刀割麦——快刀割麦！窗外隐隐有布谷鸟的啼叫，窗子里面仍留着冬日寒意。终于，杏生舅舅开口了，一股令人颤栗的冷气扑面而来：

“赵美娟郑重其事要我重新回忆你父亲撤离大陆去台湾，说还有极其严重的问题没有交代……陈年旧账又被人家翻出来，我们今后要想活得像个人样，看来恐怕不那么容易了。”

我气急败坏道：

“她赵美娟凭什么判定人家的生死祸福？”

杏生舅舅淡淡一笑：

“其实赵美娟不过是传声筒，是这盘棋上的小卒子，在她背后站着的是工作组！”

我仍不甘心地问：

“不是才吃上饭不饿肚皮日子好过点吗？不是说莺歌燕舞东风劲吹形势一片大好吗？怎么再翻陈年旧账又来风声鹤唳草木皆兵的那一套？”

杏生舅舅慢条斯理道：

“不单单是你我，这回连你倪叔也不放过，说老倪头年轻时候当过国民党的兵，不可能没有反

动经历。其实，我比谁都清楚他，不过曾经是国军旅长家里淘米洗菜的一个小伙夫，那时候他才十四五岁，还没你现在这么大呢。”

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我的身子一下子掉进冰窖里。杏生舅舅却比我来得淡定得多，只是眉间的川字更深了，他说他的好友也就是江阴的邵先生来过电话，无意间说起上面不少情况，很有点错综复杂呢。邵先生是当地政协的，好赖也是个头面人物，他关照杏生舅舅思想上心理上都要做些准备。其实，杏生舅舅多少已经看出些端倪来，只是不便公然明说罢了，况且事情变化又来得如此突兀。说实在的，一时间我真不知该如何应对，刚从倪端阳那美妙的歌声里走出来，马上就面临这扑朔迷离波谲云诡的异常形势，让人茫茫然地越发手足无措了……

永和祥的夜好静寂啊，屋顶上猫打架的嘶叫，那么刺耳又闹心。也不知谁从下面扔了块石子，这才将两只猫赶跑。也不知静默了多久，杏生舅舅这才敲掉烟斗里的灰烬，重新装了一斗烟，燃着，深深地吸两口。他对我也像对自己，说道：

“依我看，只有把盒子安顿好了，我才能够面对一切，坦然自若心无旁骛。”

一语破的，那棕色盒子确实是关键所在。

我将前前后后的事又梳理一遍后，再次肯定风声是从沈阿四那里透露的，由此传入倪石鱼耳朵里，尽管沈阿四还来不及有所行动便意外死亡，可棕色盒子却成了魔术团倪石鱼在算计别人中讨价还价的一枚筹码，挟嫌报复蓄势攻击的一件武器。那工作组又怎会知道的？拭目看吧，满大街的检举箱，小小木头箱子里也不知盛着多少密告？出于明明暗暗形形色色的动机，那些真的假的真真假假的密告中，也许就有倪石鱼检举章杏生和棕色盒子的！这混沌年代，这混沌世界，什么样的人没有？什么样的事情没有？！一瞬间，我突然为倪端阳感到难过，她也许不该有这样的父亲：以为别人的平安和幸福，完全可以当作小魔术小戏法，那样信手拈来，那样随心所欲，变走了又可以马上变回来……想着想着，我的心越发沉重起来。

那棕色盒子该怎样安顿才好？我和杏生舅舅

的心思竟然是一个样，留。只不过，留的理由却并不完全一样：我觉得烧香引出鬼来，如果上缴将会惹出许多麻烦，有人会说金子是特务活动经费，照片是变天账等等，“三个月便可回来”更是铁证如山，到时候你跳进运河里也洗不清。杏生舅舅他并不这么看，他感到作为一个父亲留与自己儿子的东西，理应好好珍惜与收藏，尤其是夏奇峰也许当时已经意识到，父子这一别便是永诀了。再说，那沈阿四意外之死，死无对证势必不了了之，如昙花一现的把柄就此消失，这简直是天意使然命该如此，章夏两姓门中这段亲情与历史的记忆，幸而有这份苍天垂怜……

这棕色盒子又如何藏好呢？谋成于密败于泄，古人就是这么说的。

我说了好几处藏匿的地方，其中包括作坊里那口七石缸底下。可杏生舅舅听了不表态，一直都在蹙额沉思着。后来他启发似的说道：

“运河你还有比这些更好的地方吗？如果这东西不藏在永和祥家里……”

“运河边上，这下绝没有人会想到的。”我灵机一动道。

我和杏生舅舅终于走到一起来了。

事不宜迟，说干就干，趁着小分队又一次演出时行动。这次演出比前几回都要隆重，不但工作组和镇长蔡宪民亲自光临，端端正正地坐在最前排，还邀请了不少基本群众，马长禄赵美娟都在其列。至于倪石鱼，我本来不清楚他有没有到场，事后只是听倪端阳说她父亲也接到电话，倪石鱼在店里犹豫，半天居然没有前去，自动放弃了和工作组并肩同座的荣耀，实属难得。

我和杏生舅舅悄悄地骑车出发，经过热火朝天的临时小舞台，经过空无一人的卧龙桥，直扑那苇草纷披空气湿润的运河边上。两人一致都看好打野鸭子的滩地，一棵大柳树浓荫匝地，周围仍是那么冷落僻静，偶尔有船驶过去，拖着尖声尖气的汽笛。轮流用小铲子挖出个深坑，然后将那只凝结着难以言说的恩怨是非的棕色盒子埋下，金子和照片，玉锁和珠串，杏生舅舅的抗战胜利军功奖章和证书，就这样无声息地统统埋下了。那盒子自然经过精心包裹，麻布油纸裹了好几层，装进广口釉瓮里，上盖青石板，算是深

思熟虑煞费苦心了。

这一切的一切，就此成为一段无奈隐去的历史，一段深埋地下的记忆，我们打道回府时，一路上谁也不想开口，自行车再次经过镇西空地，盛况空前的演出正进入尾声，铺天盖地响入云端的大合唱中，倪端阳手里的大红灯笼缓缓升到了黑木杆顶上……

婚礼

那一阵子，倪端阳的演出频繁，去了县城和县城以外的地方，甚至还去了省城，那是作为卧龙镇“四清”工作成绩汇报和交流的内容，带队人正是马长禄。

说起马长禄，自从在后台见过一面，我就意识到他将是卧龙镇未来的风云人物。我的猜想果然对了，马长禄正是为工作组所看中的建党对象，他吹嘘自己是个遭压迫深重的苦人儿，在寿根铁器社和老吸血鬼程寿根作过“英勇斗争”，其中最大的一次便是在程寿根的茶杯里吐黑痰。这种事情也好算作斗争，说出来也不怕别人嗤之以鼻笑掉大牙。许是马长禄还有所顾忌吧，在社会关系人方面他只提供了四海大毛和小海豹，唯独不提我的名字。

带领小分队去省城演出，马长禄理所当然地成了倪端阳的领导，同时也理所当然地和倪端阳朝夕相处，其吸引力绝非送花之类小事可比，更何况马长禄正在为不断改进自己的形象而努力呢。除了一身整洁的干部服外，擦亮黑皮鞋，注重言谈举止，尽量具有青年干部的那种风华正茂朝气蓬勃。总而言之，我多时未见到倪端阳了，一肚皮无人可诉的烦恼气闷中，又平添了不少莫名的重重心事。

小分队终于凯旋归来，出足风头的倪端阳如今是一颗熠熠生辉的明珠，成了卧龙镇几乎无人不知家喻户晓的红人。夏末初秋时节，载送小分队的大客车到达时，腰鼓队，红绸舞，人群夹道欢呼，工作组和镇长蔡宪民亲自出迎，其情景其热闹都达到了空前的地步。这回则是徐荷官发了话，他叫袁长脚和我去看看场面开阔眼界，千万别辜负了卧龙镇难得的光耀和殊荣，由此可见徐荷官这个人心胸开阔通达人情，那赵丽娟连他一

个小脚趾头也比不上哩。

我拽着袁长脚一口气赶到镇政府门口，费了好大力气才站到人群的前面。说来也正巧，刚好看到倪端阳抱着五颜六色的花束走过来，眼前的倪端阳简直是麻雀变凤凰，给人一种全新的感觉。她穿一身湖绿白花“的确良”新衣裙，裙子短到膝盖那里，两条小腿便裸露着，白暂暂的，就像两段新鲜爽口的嫩藕，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她竟然完成了从黑到白的蜕变。她笑吟吟的，一只手把长辫子拿到胸前来，辫梢上扎了一只绿色大蝴蝶结。整个人，整个精神状态，已经不再是花瓶姑娘，也不再是小野猫和珊妹了。至于她到底是什么，我一时半会说不清楚，也许这仍然不过是她倪端阳的一个最新亮相吧。

几乎同时，我看到了倪石鱼，可倪石鱼见我却又将目光回避开去，佯装作不曾看见，难道他心里真的有鬼唯恐我盘问他关于沈阿四和棕色盒子的事？天底下居然有这般巧合，从夏公馆到沈阿四，到倪石鱼和永和祥，联结成一条无形的神秘之链，将我和杏生舅舅都圈在里面了。

我还看到老邬和老贝，看到四海大毛和小海豹，看到许许多多我所熟悉的面孔。

却就是不曾看到小分队的带队人马长禄！马长禄到底去了哪里？这可是今日凯旋中的一道阴影，一份隐痛。根据倪端阳后来所说，原来在省城汇报交流演出时，马长禄意气飞扬不可一世，见到一个兄弟地区小分队的演出格外精彩，大有超过卧龙镇小分队之势，于是他那嫉妒和狼性一并萌发了。他不单扬言对方的节目是抄袭来的，又在会刊上放冷箭搞攻击，这就引起一场鸡争鹅斗言来语去的人事纠纷，终于由大会主办方出面调停才得以风波平息。事后，大会主办方电话通知卧龙镇工作组，说马长禄此人无事生非心术不端，今后必须予以重新教育云云。这样一来，工作组只好连夜召回马长禄，并出于维护自己的面子起见，赶在小分队凯旋之前派他出去外调，至于入党一事，当然也就暂时搁浅了。

倪端阳凯旋归来后，被借在了文化馆，临时编制，这就意味着她再也不用整天厮守在腾龙文具店，同时意味着我找她再也不用看倪石鱼的脸色了。只不过，这变动却并未使倪端阳特别高

兴，甚至她反倒有些愁眉苦脸的。我问她究竟怎么回事，是不是因为她在省城演出时我没有给她打电话，倪端阳摇头说不是。我又问她是不是因为我想写魔术团的那个中篇至今还没有动手，倪端阳仍然摇头。看我实在有些急了，她这才慢吞吞地说出一个惊人消息来：镇长蔡宪民要为她介绍男朋友，对方竟是他的儿子蔡小钢。

一别三四年之久，蔡小钢早就不再是原来的蔡小钢了。高中毕业后，蔡小钢进了柴油机厂，在技术科当绘图员。工人阶级老大哥，这是那年月人们最向往的道路，何况还有老子蔡宪民这样的后台呢。至于和他一同进厂的范绣文和邢森中，一个是已故的原厂医务室主任范仲年的女儿，被分配去了检验科；而另一个则是志愿军烈属家庭出身，更有予以照顾的理由。好在邢森中工作积极努力，在基建科分工设备改造安装，很受大家的好评和器重，和范绣文一起双双被评为先进，柴油机厂上空冉冉升起两颗星星。

君子好逑，要说蔡小钢追求范绣文，早在卧龙中学就不是什么秘密了，甚至班主任杜秀珍都认为这是天生一对地造一双。只是，范绣文从未告发过蔡小钢写情书的事，却也一直都和蔡小钢保持着一种若即若离的状态，从无关于婚姻问题的承诺，就这样蔡小钢也就只好在柴油机厂继续他的爱情马拉松。其实，我早就看破了范绣文的真实心思，那次亲眼目睹她和邢森中手牵手地走进青云巷十五号，两人一起吃蛋炒饭时，我的直觉就感到她和邢森中的恋爱关系已经形成。细想想，这其实也是水到渠成顺理成章的事：一来邢森中已是中共预备党员，足以如磁石般吸引一直要求进步的范绣文；二来是范绣文积极靠拢组织，殚精竭虑努力改造自己由于出身带来的负面影响，也就是人们常说的政治胎记。她之所以最终选择了邢森中，无非是想借此一壶净水，以淡化和冲洗掉自己身上的污浊而已。一个自视甚高的少女，那么漂亮，那么冰冷，只因为偏执地追求一种政治上的极致，相不中众多女孩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却我行我素地匪夷所思地看中了相形下条件都不如他的别人，这能算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一次慧眼独具的轰轰烈烈的真爱吗，还是不过迷幻灯光里又一幕别开生面的大魔术大戏法？

实话实说吧，我心里仍为锲而不舍的蔡小钢觉得悲哀，不过蔡小钢一旦失去了范绣文，却又觊觎着似乎与他并不般配的倪端阳，这消息来得未免太突兀了，如果事情当真属实的话，那么蔡小钢和我岂不是又会走到一条狭路上？好不容易才消解的对立，难道又要余烬未熄死灰复燃吗？

见我一直默然不语，倪端阳的黑眼睛斜睨着我：

“那件事蔡镇长已经对我爸说了，我爸高兴得什么似的，催着我去跟蔡小钢相亲呢，还问我结婚要些什么样的嫁妆，他好早点准备。”

我很不高兴道：

“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层皮，没有想到你倪端阳这么在乎姓蔡的身家地位，算我章运河瞎了眼睛白喜欢你一场。”

倪端阳扬着脸儿道：

“不对吧，我记得你心里还有个范绣文呢，你以为我不知道？实话告诉你，连你写情书的事我都一清二楚。”

我不禁啼笑皆非：

“这是哪辈子的事情！过去都快十年了，陈芝麻烂谷子，这也好当真的？”

倪端阳似真似假道：

“给她写情书，可你曾经为我写过一个字没有？”

我半真半假道：

“怎么没有写过，那篇《小野猫》不就是你写的吗？”

“算了吧，那是你变的魔术，里面的人不姓倪，那不是我。”

“那我今晚就给你写，十几二十页，让你看一夜都看不完。”

“写吧写吧，写你的大头鬼！”

好好歹歹，磕磕碰碰，两人就这样风一阵雨一阵的。尽管这样，我却从未问过倪端阳真的去和蔡小钢相过亲没有，可我内心知道她绝不会就此弃我而去，倒是蔡小钢越来越使我放心不下，他这么个自尊骄傲一路顺风的人，能经得起一旦失恋这种泰山压顶感情重挫的打击吗？

夏末秋初，天气渐渐凉了，我觉得浑身仍然燥热，这让徐荷官马上看出来。那天苏北的

老铁匠托人捎来一篮子新玉米，白籽红须，透着一股子田野的清新鲜洁。徐荷官高兴之余，分了一半要我带回永和祥去。我正想推却时，徐荷官按住我的手，语重心长道：“我知道你心里不顺，那是你心里装的事情太多，其实人人都有自己的难处，比如我徐荷官背着个业主身份，你以为这条路是容易走过来的吗？别看我玩游戏玩得痴迷，其实心里明镜似的，红脸白脸分得清清楚楚。你回去告诉你杏生舅舅，我徐荷官送他一句话：沉默也是一种力量。哪怕是装也要装出个若无其事来，更何况还有大家的心在暖着他章杏生呢，苏北的程寿根也就是我表兄，今天送来的就不单单是半篮子玉米，这道理你要他好好想想。”

一个戏痴戏疯子居然说出这样一番话，着实让我觉得意外，从此以后我对徐荷官有了新的看法。

送半篮子玉米回家时，杏生舅舅因有事外出，我却看到了邢森中和范绣文的婚礼请柬。两人于本周六午后举行革命化婚礼，地点就在青云巷十五号。反复着看了两遍后，我心里一时不知是什么滋味，不过也许什么滋味都没有。贺礼成了我那两天的心事，最后才决定骑车去县城买了两本装潢考究的影集，用红丝带细心扎好，在那天午后早早去了青云巷十五号。

这栋我所熟悉的漂亮楼房，依然如故地立在静静的巷子里，门廊里摆了两盆扶桑，夏天已经过去，仍开着滴血似的大朵红花，门上贴着剪出的红双喜字，现出一派与往日不同的气氛来。

楼底下客厅里已经有宾客来了，人数不多，大都是我不认识的。新娘子范绣文，一身藕荷色衣裙，除胸前的红花外，别无其他穿戴。相形之下，她母亲黄宝莲分明精心修饰过，描眉，口红，像模像样的浓妆。剪裁合体的墨绿丝绒旗袍，恰好衬托出她那未曾生育过的婀娜身材。黑乌乌的头发梳了个髻，横插一支赤金翡翠簪子，居然还戴了耳环，同样赤金翡翠的，一路走一路摇曳生姿着。这就难怪宾客们的目光都聚到黄宝莲身上，这个绿宝石似的美丽女人，难道就是平日里并不起眼的黄医生吗？眼下“四清”如火如荼，人家销声匿迹回避收敛都唯恐不及，黄宝莲

却这般刻意地梳妆打扮炫耀人前，她的胆子也未免忒大了吧？可黄宝莲从容自若谈笑风生，根本就不在乎别人怎么看怎么想，她边走边散发着五颜六色的喜糖，终于来到了我面前。黄宝莲深深看我一眼：

“你到底还是来了。绣文她卧龙中学的同学不多，你再不来的话就没有人了。”

我真想问问蔡小钢今天会不会来，转念一想，这话未免太不合时宜，于是也就仍旧咽了回去。这时候，新郎邢森中走过来了，他一身银灰色中山装，秀琅架眼镜，新的黑皮鞋，清清瘦瘦很帅气的样子。邢森中还搀扶着满头白发的邢奶奶，慢慢地向我这边走过来。那邢奶奶人老眼睛却不老，一眼就认出了我，张嘴就嚷嚷：

“你是章运河，永和祥的章运河！”

我上前搀扶邢奶奶，叫了她一声。

“告诉你一件事，记得我当年曾经见过你娘和老子，他们到卧龙镇来玩，坐大船游古运河，晚上还开跳舞会，一个个都霓裳羽衣活神仙似的。”邢奶奶眉飞色舞道。

“奶奶，别忘了今天是革命化婚礼，”却不料邢森中马上制止她，“这些话留到以后再说行不行？”

“好好好。”邢奶奶似懂非懂，“以后再说，以后再说。”

婚礼时间未到，邢森中安顿邢奶奶坐下后，将我一直引上楼去了。原本是黄宝莲的大房间，现在腾让给他俩作为新房，她自己搬到楼下去住，这一举措使邢森中非常感动，说黄宝莲是个大度量的好继母好长辈，范绣文对她的指责和顶撞纯属偏见，等婚后他一定要帮范绣文纠正这种错误态度。说起范绣文，话语就越发多了，邢森中已经觉察到我心思似的，他突如其来地问我一句：

“你一定会感到奇怪吧，我邢森中怎会跟她走到一起来了？”

“上回你和她一起吃蛋炒饭，我就已经猜到了。”我不免含糊其辞道。

“实话告诉你吧，确实有人劝过我，说我不该找她这么个对象，这是跟我自己的前程开玩笑。

可我并没有听进去，因为我从心里喜欢她。”邢森中坦诚地说，“她的能干，她的敏感和直觉，美丽和固执，我统统都爱。更何况，他比我爱她爱得更加主动更加疯狂，她说她跟我的结合是一次难得的净化，是她期待已久的柳暗花明又一村。”

“什么净化不净化？我听不懂。”我问。

“她一直信奉苏联作家小托尔斯泰的话：‘在清水里泡三次，在血水里浴三次，在碱水里煮三次，我们就会纯净得不能再纯净了’。她说她一生的愿望就是做一个纯净得不能再纯净的人。”邢森中说道。

像是五雷轰顶，霎时间我震撼得说不出话来，她的一生愿望竟然与我的猜想那样歪打正着不谋而合，于是我再也无心听邢森中说下去了……

所谓的革命化婚礼，无非是唱唱歌子，吃苹果，报告恋爱经过而已。这种联欢会似的欢快活动中，平时不怎么擅长交际的邢森中却显示出了罕见的机灵和活跃，居然还和范绣文合作跳了一支新疆舞，他头戴小花帽围着她敲响脸盆，随即又单膝跪倒在她旋转的裙裾边，仰起那张大孩子似的淳朴脸孔……

邢奶奶笑了，开心地笑了，一脸皱纹如盛开的菊花瓣子。

一阵阵哄笑喁语中，我觉得有些闷热，便起身去打开一扇窗户，如水的月光和清凉的秋风一齐涌了进来，蓦地里，我发现那亭亭如盖的玉兰树前，青幽幽的月光下有一个顾长身影，仰着脸，痴望着我们这溢流着灯光笑语和欢乐的窗口。

我认出那是蔡小钢！是蔡小钢！

无人可相告，我只好默默地看着他痴然木立。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终于踽踽独行而去，走在一地白茫茫亮闪闪的烂银里，那长长的身影越发显得那般墨黑，凝重又郁结，自有一种令人不堪回首之感。

公审大会

(小说)

——故乡往事之一

○ 路发今

1951年5月21日午后，南江县湖东乡上林村法兴寺前的广场上，人山人海，红旗招展，锣鼓喧天。这天下午，湖东乡即将在这里召开公审大会，公审原国民党湖东乡乡长谈田清和破坏土改的不法地主潘勤德。

谈田清，四十五岁，湖东乡东山村人。他长得矮矮胖胖的，头圆，颈短，肚子大，身子也就显得有点圆了。脸上一对细眼睛总是笑眯眯的，一张大嘴巴总是甜蜜蜜的，张口你好大家好，活像一尊弥勒佛。谈田清处世圆滑，能会说会道，乐于助人，是地方上有名的一个能人。他二十多岁就出任国民党湖东乡乡长，日寇占领南江、盘踞吼山后，又任汪伪政权的乡长，既为日寇服务，为国民党军服务，同时也为我新四军和地下党服务，方方面面都能兜转过来。日寇投降后，他仍任国民党湖东乡乡长。他出任乡长多年，为国民政府向老百姓要过款，催过粮，抓过壮丁。新四军“北撤”后，他奉命带领乡丁抓捕我留守同志。1949年春天，我人民解放军百万雄师打过长江、解放苏南后，他竟资助邻县杨巷乡国民党乡长蒋大洪出逃香港……别的都不用说了，光凭包庇反革命潜逃这条罪状，共产党就不会放过他的，这次谈田清肯定圆滑不过，必死无疑。当天上午，谈田清的亲属听说公审大会后，要把谈田清和潘勤德两个人一道枪毙，谈的亲属

赶忙做好料理他后事的准备，并安排他的两个侄儿到法兴寺来参加公审大会时，一个肩上扛着一扇门板，另一个肩上扛着一枝竹杠，杠子上还挂着一副麻绳，准备公审大会后就收尸回去安葬。

潘勤德，四十一岁，中等个子，面容清瘦，目光锐利有神。看上去他眉清目秀、文质彬彬的，其实却性情刚强，犟牛脾气，是个宁可断头、不肯折腰的人。他是湖东乡新庄村人，民国初期，他先在同济中学读过初中，后上过无锡师专，曾在本县乡村小学和宜兴杨巷小学担任过小学教师。1932年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因湖东地处宜兴、南江、金坛三县交界，是个三不管地带，当年中共南江县党支部早期负责人都在他家隐住过，并在这三县交界之处展开过一些革命活动。陈毅、粟裕率领的新四军在水西村时，潘勤德曾多次从宜兴这边买了布匹、药品等新四军急需的物品，用船运往湖西新四军驻地。1941年，湖东集镇东边的碉堡里住着二十多个伪军，为首的李洪生死心塌地的为日寇卖命，与人民为敌。潘勤德受我地下党负责人指派，安排游击小组组长陆东海等人，在湖东街上打死了这个作恶多端的汉奸，并拔掉了这个据点。苏南解放之后，1950年10月，潘勤德被党组织安排到浙江省长兴县当财政局长。1950年冬天，湖东乡开始土地改革，新庄村农会在评定家庭成

份时，认为他家有十亩水田，三亩旱地，农忙时还有雇工，因此，农会建议土改工作队将他家评为地主。还有，村上与他结有仇扣的李氏兄弟，将潘勤德之弟曾卖过耕牛一事，说成是潘勤德暗地里指使的，因此潘勤德又多了一条盗卖耕牛的罪状。潘勤德在外地得知消息后心里不服，急急赶回家乡，自恃对革命有功，便同土改工作队大吵大闹，并掀翻桌子，破口骂人，动手打人。工作队长老高是名南下干部，见他破坏土地改革运动，一点也不买他的账，掏出手枪朝上一攒，命令民兵将潘勤德捆绑起来，押送到县公安局看守所，并向县政府建议从严惩处。这天上午，潘的家属也听到潘勤德要被枪毙的消息，一家老小被吓得大哭小喊，却没有一点办法。不过也有人劝慰说，不会吧，吵吵架总不至于会被枪毙吧？

潘勤德确实要被枪毙的。早天上午，县人民法院批文下达，同意乡政府和区委人民法庭意见，坚决镇压死心塌地为旧政权服务的反革命分子谈田清和破坏土改的不法地主潘勤德。区委接到批文后，即通知湖东乡政府，按照县委的统一部署，召开公审大会，揭发谈田清、潘勤德的反动罪行，大张旗鼓地开展镇压反革命的群众运动，会后立即枪决这两个反革命分子，以震慑那些对新生人民政权不满的反动分子。湖东乡乡长陆东海接到县委、区委通知，立即遵照上级指示，要求各村农委组织本村群众到法兴寺来参加公审大会，并要求各村把评为地主成份的人全部由民兵押来参加会议，接受教育。为什么选择在法兴寺召开公审大会呢？乡政府考虑到以下两点：一是法兴寺地处湖东乡中心地带，全乡群众到此参加会议都比较方便。二是法兴寺是座唐朝就有的千年古刹，名气很大，香火很旺，当地老百姓都知道这个地方。

听到湖东乡政府通知召开公审大会，更主要的是听说今天要枪毙两个人，杀人场面是很少见的，可以给人带来精神刺激，所以不仅湖东各个村上的男女老小都来了，连邻近湖东的宜兴新芳、金坛儒林那边也来了不少人。公审大会的主席台搭在法兴寺庙前广场上，由白帆布作的天幕上贴着四张白纸，上书“公审大会”四个大字，天幕前摆着一排桌子和凳子，此时台上空无一人。主席台下前面跪着几排人，这是各村押来的

地主们，身后站着几个手持步枪的民兵。主席台两边的场地上，上林、东山、新庄、山下等村来狮子队、马灯队，正在敲锣打鼓，吹奏喇叭，新社会的农民正欢天喜地的欢庆翻身解放。爱看热闹的孩子则会在会场周围东奔西跑，一边跑，一边找，要枪毙的人呢？枪毙的人关在哪里？听说被关在法兴寺里，立即朝法兴寺跑去。跑到寺前大门口，只见两个肩背步枪的民兵站在庙门前，还未走近，就被站岗的民兵驱赶走了。

此时的谈田清和潘勤德正被分别关押在法兴寺厢房的两个房间里吃中饭，几个腰间挎有手枪的区乡干部，在他俩身后走着、监视着。谈田清和潘勤德是今天上午由几名公安战士和十几个民兵，从县公安局看守所押送来的，到法兴寺已将近下午一点钟了。按照中国沿袭下来的习惯，死罪犯人在被行刑之前总要让吃一顿饱饭的，湖东乡政府也这么做了，在两名犯人到来前，就安排饭店里送来了几个菜和一壶酒。谈田清看了桌上的猪头肉、花生米等几个下酒菜，只是摇摇头，对着松绑的人说，不必了，我不想吃。说罢，望着窗外的蓝天白云直叹大气，心里想道：自己辛辛苦苦二十多年，最终竟要吃枪子，暴尸荒野，众人唾骂，哎，真是人生如梦，做戏一般……

在另间厢房的潘勤德则不同，他看到酒菜后，说了句司马迁说过的话，人固有一死，然后自言自语地加上一句，不足为奇。接着火冒冒地对押送的民兵吼道，松绑，老子上路也要做个饱死鬼的。潘勤德正在喝酒、吃肉，有个人匆匆跑来问站在潘勤德身后的乡长陆东海，潘勤德的老婆带着两个孩子在庙门口，正在恳求要见老公最后一面，你看是让见还是不让见？原是潘勤德部下的陆东海听了思索一阵后说，让他们见个面吧。不一会，一个三十多岁的妇女怀里抱着一个婴儿，手上牵着一个孩子，哭哭啼啼地赶来了。一见潘勤德，双手搂抱着婴儿“嘤咛”一声扑倒在他的面前，嚎啕大哭道，勤德啊，你这一走，我和孩子们怎么活下去呀，索性你把我们一道带走吧……刚烈的潘勤德见了老婆孩子，愣了一下后，照样吃他的菜，喝他的酒。喝完白酒，他将酒杯朝地上一摔，仰天长叹道，啊，我从青年时代就追随共产党闹革命，没想到从事革命近

二十年，全国都解放了，最后竟要倒在共产党的枪口之下，我不服，我不服啊！潘勤德喊罢，使劲用脚板在地上跺了起来……可是任凭他怎么折腾，谁都无法改变他的命运！在旁边看着的陆东海只是摇头叹气，也是爱莫能助啊。看着潘勤德发疯劲，他那三岁的大儿子吓哭了，冲上前去抱着潘的大腿连声哭喊道，爸爸，爸爸……听到儿子的哭喊，潘勤德一下子冷静下来了，他蹲下身子，用手抚摸了儿子头上几下，突然“扑通”一声跪倒在妻子面前，泪流满面地对妻子说，秀珍，两个孩子全都拜托给你了，望你把两个孩子抚养成人，长大后能帮我向党组织诉说我的冤情，我是被坏人陷害的，我坚信我们伟大的中国共产党一定会帮我洗刷冤案、平反昭雪的……看着这一家四口哭成一堆，在场的人看了无不潸然泪下。尤其是陆东海，更是心如刀绞。陆东海看着搂着妻儿痛哭的潘勤德，心里想道：你何必同工作队较劲呢，更不该的是你不能自恃有功，就随便骂人、打人，刚好撞在大张旗鼓地开展镇压反革命的运动头上，你被人家算计了啊，我们不少人都知道你是被冤枉的，可是又有谁能救得了你呢……？！

下午两点，公审大会正式开始。大会由乡长陆东海主持，区委、湖东乡政府、工作队和县人民法院赵庭长等七八位负责同志在主席台上就座。会议首先由区委书记宣读了中央人民政府和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的《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并向与会者宣讲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的重要意义。张书记是位南下干部，他操着一口北方话大声说道，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共产党带领人民建立新的人民政权，进行土地改革，分得土地的农民，欢天喜地的积极开展生产运动，并掀起了热火朝天的抗美援朝运动。现在，我们的革命形势，一片大好！说到这里，张书记特地抬起张开五指的手，做了个非常有力地向前方一推的手势，以此强调大好的革命形势。接着他把话锋一转，继续大声说道，但是，有一伙对共产党、新社会不满的反革命分子，他们有的杀人放火，有的屠杀耕牛，有的下毒杀害工作队员和土改积极分子，还有的破坏土地改革运动……总之，他们是千方百计地进行各种破坏活动，妄图颠覆我人民政府。在去年春天到秋天

这半年时间里，全国有四万多干部群众被反革命分子杀害，全国各地发生的反革命暴动就有八百多次，这是多么触目惊心的数字啊！同志们可能也都知道，去年春天，我们南江县就发生了“五四”反革命暴动，后被我们县委、县政府坚决镇压下去了。更加不可容忍的是在去年国庆前夕，在美国特务的操纵下，一伙国际间谍精心绘制地图，秘密准备武器，企图在国庆节时炮轰天安门，谋害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因此，对反革命分子不杀一批、抓一批、关一批，就不可能把他们的嚣张气焰打下去，就无法捍卫我们新生的红色政权……张书记讲话一结束，会场上就响起了一片此起彼伏的口号声：“坚决镇压反革命！”、“伟大的中国共产党万岁！”、“伟大的领袖毛主席万岁！”

区委张书记讲话之后，湖东乡乡长陆东海走到前台对着法兴寺大门那边大声喊道，把反革命分子谈田清、不法地主潘勤德押到台上来！听到陆乡长的喊话，关在法兴寺里被五花大绑着的谈田清、潘勤德，由几名持枪的公安战士和民兵押着，从会场中间预先留出的人行道中走向主席台。经过之处，与会群众自发地振臂高呼起来：严惩反革命分子谈田清、潘勤德！坚决镇压一切与人民为敌的反革命分子……响亮的口号声排山倒海，响彻云霄。主持大会的陆东海看到两名罪犯被押上了审判台，便张开两臂朝下压了几下，示意大家安静下来，随后对着台下的群众大声宣布道：公审谈田清、潘勤德两个反革命分子，现在正式开始！首先，由山下村的王宝华上台控诉谈田清的反革命罪行。听到陆乡长喊到自己名字，早就被安排坐在主席台旁边的王宝华大步跨上主席台，站到前台手指着跪在台上的谈田清，面对着台下黑压压的群众控诉道，这个国民党的伪乡长，在湖东地方面上干尽了坏事。1941年秋天，他为了给在吼山上的日本鬼子抓劳工，就把我爹抓了去。我爹不愿为鬼子干活，就剪断铁丝网逃下山，不料被鬼子发现了，给抓了回去，活活给狼狗咬死了……说到伤心处，王宝华在台上嚎啕大哭起来。台下的群众听着愤怒了，不少人呼喊起来：枪毙谈田清！枪毙谈田清！甚至有人拾了砖头对着跪在前台的谈田清砸来。主持公审大会的陆东海连忙对着台下喊了起来：乡亲们

冷静一点，乡亲们冷静一点，请大家保持会场秩序！待会场恢复平静后，陆东海说，现在请上林村的戴春元上台揭发谈田清的罪行。年仅十九岁的戴春元走上主席台，面对着几万人的大场面，不免有点心慌意乱，但他看到跪在前台的谈田清时，一股怒火升上心来，他怒指着跪在台上瑟瑟发抖的谈田清诉说道：前年春天，我们上林村上的几个年轻小伙子，正在窑山脚下的石坑圩里锄板干田，就是这个谈田清，带着几个国军和乡丁从大王墩上岸，把我们一个个捆了起来，扔在班船上连夜送到南江县城，关在窑货行里，第二天这批壮丁就被运到安徽芜湖，去防守长江天堑。我幸亏在被解走的路上，遇到在县党部做事的我的堂叔戴大坤，是他出面讲情，我才被放了回来。可是我们村上的戴长林、戴东生、朱家宝他们几个人都没能回来，现在不知是被打死了还是到台湾去了……听着戴春元这么一说，被抓走的几个小伙子的家属在台下叫喊起来：谈田清，你这个笑面虎，是你带兵抓走了我的儿子，老子今天一定要看着你吃枪子！谈田清，狼心狗肺的东西，你帮着日本鬼子、国民党干坏事，老天罚你没子没女，断子绝孙……主持大会的陆东海看着愤怒的群众在痛骂谈田清，达到了会议预期的效果，便回头看了看坐在后台的工作队高队长，只见高队长满意地笑笑，并用手指了指跪在谈田清身边的潘勤德，陆东海明白了高队长的意思，即可以开始批斗潘勤德了，便对着台下群众大声宣布说：现在开始批斗潘勤德！先请新庄村的李六金上台揭发批判！个子矮小的李六金一到台上，看都不敢看潘勤德一眼，他畏畏缩缩地说，我听我表叔说，解放前夕，潘勤德被国民党抓到县党部后，怕上老虎凳，就叛变投敌，出卖我革命同志，实际上他是个叛徒……李六金还未说完，被押着跪在台上的潘勤德突然蹦了起来，飞快地窜到李六金身边，大吼一声：放你娘的狗屁！骂罢使用头使劲朝李六金身上撞去，吓得李六金慌忙逃下台去，会场上爆发出了一阵哄笑声。看到会场上出现了点麻烦，陆东海乡长连忙维持会场秩序，大声呼喊道，大家安静，大家安静……待会场上平静下来后，陆东海继续宣布说，现在请新庄村的李和金上台，继续揭发潘勤德破坏土改的反动罪行。李和生同李六生是堂房兄弟，也长得

瘦猴似的，但口才还是可以的。他一上台就指着刚被制服的潘勤德揭发说，潘勤德，你自以为是老革命，了不起，就不把工作队和我们农会放在眼里，评你家地主，是张榜公布的，大多数人认为是够评上地主的。你凭什么捣乱会场？你凭什么掀翻桌子？被押着跪在台上的潘勤德想辩解什么的，可是嘴巴里已被毛巾堵住了，什么也说不出来，只是使劲地扭动身子，但立马又被两名公安战士的四只大手按住了。李和生看着动弹不得的潘勤德，嘿嘿地笑了一下，他正想再往下说的，可是台下发生的情景把他惊呆了，只见他们新庄的七八十个村民愤怒地从地上站了起来，对着主席台上大声呼喊道：李和生，你这个狗日的在胡说八道，是你们李家人合在一起揪潘勤德的，因为是他组织游击队打死了汉奸李洪生，所以你们李家人现在就乘机打击报复，公报私仇……人民政府呀，潘勤德是被人冤枉的啊，枪毙他，老天都要哭的啊！……这些人一边怒喊，一边朝主席台前涌来，顿时，会场上本来坐得很有次序的人们开始骚动，会场秩序大乱，一些妇女、孩子吓得又哭又叫起来。谁也没有想到会出现这么一个混乱的场面，急得坐在后台的高队长大步冲到前台，举起手中的手枪朝着天上“砰、砰、砰”地放了三枪，对着台下起哄的新庄村人大声喊道，你们想造反吗？你们想造反吗？……也就在这时，满头大汗的区委通信员骑着自行车火急火燎地赶到会场，将自行车朝旁边一丢，飞快地跑到主席台上，将一封特急电报递到区委书记手中，张书记一看，是上海市公安局某位首长发来的电报，说谈田清曾为我新四军做过一些有益的工作，建议酌情从宽处理。电文上方，县委书记明确批示：刀下留人，对谈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改为缓期执行，将其押回县看守所。潘维持原判，处以死刑，立即执行。张书记阅后，随即召唤高队长和陆东海和赵庭长来到他身边，将电文和批示展示给他们三人看后，高、陆、赵三人一看电文都愣住了。主持公审大会的陆东海望着台下乱哄哄的场面，连忙问区委和工作队领导：那怎么办呢？怎么办呢？区委张书记对赵庭长轻声交代几句话之后，果断地说道，立即宣判结果，赶快结束大会！陆东海焦急地说，那么印好的法院布告怎么办呢？张书记说，暂不张贴，

待印刷厂重新印刷后再张贴。听张书记这么一说，陆东海站到前台，宣布大会的最后一项议程，现在请南江县人民法院的赵庭长宣读对谈田清、潘勤德的判决书。

听到要进行最后的判决了，会场上刹时安静下来，数万人的目光一齐聚到台上，张大嘴巴听候判决。只见坐在主席台上的个子高高、面容威严的赵庭长大步走到前台，双手捏着两张判决书，炯炯有神的眼睛望了台下黑压压的人群一眼，亮开洪亮的嗓门，对着数万群众大声宣布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镇压反革命条例》，现判决如下：谈田清，该犯历任伪职，本质反动，欺压、敲诈百姓，竭力为反动政府和汪伪政权服务。我新四军“北撤”后，仗势对我留守同志百般摧残危害。尤其是包庇反革命分子潜逃，实属罪大恶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现依据惩治反革命条例第七条之精神，处以死刑。但政府考虑到该犯曾为我新四军做过一些有益的工作，认罪态度也比较好，现改判谈田清为死刑，暂缓执行。

此时台上的谈田清已经昏头昏脑的了，听了判决，竟然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他想回头看看宣读判决书的法官，是否是他读错了判决书，可是刚一偏头，就被两名公安战士将头按了下去。

赵庭长继续大声宣判说：潘勤德，该犯于土改时，盗卖耕牛，挑起宗派斗争，打击干部，制造我内部不团结，蓄意破坏土改运动，现根据惩治不法地主条例第五条之精神，处以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经苏南人民政府公署授权，常州专员公署批准，定于5月21日将该犯验明正身，绑赴刑场，执行枪决。

赵庭长宣读完毕，主持公审大会的陆东海接着大声宣布说，公审大会，到此结束。散会！

公审大会之后，谈田清仍由公安战士押着回县公安局看守所（谈田清后来由死缓被改为无期徒刑，在青海某农场劳动改造，因表现良好后又被减刑，刑满出来后回到家乡，活到一百岁，寿终正寝），而潘勤德则被宣判处以死刑，验明正身，押赴刑场，执行枪决。看到潘勤德被押下台来，会场上立即骚动起来，大家都想亲眼看看杀人的场景，年轻小伙子们、小孩子们，争抢着跟在被两名公安人员架着奔跑的潘勤德后面，还有

吼山脚下马家村上的痨病鬼马锁清，手中拎着一双没穿过的新草鞋，更是奋不顾身地冲在前头，维持秩序的几个民兵用枪托挡也挡不住他。

刑场是由公安局同志预先勘察好的，设在寺山南坡石碑坊下的麦田里。潘勤德被两名公安战士架着连拖带拉地小跑到这里，潘勤德看看这片即将成熟的麦子，对着行刑的赵庆如说，能不能换个地方？赵庆如莫名其妙，反问说，为什么？潘勤德说，我被枪毙后，到这里来观看的人一定很多，这片麦子肯定要被踩掉了，多可惜！赵庆如听着惊奇而又敬佩地看了潘勤德一眼，心里思量道，其他死刑犯被枪毙时都吓得魂不附体，连尿都撒在裤裆里的，而这个潘勤德已经死到临头，头脑还这么清醒，真是少见。赵庆如对着被踢跪在地上的潘勤德说，这些就不用你操心了，你放心地走吧！说完，将步枪枪口对在潘勤德的后脑勺上，一扣扳机，“砰”地一声，枪口冒出一蓬淡淡的青焰，顿时潘的脑袋迸裂，身子趑倒在地，头颅里的鲜血、脑浆流了一地。就在冲在最前面的数十个人跑上前去观看的时候，马家村上的马锁清一下子冲到正在拍照的公安人员前面，趴在潘勤德面前，双手捧起潘的白乎乎的而又带有鲜血的脑浆，放在一只新草鞋上（他原准备取谈、潘两个人脑浆的），然后侧身弓腰护着手中草鞋上的脑浆，挤出人群，匆匆跑回家去，放在锅中开水里一烫，乘热连吞带咽地吃了下去，以治他多年未好的痨病……

尾声。

1951年春天，湖东乡政府在上林村法兴寺枪毙潘勤德一事，是湖东乡地方上发生的一个重大事件，当地七、八十岁以上的人都知道这桩事体的。而且潘勤德一案确是冤案，潘勤德确是被错杀的一位好同志。真叫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三十年之后，即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1981年5月，南江县人民法院已为潘勤德同志平反昭雪，伸张正义，洗刷冤魂。故记此事，是为故乡往事之一。

作者附言：此文是根据真人真事加工而成的，实际上已是小说了，敬请读者朋友不要对号入座。

——初稿写于2012年春节期间，2014年3月修改、定稿。

取证记

○ 汤 雄



这回，雅金大酒店的老板肖亚琴是铁了心要捉丈夫的奸了。因为她实在忍受不了这种在外惹人耻笑戳脊背、在内被丈夫折腾败家财的日子。

有关丈夫宋银官在外包二奶、养小三的事，肖亚琴风闻已久。为此，她曾耐着性子，和宋银官谈了几次。无奈宋银官一口咬死，说他是正人君子一个，决不会在外拈花惹草。但这都是驴子的面笼——嘴上一套，是骗骗妻子的；转过身他依然我行我素。肖亚琴自也不是好吃的果子，就出钱请了私人侦探，对宋银官进行暗中调查。没几天，私人侦探就把一份详详细细的调查报告放到了肖亚琴的面前。原来，早在一年前，宋银官就和一个洗脚房的女子勾搭上了，宋银官不但包下了那女子，还在东湖宾馆里长年包下了一个房间，俩人俨然以夫妻的名义，经常出双入对花天酒地。面对调查结果，肖亚琴自是怒不可遏，找丈夫算账。言谈间，肖亚琴以离婚威胁丈夫。没想到宋银官不但坚持不承认自己有外遇，还死猪不怕开水烫，说离婚就离婚。于是，肖亚琴在和宋银官沸反盈天地大吵大闹了几场后，一颗心彻底冷了，就作出了坚决和宋银官离婚的决定。

作出决定后，肖亚琴立即找到了胞弟肖亚峰商量对策。她担心真要离婚，在经济上自己会吃大亏：这么多年来，这家大酒店完全是

靠她一个人起早摸黑、跌打滚爬撑起来的，而宋银官不但整天游手好闲，家中油瓶跌倒也不扶，还把家里的钞票一叠一叠地明抢暗偷地弄出去，和那妖精在外胡吃海喝、花天酒地，现在真要双方平分，她岂不吃了大亏？她可不能便宜了宋银官！

肖亚峰是大学毕业生，虽说学的是理工科，但他有文化、有知识，在法律上总是比姐姐懂得多。他听了肖亚琴的求助后，当即拍案而起，愤怒地说道：“这婚你早就该和他离了！这姓宋的在外胡作非为，连我都听说了。我们是再也不能忍耐下去了。”明确表态后，他就告诉肖亚琴说：“据我所知，根据我国现有婚姻法中‘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的规定，因此导致夫妻感情破裂的，法院应准予离婚，同时无过错方可以此为由，向过错方请求损害赔偿。”肖亚琴一听，就激动地跳了起来，说：“宋银官在外包二奶、养情人，他是有过错方！我不但要和他离婚，还要叫他对我作出经济赔偿！”

肖亚峰听了，当即说道：“有过错无过错，法官可不是听你一个人说了算的，而是要以确凿的证据来判决的。”

肖亚琴虽说初中都没毕业，文化不高，但胞弟的这几句话她还是听得懂的。她明白肖亚峰所说的“确凿的证据”，就在她和宋银官的这桩离婚案中，无非是人们常说的“抓贼抓赃、捉奸捉双”。所以，她当即向胞弟请求道：“这事不难！今天我来找你，就是要请你和我一起捉奸！我已请私家侦探都调查清楚了，宋银官在东湖宾馆长年包了个房间，当成了他和他那姘头的另一个家了！我们只要在半夜三更的时候去捉，保证一捉一个准！”说着， she 就把那份私家侦探交给她的调查报告放到了肖亚峰的面前。

肖亚峰毕竟受过高等教育，要比姐姐冷静，他一目十行地看完调查报告，却皱着眉头说道：“事情恐怕不会那么简单。真要动手，我建议向丁律师咨询一下，可不要偷鸡不成反蚀把米！”

丁律师是当地一位专打婚姻官司的很有名

的律师，肖亚琴觉得胞弟言之有理，就立马拉着肖亚峰，找到了丁律师的律师事务所。

果然，丁律师听了他们姐弟的咨询后，就摇头说道：“这样捉奸不好，弄不好反而会弄巧成拙。因为这里面还涉及到一个公民的隐私权呢！”

“隐私权？”肖亚琴听了，顿时不由如坠五里雾中，“什么隐私权？难道他们犯法了，我们去捉奸，也犯法了吗？”

丁律师点点头，随即如数家珍地说道：“在现代法治国家里，作为法院定案依据的证据，必须具有合法，即证据要在表现形式、收集程序或提取方法上符合法律的规定。以侵害他人合法权益或者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的方法取得的证据，如故意违反社会公共……”

丁律师滔滔不绝，肖亚琴却越听越糊涂了，忍不住打断了对方的发挥：“丁律师，您能不能简单点？我一句也听不懂。”

丁律师点点头：“好的。通俗点说吧，因为你们要捉奸的地方是公共场所。你们就算捉奸成功了，但同时也侵犯了被捉奸者的隐私权。他们不吭声也罢了，要是他们一吭声，反告你侵权了，那就得不偿失了。”

肖亚琴明白了：“那我们不能在宾馆里捉奸，上哪去捉呀？”

丁律师明白无误地指点道：“在你自己家里最合适。这样才既没有侵害他人的人格尊严，也未限制他人的人身自由，更未违反法律的禁止性规定，而是一种对他人人身施加的为法律或社会公德所认可的强制行为。”

“这……”肖亚琴感到了为难，要想再说什么，肖亚峰笑着站起来，接过了话头：“谢谢丁律师，我们明白了。”

“明白了就好。”丁律师也站起来了，他微笑着握住了肖亚峰伸过去的手，叮嘱道，“我马上要出差好几天，有事我们回来再说。不过，你们去捉奸，可记住千万要取证哟。”

肖亚峰不无感激地点点头，连声应是。

姐弟俩都走出律师事务所了，但肖亚琴还是有些不明白，向一边的胞弟问道：“我说亚峰，这丁律师一套又一套的，可我怎么还是有

些听不明白呀？”

肖亚峰笑着对姐姐说道：“这些大多是法律上的术语，你一时半会听不懂。现在我们要抓紧做的是，怎么在自己家里捉住这对男女。”

这是一个棘手的问题，肖亚琴一时没了主意，冥思苦想起来。

也是无巧不成书，就当天半夜，警方突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一场“扫黄”行动，对全市所有休闲、娱乐场所进行了突击搜查，东湖宾馆也在其中。由于宋银官和那个洗脚女这晚正好没有住在宾馆里，所以被他们逃脱了。但是，侥幸之余，他俩还是受到了惊吓，不敢再继续再在宾馆苟合了。这时，肖亚峰便抓住这个好机会，与姐姐及时进行了密谋，决定采取引蛇出洞之计，请君入瓮，把宋银官与洗脚女引诱到自己的家中，以便达到他们在家中捉奸取证的目的。

第二天，肖亚琴便遵照胞弟的计策，煞有介事地对宋银官说道：“喂，老娘我要出去散散心，随团去苏杭去旅游了。酒店里事情，你得多少关心一下，总不能老是吃现成！”

宋银官表面上不露声色，心里却首先怀疑上了，在向肖亚琴问了一些诸如随什么团出去旅游、出去多少天之类的问题后，就满口答应了下来。然而，肖亚琴前脚提着简单的行李刚出门，他就上网进入了肖亚琴报名参加的那家旅游社设置的网站。一翻查，果然没错，在这批组团游客的姓名中，肖亚琴的大名赫然在内呢！但他还不放心，第二天，就装作关心的样子，满腹狐疑地拨打了肖亚琴的手机。他知道肖亚琴的那只手机设置了“全球通”，只要手机开着，一拨通，就马上可以从显示屏上得知肖亚琴此时此刻人在哪里、身在何方了。

手机拨通后，果然，从肖亚琴手机上，显示了远在千里之外的苏州的字样。这下，宋银官彻底放心了，知道肖亚琴确实是外出旅游了，没个十天八天不回家。

其实，宋银官中了肖亚琴姐弟俩的反间计了！肖亚琴确实花钱报名参加了旅游团，但她本人根本没有去，而是另派了单位里的一个心

腹女下属替代了自己，还把自己的那只“全球通”交给了女下属。她这样做的用意很明白，因为她吃透宋银官生性狡猾，轻易不会相信自己，所以她就防患于未然，造出了种种自己当真随团外出旅游的假象，试混淆宋银官的反跟踪，从而达到在自己家中捉奸取证的目的！

且说宋银官在确信肖亚琴外出旅游的事实后，就立即放心大胆地把那个洗脚女给约到了自己的家中，俩人快快活活地在家中做起了露水夫妻。

而此时此刻的肖亚琴正躲在其胞弟肖亚峰的家里呢，当她们确定宋银官与那个洗脚女果真中计双双进入家中后，即在第三天的深夜，约上几个朋友，突然行动，出其不意地冲进了自己的家中。当时，宋银官正搂着洗脚女躺在被窝里做好梦呢，当肖亚琴姐弟俩等人犹如神兵天将一般出现在他俩面前时，一切都已晚了：宋银官与洗脚女赤身裸体躺在床上的丑态，已全被肖亚峰手中的照相机一通狂扫给收入了暗盒中。

“这就叫捉奸捉双、抓贼抓赃！”肖亚琴得意洋洋地指着丑态百出的宋银官与洗脚女冷笑道，“这下还看你上哪去无过错！老娘不但要彻底休了你，还要你赔偿我的一切经济损失！”

宋银官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机关算尽太聪明，最终仍旧上了宋肖琴的当，中了自己那个只有初中文化的老婆的当，一时上又羞又气又恨，哑口无言。

肖亚琴一不做、二不休，当场和胞弟等人一起把宋银官和那个洗脚女一起从被窝里拉了出来，连推带搽地赶出了家门。

没想到第二天下午，宋银官就又厚颜无耻地找上了门，他在死皮赖脸地恳求肖亚琴原谅无果后，竟威胁肖亚琴说：“你想和我离婚，那只是你一厢情愿！只要老子不同意，你他妈的一生一世也离不了！”

然而，今天的肖亚琴，已不是昨日的肖亚琴，她认为自己现在是照片在手，铁证如山，宋银官再威胁也只是耍赖了。所以她哈哈大笑地对宋银官就是一通连讥带讽：“姓宋的，

老娘是无过错方！你就等着法官判你赔我经济损失吧！你还想在离婚上多占我一分钱，那只是白日做梦！”

“法院不是你肖亚琴开的，你说我有错我就有错了？证据呢？你的证据呢？”没想到事到如今，宋银官还鸭死嘴巴硬。

肖亚琴听了，就再也忍不住了，把一叠刚冲印出来的昨夜她们捉奸时抢拍下来的照片，拍在宋银官的面前：“证据？这就是证据！”

宋银官一见到照片，就一把抢过，扬长而去了。

原来，宋银官就等着肖亚琴亮出昨夜被她们拍去的照片呢！上午，自知这回玩完了的他怀着惶恐不安的心情，急忙去请教了一个律师。在重金的诱惑下，这个律师向他暗授了机宜，教了他一招可以反让对方向他赔偿经济损失的绝招。所以，此番宋银官前来，是有的放矢而来的，是他使出的一招从肖亚琴手中获得照片的激将计。现在，宋银官如愿以偿，达到了目的。

可叹肖亚琴见状，根本不知内中的暗藏的玄机，不由放声大笑：“哈哈……抢吧抢吧！可是你抢得光吗？你要多少，老娘我可以给你多少张呢！”

有话则长，无话则短。转眼间，一个星期过去了。正当肖亚琴准备拿着证据找到了律师，委托丁律师为她的离婚案代理诉讼人，起诉宋银官的时候，突然，一份诉状送到了她的手中。肖亚琴打开一看，不由暴跳如雷，大骂“恶狗先咬人”。原来，这竟是一份宋银官起诉肖亚琴侵犯他个人隐私权的起诉书！在诉状中，宋银官以他抢得的照片为证据，控告肖亚琴恶意扩散此照片，严重侵犯了他的个人隐私权，要肖亚琴赔偿他五位数以上的精神损失费……

肖亚琴正勃然大怒时，肖亚峰来了，见状，胞弟也不由连声叫苦，责怪姐姐不该就这样把这些现场捉奸的证据就这样轻易地被宋银官拿去，以致现在反授宋银官以话柄。肖亚

琴自是不肯承认错误，说自己并没有做错，照片仅是宋银官当时抢去的。姐弟俩一时争论不清，就双双连忙去找刚出差归来的丁律师，请求丁律师为他们作主。

使肖亚琴姐弟暗暗叫苦的是，面对宋银官的这份诉状，丁律师居然也徒唤奈何，无奈地直摇头：他除了责怪肖亚琴不该轻易把证据送给宋银官外，还自责当时对肖亚琴少说了一句诸如“妥善保管照片、切勿外传”的关照，以致如今大错已经铸成。因为本来肖亚琴作为无过错方，完全可以通过法律手段要求被告向她作出一定的经济赔偿的；现在宋银官先下手为强，先状告肖亚琴侵犯其个人隐私，要肖亚琴赔偿他如此一笔巨额精神损失费。这样一来一去，两下岂不抵消了吗？！最终吃亏的，还是肖亚琴呀！

事到如今，心仍存疑的肖亚峰不由请教丁律师：“丁律师，现在宋银官状纸上说我们恶意扩散个人隐私，他的证据何在？”

“照片！”丁律师听了当即毫不迟疑地答道，“如果你们说没有扩散，那么，届时对簿公堂的时候，法官提问这些证据是怎么到原告手中的，你又作何回答呢？”

“是被他抢去的呀！”听到这里，肖亚琴又大呼起了冤枉。

“抢去的？”丁律师一声苦笑，“你说被他抢去的，那么，你要为被他抢去举证的。再有，你说没有恶意扩散，又有谁来为你作证呢？要知道，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宋银官之所以敢先下手为强起诉你，他是肯定有备而来的！也就是说，他的后面很可能有一个懂法律的人在指点着他，他们早就做好了了对簿公堂的准备！”

丁律师的一番话，说得肖亚琴姐弟哑口无言，只好面面相觑，暗暗叫苦。



一张贺卡

○ 陈茜龄

她的喜欢，是一条寂寞的青藤，慢慢的在心里爬着，她以为，它会爬上青春的屋顶。

——题记

她

不是一个漂亮的女孩，这点全班都承认，可几乎没有人发现其实她也是一位不难看的女生。

在男生眼里，话题女生只分两种类型，一类是沉鱼落雁、闭月羞花型，另一类则是风云突变、众神归位型，至于夹在中间的女生，则很少有人问津。

面对着镜中的自己，她很清醒，升学是她唯一可以出人头地的途径，是的，她出身普通，长相一般，要命的是，她的学习成绩也是不上不下。

十六岁的夏天，香樟浓郁的树荫依然抵挡不住太阳投射到眼皮上的红热滚烫，阳光从片片葱郁树叶的间隙中洒下来，光影斑驳，照亮了很多人的青春，当然，她也不例外。

“哎，你东西掉了。”

她回过头，放佛一瞬间有一种错觉，身后的南像是隔了另外一个时空，那个时空里只有

他一个人，所有的事物全都静止不动，光线全部聚集在他身上，只有他微微皱眉才成为微弱变化的风景。她低下头，捡起了钥匙，然后用很平静的语气说，她想参加这次的运动会。

“哦，好的。”南推着车子从她身边走过，再也没有看她一眼。南是班上的体育委员，那么好看，那么傲气，几乎是集所有白马王子的优点于一身，他是很多女生的梦。

从那天那个时刻起，他也成了她的梦。

从来没有参加过运动会的她，在400米接力赛中摔倒，她知道南在看着，尽管不是因为她是她，可是她还是硬咬着牙，奋力跑向终点。

她所在的班级获得第四名，除了老师和同桌，没有一个人来关心她腿上的擦伤，包括南，比赛后，他的目光再也没有在她身上停留片刻。

就是在这个瞬间，她决心要改变自己，她明白就凭她现在这个样子，梦想就是幻想。

她开始变得很努力，连下课的时间都被她用在在学习上，那年的期末考试，她像一匹黑马，冲到班级第一。也是在那年，她仿佛好看了很多，围绕在她身边的目光渐渐多了起来。

可是只有她自己明白她真正想要的目光在哪里。

在最后一节自习课快接近尾声的时候，她整理好所有的学习资料，准备把笔盒塞进书包的时候，同桌递给她一张纸条，并朝着南的方向咧了咧嘴。她打开纸条时，感觉心都要跳出来了，她尽力克制住自己的情绪。

——请把你的作文给我学习一下。

就这一句怎么看怎么正常的纸条，让她白皙的脸蛋浮起红晕，她快速从包里抽出作文本，递给同桌，同桌只是瞥了一眼她好笑的样子，然后把作文本扔给南。

第二天，她来得很早，可南比她更早了一步，作文本安安静静地躺在她的抽屉里，她本能的希望里面有一些别的东西，她快速翻着，果然一张贺卡夹在本子里。

时间仿佛静止，她甚至只听得到自己的心跳，在确定周围没有人之后，她打开了，只有寥寥几个字：祝你快乐！黑马。字体仿佛刻意更改过。有几笔是描过好几次的……莫非，是他？南的字体是漂亮的柳体，而贺卡上面的字却很难辨认。

可她宁愿坚信是南写给她的。

贺卡事件好像没有发生过一样，她依旧努力学习，把梦想一直深藏在心里，碰到南时，只是加快了脚步，不敢看他的表情，迅速走过。

因为她生怕出现一些和她的信念不一的事情。

高考填志愿前，她终于鼓足勇气问南准备填哪里的学校，那一瞬间她永远忘不了：午后的阳光透过窗玻璃打在一个穿白衬衫的少年的侧脸上，勾勒出如同雕塑般完美的轮廓，带着他人没有的干净，就像是所有电影中的柔光镜头，他抬起头，一字一顿地说，南京。

她真的填了南京，可是不久后，她才知道南去了厦门。

深夜/我乘火车而来/是为了与你相识相爱再离

散……

在大学的迎新会上，她作为学生代表，几乎是藏着泪光朗诵完了这首诗。

再次遇到南的时候，她已经成为一家外企的中层，挎着古奇包，喷着夏奈尔，依旧单身，并非她没有追求者，只是自己的内心难像以前那样波动。

在一次酒会上，她一眼就认出了南。他西装革履，依旧玉树临风，当她从他身边走过，南竟然没有认出她，到底，和毕业照上面那个还带着婴儿肥的小女孩不一样了。

她主动和南打了招呼，说了自己的名字，南的笑容这才看起来不那么陌生。

“京城的风水果然不一样，你看起来成熟了很多。”她故意这么说。

南轻轻地晃了晃手里的高脚杯说：“我最后还是选择厦门，因为我喜欢的人在那边。”

她有些失望，不过依旧问了藏在她心里很久的问题，“高二的时候我收到过一张贺卡，看那字体很像是你写的。”

南很绅士地露出如礼仪课本上的标准笑容，彬彬有礼，却有着距离感，“不好意思，我没有写过。不过，林经理，我可以和贵公司洽谈一下明年的广告合作事宜吗？”

她微微一怔，不过也就是在极短的一瞬间，又把笑意重新展露出来。

回到家，她立刻把那张藏在抽屉里的那张贺卡找了出来，纸张已经泛黄的呈现一种陌生的颜色，墨水的颜色也慢慢退去，只有折痕那块微微泛白，她默默地将贺卡放回原处。

至于谁写的这张贺卡，对她来说已经不重要了，同时开始明白顾城的一句诗，那些花儿，已经远了。她突然有种想哭的冲动，那是一种意识到青春真的不再的感伤，又或是一种释然，她感谢曾经的那份执着。

因为这份执着，奔波于美丽人间，什么都晓得，什么都不晓得，到头来，她才发现自己真正感激的只是那段时光，温柔的无声无息，却沉重的刻骨铭心，无关风月，却依旧难忘。

爱没有迟的时候

○ 陈云秋

一个电话执拗地打进来，以至于玫在他怀里显得稍微烦躁，不安使得她的情绪表达有点不太集中。关了手机吧，是她吧？玫要求他，试探地问，并递上个暧昧的微笑。他可能是受了玫微笑的鼓励，去拿地板上衣服口袋里的手机。他顺势看了眼号码，号不熟悉，他按下接听时想，也许是客户。

他冲出宾馆，任玫的追问关在房门后。玫在12楼飘着粉色窗帘的窗口，看他疯了一般拦车，好多辆从他面前驶过去，有一辆终于停了，见他使劲敲车窗，怕耽误分秒的时间。看来，他的确有很急的事。为她吗？他也会为自己如此着急吗？玫一转念，脸马上苍白起来，隐向窗帘后。

他以最快的速度冲进医院，在她病床边才嘎然而止。她躺在病床上，神情很安详，也许这是她最好的活着的方式，从此再不必为了他烦恼，她可以自在地一直躺下去。

医生说车祸使她的脑严重受损，对外界刺激基本无反应，可以断定她将成“植物人”。“不，不可能！医生，你看你看，她眼睛在转。她不会成植物人的。”他无法接受事实，激动，使得他两手抓住医生的肩膀直晃，血红的焦灼的眼睛，试图在医生的眼睛里求证自己的说法。医生无法

扭转真实，貌似清醒，实质昏迷，这就是医学上的“持续性植物状态”。医生只能解释，以医学知识最直接地安定他的情绪。

他被姐扶着坐下来，大片大片的泪倾泻，把他的脸铺成汪洋，像《命运》交响乐的强音，经历得撼天动地。击溃他意志的是那三个字——“植物人”。

暴风骤雨之后，他低婉得人见犹痛。他拉紧她的手，生怕她逃离似的，从没有过这种生离死别的感觉。他大滴大滴的泪撞在她手背上：“为什么为什么，你要用这种方式来逃离我？我实在是太让你失望了，你醒来好不好？只要你醒来，什么都依你。”一阵阵悲凉袭来，不时地凝噎住他沙哑的嗓音。前后一小时之隔，他苍老许多。

他又是好几个月没回家了，她和他姐出来找他。她们漫无目的地找了好几个城市，一路上，他姐劝她，这样的生活还不如离了算了，总不能一辈子跟着他找。如果不是他实在寒了家人的心，他姐怎么可能劝弟媳和自己的弟弟离婚？她却不肯，因为她记得他答应过照顾她一生，他还记得给她过生日，无论什么时候失踪，他总不会在她生日那天。

“你就守着他的这点过日子？傻啊，你！女人要找一个可以依靠的丈夫过日子的，他不是那种靠得住的男人。你人这么好，为什么要在这棵树上吊死？”他姐为她落泪。做姐姐还不了解她弟弟嘛，从小他就不是个安分的人。现在娶了她，还在外面沾花惹草，他守不住婚姻，甚至不知道他多长时间会搞一次失踪游戏。

他姐提到他第一次失踪陪她找的事，她的泪止不住。在宾馆里找到他的时候，她的天空倒塌了。他跟她回到家的那晚，她从他肩头咬下块肉，看血涌出来，她哭了，她记起他的好，记起他相守一辈子的承诺，强迫自己把恨意悄悄藏起，悲凉落一地。那女的叫玫，好长时间他没和她联系，他再次失踪应该和玫有关吧，玫成了她的心结，她只是不说出来而已。

就在她俩找不到他，失望地回到原来的城市，离家还有三站路，一个转弯的路口，一辆车横里穿过来，撞上她。只一瞬间，她迎着阳光扑倒，如蝶，羽翼透明。

姐哭着指责他是刽子手，是他害了她。连那么善良的一个人人都害，还是不是人！他姐痛惜地看病床上的她。他姐拽他衣服赶他出去，求他以后再不要回这个家，再不要来打扰她拿生命换来的宁静。

他跪在她床前，任姐怎样锤他打他骂他，他丝毫没有感觉，身体只是躯壳。他心如刀绞，翻江倒海的痛，有东西在钳割着他蚁嚼着他。她的眼睛看似在他脸上扫来扫去，灵活地转动，却是没有聚焦点，她看不到任何东西。她的眼睛把他的身体都被掏空了，痛得感觉不到心的存在。也许在他第一次失踪后，她就是这般痛楚吧，他感受到自己的罪孽。他爱过她，他也有心，没心倒好，有心比没心更懂得疼的滋味，更容易石磨一样碾人的心，直至碎成细泥碎成尘末。

姐没能赶走他。他一刻不离她的病床，一个星期里，他醒着就对着床上的她唠叨过去在一起的情景，发生过的好玩的甜蜜的事，天暗了累了，就伏在她的床边睡觉。拉着她的手，白天晚上都不放开。家人开始不忍，劝他开导他，他逐渐吃点东西了，因为他听姐说，只有吃了饭，有了力气才能更多时间陪着她，他信了，开始吃饭。他的智商降低到如此的田地，姐为他凝泪，躲一边抹了无数次。早知如此，悔不该当初啊！姐心里一声声叹息。

许多时间后，他能够放开她的手，走出病房了。他会趁人不备，悄然摘朵花藏在口袋，带回去。摊开她的手心，拿花放在手心里。告诉她悄悄偷来送她的，以后会送好多好多的花给她。他还告诉她每天的天气。若是晴，他说想带她去城东的大广场上放风筝，结婚五年还没带她放过风筝；下雨，他说他宁愿围着她看她织毛衣，帮她理毛线，她嫌他烦想赶他，都别想赶走他。他告诉她今天他吃的什么，走过哪里，见到哪些人，说有趣的故事她听。他怜她，像回到了初恋。

他朝她笑，他希望她能回应他，哪怕手指轻微在他掌心里颤动一下也好，只要让他感知。可是，她没有，她不知道他在说话。但是他老觉得她在听他说话，相信她能听见，只是还表达不出自己的意愿。他认为她太苦了，需要这样静静地

调养，他一定会把她调养好的，他觉得一定会。他慢慢喜欢起一个人对着病床上的她说话。

当有一天姐来看他们，他昏迷在地上，像睡着了。姐带来的水果撒了一地，急奔出去喊医生。姐把他抱上另一张病床上，医生说他没事，疲劳加上精神上的忧郁，出现了暂时性的休克现象。他醒了，一如既往地跟她说话。他固执的念头，谁也阻止不了。

他无来由地站不起来，医生检查下来是坐骨神经炎症，正是严重的时候，需要住院治疗。他住另一个病房，晚上怎么也睡不着。三天了，他食不知味，衣不觉暖。看日升月落，看走廊里护士来来往往，他的嘴角全起上了火，水泡起的很大，嘴巴张不开来。他不知道她在病房里怎么样了。

月光莹莹，经过树枝的几次重影，微撒在地上，空气里像是蜿蜒了一段忧伤的曲子。他试着下床，按住病房的墙壁沿着走，三分钟的距离，他走了半小时。到了她的床前，他已经大汗淋漓。他坐在她床边，握着她的手，他泪眼婆娑。又可以对她说话了，心里一下子舒坦，问：“你还好吗？”“好……我想你……”他惊呆了。在月光里，一大颗晶亮的泪珠从她眼角滑下来。那一晚，他伏在她床沿上，他们的手相互握着，甜蜜的笑容荡漾在脸上……或许他们都在做梦，梦里有他们美丽的家，还有绕膝的孩子，天籁的童音如黄鹂一般……



编者按

溧阳，以程思良为代表、为引领的作家，创作的“闪小说”已日渐在省内外形成影响，这是溧阳文学的盛况。由此我们特辟“闪小说阅读”专栏，以飨读者。



最有价值的礼物

○ 程思良

(外四篇)

返航途中，大家兴奋地争论着谁买的东西最有价值。

“我为女朋友买了一枚钻戒，一万三！”

“我为老公买了一块劳力士表，一万八！”

……

能说会道的小余却一反常态，未插一语。

有人就问：“小余啊，您买了什么好东西？”

“没买什么好东西。”

“小余啊，单位组织一趟境外游不容易，你真的没买什么东西？”

小余迟疑了一下，有些不好意思地说：“就买了一包不值什么钱的活血止痛膏药。”

“买这个干嘛？”

“给我娘的，她有关节炎。”

“可是，这东西国内不是到处都有卖的吗？”

“这种根据挪威民间秘方配制的膏药，我娘还没有用过，希望这次真有效果。”

机舱里一片静默。

心愿

那天黄昏，夕阳的余辉将天空渲染得异常美丽。住在湖边小木屋里的那对无儿无女的老夫妻，又搬出了小马扎，在湖风轻拂中，默默地凝望着对方。

“老头子，天空多美啊！”老婆子惊喜地说。

“真美！”老头子抬头看了一眼天空，附和道。

“只可惜——”老婆子叹了口气，幽幽地说，“这美景很快就要消失了。”

老头子望着满头白发的老婆子，想说什么，却又将话咽下去了。

空气凝滞了似的，惟有水波在呢喃细语。

突然，老婆子打破了宁静：“老头子，我想问你一件事，你现在最大的心愿是什么？”

老头子迟疑了片刻，说：“希望你走在我前面，因为我不忍心你一个人——”

“不！”老婆子打断老头子的话，流着泪说，“我也不忍心你一个人孤零零地呆在上。何况，你还有高血压，要是发作了，引起瘫痪，谁来照顾你啊？”

老头子强忍眼中的泪，缓缓牵起老婆子的手……

暮霭中，两只归巢的白色水鸟，高一声低一声地啁啾着，隐入湖畔的芦苇丛中。

终极创作

创作一篇惊世之作，是悬疑作家的最大梦想。然而，直到他死时，这个愿望都未实现。

他是服毒自杀的。临死前，他还不忘将自己的身体弯成了一个大大的问号。

黑色的火焰

战争结束了，被折磨得骨瘦如柴的他，终于走出了纳粹集中营。

回到家乡后，他将自己关在小木屋里，开始写那部打了无数遍腹稿的书。

写作之余，他总爱蹲在屋角的那蓬杂草边，与那些欢快嬉戏的黑蚂蚁们絮叨着什么。

邻居们无不痛惜地摇头，感叹他的脑袋被多年的磨难弄坏了。

只有他自己清楚，在那间充满死亡气息的阴暗狭小的牢房里，如果没有那些偶尔来访的黑蚂蚁们与他对话，他真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挺过来。

三年后，他推出了一部书，书名是《黑色的火焰》。

58个未接电话

开完会，我掏出手机，不由大吃一惊：58个未接电话，全是母亲的来电！

我急忙回拨，这时，母亲的电话又来了。

“妈！您——”

“青儿啊，总算听到你的声音了！你没事

吧？”

“妈，我没事。”

“真的没事？”

“真没事。”

“那你咋不接电话哩？急死我了！”

“妈，刚才在开会，手机设成静音

了。”

不能让他富起来

(外一篇)

○ 蔡中锋

中秋前夕，我随张乡长去特困户王有礼家慰问。当王有礼接过张乡长递过去的两桶花生油、两袋精粉面和二百元现金的时候，不但激动地热泪盈眶，连声说“谢谢、谢谢”，而且“扑通”一声给张乡长跪了下来。这场面让我也非常激动。

过了一个多月，我的一位老同学的企业要招工，我就和张乡长商议：“张乡长，不如让王有礼到我同学的厂子里干吧。让他一个月挣上个四五千块钱，这样，不久他就可以发家致富了！”张乡长一听，摇摇头说：“不行，不能让他去打工挣钱！”我很不解：“这是为什么呢？”张乡长笑了笑说：“时候到了，你就知道了。”

又过了两个月，乡里接到一家食品加工厂饲养速成鸭的订单，于是我又找到了张乡长：“张乡长，这个食品加工厂提供大棚、鸭苗、饲料和技术，自己不用投入一分钱，只要肯出力就行。不如我们让张有礼也搞两个大棚吧，这样，弄得好的话，一年他就可以挣七、八万呢！”张乡长一听，又摇了摇头说：“这样更不行。让谁干也不能让他干！”我更加不解：“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呢？”张乡长仍是笑了笑说：“时候到了，你就知道了。”

转眼间到了春节前夕。李县长来我们乡慰问特困户，张乡长就将他领到了王有礼家。当王有礼接过李县长递过去的两桶花生油、两袋精粉面和二百元现金的时候，不但激动地热泪盈眶，连声说“谢谢、谢谢”，而且“扑通”一声也给李县长跪了下来。李县长顿时激动地双手发抖……

这时，张乡长悄悄地将我拉到一边说：“如果王有礼发家致富了，我们还能上哪儿找这样激动人心的场面去？”



空信封

在以往，我最爱开会，最主要的原因是因为每次开会，除了可以吃得好，喝得好之外，还或多或少的都可以得到点纪念品，有的是一个不错的公文包，有的是一册不错的笔记本，最好的一次，居然发的是一部手提电脑！

现在上面会风抓得紧，一般开会时就什么也不发了，所以，我也觉得现在开会也越来越没什么意思了。可是虽然现在开会时纪念品不再发了，会议却感觉一点也没减少，上面的会，下面的会，单位本身的会，反而越来越多。

今天一早我又跟我们单位的一把手去一个下级单位参加会议。落座后，我发现每人的桌子上都放了一个信封，不由心中一喜：里面一定有东西！于是我的心情立即变得格外的好。接下来

开会，我们一把手的指示精神我也听得进去了，下面单位的经验介绍也感觉不再枯燥无味了，末了他们让我也讲几句的时候，我也发挥得非常出色！在会议的最后，下面单位的一把手还特别强调：放在大家桌子上的那个信封，大家一定要放好，有什么好的意见和建议，请您装进信封里给我们寄回来！

这分明是在提示信封里有重要的东西嘛！

会议结束后，我们都拿走了桌子上那个信封。走到半路上，我忍不住掏出那个信封认真查看，却发现不过真的只是一只空信封！里面竟然真的什么也没有！我当即大怒：有这么忽悠人的吗！于是撕碎了那只空信封扔到了车窗外。

到了晚上，下面单位的办公室主任给我打来电话：“上午发给您的那个信封是特制的，凭着它可以到大富豪商场购买三千元商品。”

生孩子

(外一篇)

○ 五月歌飞

云生得真是漂亮，云的美丽，让多少小伙子甘愿为她付费。云是搞舞蹈的，最终挑中了搞器乐的洪，洪的一串音符打动了云。云和洪结婚了，让圈里圈外的人失落了好几年。

可是，云和洪好几年都不生孩子，闲言碎语让洪有点儿难受，晚上，洪忍不住跟云说：我们还是要个孩子吧。云说：要孩子可以，但得有个条件，我们先帮孩子买一架钢琴。洪说：一架钢琴得一万零九百呢。云说：那我不管，我可不想孩子以后像你一样，练钢琴还得跟领导请示。

自那以后，云和洪拼命地攒钱，洪再也不买乐谱了，云再也不去电影院了。苦苦熬了两年，云和洪总算攒足了一万零九百元钱，云当天就拽上洪去乐器店，生怕那架钢琴飞了似的。可是，当他俩来到那架钢琴前，云顿时傻眼了，钢琴的价格不知什么时候涨到了一万九千八。

云怅然回到家中，洪说：孩子还要不？云不服气地说：当然要，再熬两年。

洪和云更加节俭了，洪把烟和酒都戒了，云再也不添衣裳了。又两年下来，他们攒足了三万元钱。云想：这下总可以计划生孩子了。云独自匆匆去了乐器店……

洪刚下班回来，云恨恨地说：钢琴涨到四万二千八了！

云和洪始终没有要孩子，圈里圈外的人都为他俩感到惋惜。许多年后，我问云：孩子一定会喜欢钢琴？云说：钢琴都买不起，以后孩子要月亮呢？

征地

直到开始丈量土地时，全总才发现，这块不足二十亩的山地上也存在着纠纷。张财和李富两块地的中间带，有半亩地归属不明，张财说是他的，李富说是他的，各执一辞，互不相让。一个下午，地也没量成，字也没签成，就这样白白耗掉了。

全总问村民小组长：你们当年是怎么分地的？

组长说：我也不太清楚，当年负责分地的表大爷早死了。

问题一时难以解决。全总装作很生气的样子，一甩手说：明天再说。

第二天重新丈量土地时，张财和李富都没再争执，工作顺利地开展下去。组长觉得很奇怪，半亩地，也两万多呢，张财和李富，可是村里出了名的精头子哎。他跑去问张财，张财神秘地笑了笑，没理他；他又跑去问李富，李富也神秘地笑了笑，没理他；他又跑去问全总，全总也是神秘地笑了笑，没理他。

多少年后，全总跟朋友喝酒时谈及此事，才把秘密说了出来。

全总说，当天晚上，我就备了双份那半亩地的钱。先悄悄地去找张财：这半亩地算你的，我先把钱付给你，但你千万不能跟李富说，否则，后果自负。张财十分感激，把钱收了，把字签了。我又悄悄地去找李富：这半亩地算你的，我先把钱付给你，但你千万不能跟张财说，否则，后果自负。李富十分感激，把钱收了，把字签了。不能因为这半亩地影响进度啊，如果这事不解决，我一天损失得十几万！

意外 (外一篇)

○ 戴 希

公交车将要经过一处新修的住宅小区时，方玥正兴奋地看着车窗外。

“哟，这儿的房子真够气派、漂亮！”她赞叹。

“是啊！”冯雪也喜出望外，“只是不知房价怎样？”

“6千元1个平米哩！”车上有

位男士热情地应答。

方玥眼睛一亮：“这么便宜哦，我得赶紧去买！”

“我也同去！”冯雪挽起方玥的手。

冯雪和方玥是闺蜜。那天，她们相约去朋友家小聚。

从车上下下来没走多远，她们忽然被三个歹徒围住。歹徒人手一把尖刀，如狼似虎的凶相。

方玥吃惊地发现，有个歹徒就是车上告诉她们房价的男子。

“把钱都掏出来，自己掏！要不——”三个歹徒几乎异口同声地嗥叫。

“干吗？”方玥一头雾水。

“6千元1平米的房子，你们居然说便宜！”那个告诉她们房价的歹徒紧盯她们，

“看来，你们一定是富婆！”

“天啦！”冯雪立马摇头，“我们那是打肿脸充胖子，故意做给车上人看的。满足一下虚荣心而已！”

“是啊！”方玥也小心翼翼地解释，“富婆？富婆我们还会坐公交？”

三个歹徒一愣，飞快地交换了一下眼色。

“人上一百，形形色色。”一个歹徒冷笑，“你们以为就这样骗得过我们？盯了你们好半天，我们不能空手而归啵？”

“好啦，别啰嗦！”

歹徒们的刀尖几乎同时逼近她们的胸口。

“快点，自己把钱掏出来！要不——”

她们魂飞魄散，不知怎么捡回的命。

其实，她俩还真是打工族，袋里没几个子儿。



感谢乞丐

朋友聚餐。

谈笑风声、酒兴正浓，忽然进来一个乞丐。

乞丐衣衫褴褛，脸色蜡黄，佝偻着背，手里端着个破瓷碗，碗里有被施舍的零星钱币，一副可怜巴巴的模样。

“快快请出！讨钱都讨到酒店来了，真扫兴！”有人心烦，大声呵斥。

“不要这样嘛！他也是人，也有做人的尊严！”作家赵青立即起身，微笑而悲

悯地请乞丐入席。乞丐忸怩，不从。赵青就恭恭敬敬地给乞丐盛了满满一碗饭，又给乞丐夹了满满一碗菜，和颜悦色地请乞丐在一旁用餐。

用完餐乞丐要走，赵青又掏出50元钱塞给乞丐。

“谢谢！谢谢！”乞丐颤抖着，眼里一下涌出泪来。

赵青也很激动，连说：“谢谢！谢谢！”十分友好地把乞丐送出餐厅。

朋友们愣住了，都以为赵青喝多了酒，要不就有神经病。于是，等那乞丐一走，便有人嘲讽道：“作家先生，乞丐谢你天经地义，你给了他施舍。可你，怎么也谢乞丐呢？”

“道理很简单，”赵青竟心平气和，“他给了我行善积德的机会呀！”

最看不透的是人心

○ 周玉凤

街坊邻居、亲朋好友都知道他们是一对恩爱夫妻，别说吵嘴打架，就是连重话也没听说过一句。他们虽然没有生儿育女，但是生活中不乏情趣与温馨。

年轻时，他们平时各自上着自己的班，周末一起上街买菜，一起干家务。他为能娶上这样一位聪明伶俐、善解人意的好妻子而感到幸福，有时想，我要是不在医院工作，不用值夜班，每晚陪伴在妻子身边那该有多好。就因为此，他还不到四十岁时，就期盼着快快退休。

她永远以微笑面对丈夫，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怀照顾他。就这样，他们共同走过了几十个春夏秋冬，一起慢慢变老，从黑发走到了白发。

有一天，她病倒了，再也起不来了，他悉心照料，一日二十四小时守候在身边，孜孜不倦地将当年两人相识、相恋的故事讲给她听。她一张蜡黄的脸上始终没有感动的表情，好像故事中的一切都与自己无关。

她临断气之前眼睛盯着他，他知道她有话要说，便俯下僵硬的身子，将嘴贴近她的脸问：老伴，你还有什么要交代的吗？

她没有说话。

娘家人一个个陆续站在床前，问她想说什么。

她也没有说话。

婆家人一个个站在床前，问她同样的问题。

她还是没说话。

当他的孪生弟弟出现在她面前时，她露出一丝兴奋而满意的笑容，然后集中了一生的力气说了三个惊人的字：我——爱——你。

顿时，在场的所有人都震惊得呆若木鸡。他愣愣地看着她，回想起以前自己值夜班的情景与她看弟弟的眼神，什么都明白了。静悄悄的房间里，只有他的“世上最看不透的是人心！”一句话在回荡。

拯救

○ 武小青

那次，安装玻璃的李师傅打电话来，说已到我家楼下，让我赶紧去开门。

门打开的一刹那，我大吃一惊。一个少年猛地闪进来。我看到他手里握着一把匕首。

心猛烈地打着鼓，就在这时，李师傅拗着玻璃已从楼梯处上来，透过我的惊慌失措看到少年手中寒光闪闪的尖刀，不由得张大嘴巴僵堵在门口。他怔了一下，瞬间，我听到他高声说：“怎么还愣着，还不快帮师傅卸下玻璃！少年手中的匕首抖了抖。噢，原来是他徒弟！我一下子释然，长嘘一口气，按照李师傅吩咐关好防盗门。

徒弟一直被师傅牵制着，用手中的刀机械地刮着玻璃胶，然后涂上背景墙一侧，他的面容呆呆的，像游魂一般。我心中疑惑，但不好过问。

结束时，李师傅很随意地收起徒弟手中的刀，看了他一眼，说，走吧，我们吃饭去。我看到徒弟红红的眼，他的表情让我很难忘。

一年后，我在街上迎面碰到这位小学徒，他容光焕发地准备去帮人装修店铺。显然他也认出了我，愣了一下。我朝他笑笑，准备擦身而过。

阿姨！他叫住我。我回头。

阿姨，其实，其实那天我在你家门口站了半个多小时。

什么？我迷惘地看着他。

那天，我第一次拿着刀进入你家，也是那天，我第一次认识师傅……后来师傅告诉我，他年轻时也曾经犯那样错误进过监狱，尝尽了人间冷暖……

他喃喃自语，眼里再次闪现出那曾经让我难忘的、记忆尤深的湿红。

精减节约

○ 沙剑波

政府机关连年谈精减节约，会一个接一个地开，可精减来、精减去，结果成效不大，还有上升趋势。怎么办？领导大为头疼，上级对此也很不满意。

A某，B某倍感幸运，总觉这精减节约于己无关，一个在机关为领导供应茶水，一个为政府看门兼搞卫生冲厕所，且年岁都已高，又不属编制之内，可谓高枕

无忧。

不知何故，几日精减节约会后，A某、B某任务完了，终被通知辞退。

于是，政府兴高采烈向上汇报：精减人员两名，全年可节约万余元。

门要看，水要喝。不日，政府新添穿制服的保安两名，往门口一立，挺精神，又神圣又庄严，各科室也因无人送开水，纷纷买上电炊子、热水器，用上了纯净水。

于是，机关上上下下人人喜笑颜开，纷纷感叹：确需精减节约，方能焕然一新。

最后一篇

○ 吴宏鹏

阿O的写作习惯源自于娜娜，那是很年轻时候的事了，阿O和娜娜的事儿自然不是件值得炫耀的事，他可不希望有人提起它，阿O自己也很忌讳提起，尤其是在老婆面前。我现在所以悄悄带过一笔，是为了让大家不至于对阿O会写作这件事感觉突兀，嗯，因为追求娜娜，阿O无意中养成写作的习惯了。

这是一部书的征稿，阿O计划投稿18篇，他觉得这是个吉祥数字，阿O现在正为最后一篇绞尽脑汁。不知何故，灵感突然枯竭，脑子里一片空白。

突然，灵光一闪：对呀，写老婆

吧，这现成的素材怎么就没发现呢。可老婆是个贤妻良母型，写她，能吸引眼球吗？啊，真是糊涂，小说是可以虚构的，就写她红杏出墙吧，反正没用真名，谁知道写的是谁。

阿O立马就动手，很快的，初稿、打磨、提交，完毕。

不料，作品刚提交，阿O就感觉如做了贼似地心里发虚。随后，更是日日如热锅上的蚂蚁，以至于到了寝食难安的地步。

结果出来了，阿O愈加后悔，因为那么多稿子中，偏偏只被选中那一篇。

半月后一天。

“我看了，”老婆幽幽地说，“我知道写的是我。”

“对对对不起！”阿O满脸通红，不知怎么解释。

突然，老婆回身给他一个狂热的吻：“你真是伟大呀！你早就全知道了，不但没怪我，还加倍对我好！”

妻子的道歉

○ 宋炳成

有一对恩爱夫妻，男人双目失明，女人生命垂危。

女人临终前，将眼角膜献给了心爱的男人，移植手术非常成功，没有出现任何排异反应。

半年后，重见天日的男人和女人生前的女友结了婚。开始的时候，男人对女友很好，可过了不长时间，男人看女友的眼神总是怒气冲冲的，无论她怎样悉心照顾他，他都看她不顺眼，三个月

后，女友和男人离了婚。

第二年春天，男人新找了一个女人。经历了上次婚变，男人对女人格外好，可女人受不了男人整天幽怨地盯着她，两个月后，这个女人也离开了男人。

后来，好心的媒婆又给男人介绍了几个女子，她们见过男人后，仅打过一个照面就没有了下文。

从此，男人一直孤身一人。

弥留之际，男人听见第一任妻子的声音：

“原谅我吧，我实在无法接受你和别人在一起……”

话还没说完，男人眼中留下了眼泪……

思有所悟 (四十五)

○ 沈福新

正人与正己

正，就是不偏、不斜、不歪；正，端正、方正、公正也；正，正道、正直、正气也。正人是领导者、管理者的职责，也就是说领导者管理者是领导人、引导人、劝导人、规导人的。正人者必须正己，欲要正人，先要正己，“打铁必须自身硬”，自身不硬，腰杆挺不直，就难以担当起“打铁”之重任。自己正不了，难以正他人；自己不硬气，别人难服气；自己歪三倒四，别人就会说三道四。心地正，走得正，行得端，才能行得开，行得通，行得远。

正人先正己，是儒家的思想伦理。孔子有句名言：“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原文出自《论语·子路第十三》，这是孔子最有名的论述从政的名言，许多领导都喜欢引用这句话。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一个领导自己必须做到以身作则。与此意相近的还有一句：“苟正其身矣，于从政乎何有？不能正其身，如正人何？”可见，孔子论述从政最推崇的就是一个“正”字。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先做到，要起好表率带头作用，这是“其身正”。只正人不正己，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不想做或根本做不到，口是心非，台上作报告时说得冠冕堂皇、天花乱坠，而台下实际上却是表里不一、言行相悖，这

样必然产生“虽令不从”的结果，不仅无人去听，且还令人嗤之以鼻。

正人先正己，既是一种领导方法，更是一种为官之德。“政者，正也”，一身正气，两袖清风，克己奉公，是领导干部的从政之基。如何使用权力是对各级领导干部最现实、最实际的考验。权力是一把“双刃剑”，用得好，有利事业发展，成就事业人生；用得不好，就会影响事业发展，最终伤到自己。要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把权力当责任，视用权为考验，自觉依法用权、公正用权、廉洁用权，特别要防止权力物化，警惕以权谋私，决不能把权力当资本，把用权当作投资，用公共资源做人情，用手中权力换好处。应该把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用在履行使命上，用在建功立业上，用在为民服务上。

正人先正己，意义重大。中央政治局发挥领导作用的一项基本要求，就在于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绝对不做。正人先正己，应当成为从政的最低底线和铁的纪律。一是正人先正己，群众才会信任领导。群众最反感的是领导说的是一套，做的又是一套。如果自己做不到，对群众提了要求群众也不会听从。“言而无信，不知其可”，群众不是傻子，忽悠群众，就会失去群众对领导干部的信任度。

二是正人先正己，党组织才有号召力。现在的基层工作，有的地方矛盾还是比较突出的，老百姓埋怨，基层干部也在抱怨。追根溯源，一个重要的原因还是工作的出发点问题。我们所进行的工作，如果是言而有信的，从群众的利益来考虑和实施的，群众就会拥戴我们，就会听从党和政府的号召。反之，喊破嗓子，群众依然“视而不见”、“听而任之”，党组织的号召力、凝聚力就会明显降低。三是正人先正己，党的执政基础才能牢固。“人心齐，泰山移”。如何才能做到人心齐？这就要求我们的各级干部在话语上、行动上必须做到正人先正己，一切从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才能夯实党的群众基础，实现伟大的“中国梦”才有凝聚起来的强大奋斗力量。

正人先正己，就是要把领导带头贯穿始终，并且必须体现到加强自身建设的各个方面、提高工作水平的各个领域。这就要求带头把好思想建设这个“总关”，深刻剖析产生不良风气的思想根源，坚定理想信念，牢记为民宗旨；带头找准本职工作的全局位置，树立全局一盘棋思想，既要有全局观念，开放视野，善于观大势、谋大事、顾大局，又要能够着眼大局做好本职工作，带头把制度约束作为刚性约束，开展工作严格按照规则和程序办事，绝不允许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绝不允许打擦边球；带头密切联系群众，以追求人民幸福为理念，以实现人民利益为己任，始终保持党群干群的鱼水关系。

正人不正己的问题，脱离群众的种种问题，尤其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四风”问题，都是积弊和顽疾，具有反复性和顽固性。制度建设固然是长远之计、治本之策，领导带头先正己却是治理顽疾、破除积弊的重要突破口。一种风气的形成，往往与领导带头有很大的关系。作风转变是否彻底，取决于领导带头是否坚决，领导正己是否到位。坚持正人先正己，关键是坚持领导带头，就是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各级领导干部能否当好表率，就看主动亮丑敢不敢，查摆问题准不准，自我剖析深不深，解决问题快不快。各级领导干部在作风建设上认识高一层，学习深一步、正己先一着、剖析解决问题好一筹，才能为广大党员、干部提供最好的行为示范，

才能推动作风转变的严细深实。

正人要以正己为前提，正己要以正人为成效。因此，在严格正己的同时，也要理直气壮的正人。“扫帚不到灰尘不会自动跑掉”。正己并不能自动达到正人的效果，在自觉正己、严格自律的前提下，要做到敢于正人，做到大胆履责，建章立制，奖惩分明。反之，领导干部如果不能用正气抵制和治理歪风邪气，最终也会影响团体和整体的建设，“正人”不成，反而有可能被歪风邪气的染缸所腐蚀。

正己不够者是否还能去正人？应该这样回答这个问题：正人者必须正己，只有严格正己才能更好正人。当然，“人无完人，金无赤金”，当正人者正己不够时，还应去履行正人的职责，虽然正人的效果可能受到影响，但正人的职责不能失却。弥补这个问题的办法是，一方面不能因正己不够而不去正人，另一方面在正人的同时应有自知之明，抓紧完善和提升自己，克服自己的软肋，使自身更好正起来、硬起来、强起来，只有这样，正人才能达到更好的效果。

正己先正心。领导者要表现良好的行为，必须首先端正自己的心态，树立正确的观念，建立合理的态度，实施适当的行为，才能产生良好的效果。才能产生和谐的人际关系，和谐的人与物的关系。儒家文明认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修身是第一位的，修身就是加强自身的道德修养，就是端正自己的做人态度，就是端正自己的心灵，就是正心。修身如果能修好，进可以治国平天下，退可以齐家安民。正心是一切的根本，尤其是做人的根本，是道德修养的根本，是领导者一切管理的根本。如果一个人连基本的道德修养都没有，没有一颗正直的善良的心灵，他还能做成什么样的事业呢？他又怎么能管理好他人，又怎能带好下面的队伍呢？由此可见，“正人先正己，正己先正心”。

正己与正人的辩证关系告诉我们，正人必须正己，正己才能更好地正人；己正履行正人职责时，人们口服心也服，正人者不正己而已不正时，人们既口不服心更不服。由此可见，领导者正己有权威且得人心民心，领导者不正己则无权威且失人心民心。



写作心语 (外两篇)

○ 桂 斌

A

说起来，我对于文学的爱好应追溯到中学时光，但查无实证，就不追溯了，且从17岁发表处女作品开始，一晃差不多近18年了。一颗18年前撒下的梦想的种子。到现在也没有开花。18年来，一路荆棘，一路坎坷，幸有文联的领导、老师们一如继往的关照和栽培，才有今天我第三次站在这样的会上发言。但这一次时间最长，有十分钟，我准备奢侈一把，尽量不浪费这来之不易的机会。

言归正传。我是一个生活的弱者，因为无法掌控这个变化多端的社会以及社会上复杂的人际关系，所以我索性躲进文字的世界里，寻求一种心理上的唯我独尊感，同时也获得一种内心的平衡。现在，写作不仅让我有了一份相对安稳的工作，还让我有了意外的收获。因为，写作在我醒来是一种内心的需要，没有荣誉，没有财富，什么也不企图，但我就是要写作。也许，人都有表达的欲望。我在口头语言上被压抑的，注定要用文字语言把它释放出来。

这么多年辛苦走来，我体会最深的就是，我的每一次写作，都是一次艰难的越狱。紧张，刺激，充满痛苦，充满曲折、充满了胆战心惊。但是，惊心动魄的越狱成功后，那种喜悦也是难以言尽的。而且过程越是坎坷不平，收获时的幸福感越是汹涌澎湃。

遗憾的是，埋头写了这么多年，也没有什么经验，只有一点点体会，愿与大家分享，这些体会，概括起来就是“三要”、“三不要”。

要扎根故乡

我把扎根故乡作为一个作家首先要考虑的问题。

每一个作家都应有一个精神的故乡。上次参加巴金文学院的学习时，评论家谢有顺说，大才都有乡土背景。可不是，福克纳、马尔克斯、肖洛霍夫、鲁迅、沈从文，等等，都在各自的故乡世界辛勤耕耘。故乡是我们记忆的原点，是写作取之不尽的源泉。有人说，作家一辈子都在写20岁以前的经验，我想是有道理的。约克纳帕塔法，一个“邮票”大的小镇，福克纳一辈子的小说创作都没有超出这个界限。福克纳在这乡土地上成长为影响过略萨、莫言等获得过诺贝尔文学奖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而约克纳帕塔法也从名不见经传实现了到让文学世界顶礼膜拜的升华。其他也有很多成功案例，像沈从文之于湘西，萧红之于呼兰河，陈忠实之于渭北平原，莫言之于高密东北乡。

地域成就了文学的广度和深度。一个伟大的作家，应该有一片精神的土壤，让他的思想，让他的作品，能够生根。只有生根落地的文学才可能是厚重的作品。好作品的标准很多，但厚重的、震撼人心的作品一定是好作品、溧阳是一片文学的沃上，天然有一种厚重感。自贡的文学创作虽然没有惊世骇俗的表现，但这里的文学火种一直生生不息、这片沃土有出大作品的气象，但目前尚未出现这样一个大气磅礴的作家，我们都来做点抛砖引玉的光荣铺垫吧。

要选择适当的风格

我常想起我们医院手术室的医生。穿同样的衣服、戴同样的帽子和口罩，甚至穿同样的鞋子，在你面前晃动的，就是一张没有轮廓的脸，就是一个消失了个性的人。一个没有独特风格的作家，就像一张没有轮廓的脸。别人是很难记住的。如何选择风格呢？

要适合你自己的气质。风格没有好与不好的概念，只有喜欢与不喜欢的区别，你要选择自己喜欢的，并且符合自己气质的风格。不同的人有

不同的性格，这决定了他的风格也就千差万别。比如辛弃疾和苏东坡，他们的词很豪放，而李清照，却很婉约。我正在读一本关于“猫王”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传记。“猫王”是一个音乐天才，但他在唱乡村音乐时，却始终找不到感觉，而在唱蓝调歌曲时，却非常投入，令人动容。我本人喜欢川端康成《雪国》的感觉。《雪国》绿茶，味道淡，雅，忧郁，慢慢品，自有一种味道蕴藏其间。

要符合作品的气质。作品的风格与作品的内容有着重要关系。我记得很多年前看邓九刚的《驼道》，以著名商号“大盛魁”的兴衰为背景。在一种雄浑的气势中，把主人公古海的命运和晋商不屈不挠的创业精神写得淋漓尽致，让我至今想到那个标题仍热血沸腾。莫言的《红高粱》，也是一部个性鲜明的小说，那种唯美、舒缓的语言，很长一段时间成为我所摹仿的范本。但是，这些都是不能复制的，每一部优秀的作品，都需要有自己独特的的气质。

要让叙述陌生化

叙述是一个呈现的问题，有了人物，有了故事，如何来呈现它，这就要看你的笔力，看你的叙述了。而叙述，应该追求一种陌生化，但陌生化是一种高层次的境界，就像花样滑冰，在之前应该进行常规滑冰的训练，如同先练楷书，再练草书。

叙述生活化是基础。现在说的接地气，就是生活化的一种表现，是叙述的基本要求。有幸听过原《人民文学》主编、评论家李敬泽讲的一堂课。他说他认识一个人，眼睛出了毛病，只能看正前方的物体，到医院检查。说他患了“柱状视力”，生活中不常见的疾病。在文学创作中却比比皆是：很多人只盯着目标一路狂奔，目不斜视，这些人应该好好地读一读托尔斯泰。托翁在写人物时，从来不忽略任何一个角落里的人物。比如他写一个参加社交的军官，一边应付身边的人，一边举着杯子越过人头与刚来的朋友打招呼，非常逼真，你会觉得生活就是这样的。

叙述陌生化是目标。文学创作与公文写作是相反的。公文写作要求简单明了，多用范式，但文学讲究差异化，这就要求放弃惯性思维，重新

审视周围的世界。并且，在表现这个世界时，尽量少用既有语句。这个观点我是从李敬泽那里听说的，但也不是李的原创。知名评论家尚且可以直接借用他人的观点。我这个小字辈就不妨行一回拿来主义：

“陌生化”手法对文学语言具有独特的审美价值和美学意义，具体说来，它是从语言的符号、形式、意象等方面体现出其“文学性”特征的。英国著名诗人柯勒律治解释说：给日常事物以新奇的魅力，通过唤起人们对习惯的麻木性的注意，引导他去观察眼前世界的美丽和惊人的事物，以激起一种类似超自然的感觉；世界本是一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财富，可是由于太熟悉和自私的牵挂的翳蔽，我们视若无睹、听若罔闻，虽有心灵，却对它既不感觉，也不理解。……陌生化语言与日常语言不同，它以反常的形式出现，能产生出特别的美学效果。（引自《浅谈文学语言的陌生化》）

不要浪费你的天才

如果你真有文学创作上的天才，请你一定要珍惜上苍给你的这份馈赠，紧紧地抓住它。而不要辜负了你所拥有的。否则，上帝难过，期待优秀之作的读者也难过。

第一，拒绝不必要的写作。都说熟能生巧、要多写多练，但我认为文学一定要经常写，有时候，构思的过程反而更美妙。现在每年出版和发表的长篇小说有2000部，没出版的更是多达6000—8000部，在这些无关紧要的作品中，你再增加一部，也没有多大意义。每写一部作品，你都要问一下，为什么要写，是否值得一写，要把它当作你最后一部小说来看待。同时，要抵挡社会的诱惑。今天这家报纸有个约稿，明天那家杂志有个征文，如果你把大量的精力耗费在这上面，那是很愚蠢的。找准你的方向，把有限的精力投入到你的追求上，这才是上上之选。

文学的繁荣，不以数量的多寡论英雄。写一部《百年孤独》，显然比写十部百部所谓的网络小说有意义得多。反正，我是不求数量上的突破的。这么多年，我也就写了一部长篇，两个中短篇而已，但站在很多所谓著作等身的人面前，我也不觉得自己就低人一等。

第二，拒绝不必要的应酬。真正优秀的作家，除了极少数的天才之外，不可能还能做一个称职的社会活动家。福楼拜曾经在给莫泊桑的信中说：“如果一个人以艺术家自诩。就没有权力像常人一样生活。”作为一个文学家，你必须放弃很多世俗的东西，包括金钱，包括荣誉。

当然，有人说，写作要体验生活，社交就是一种体验。其实不然，体验生活需要的不是身体，而是大脑，仅仅拘泥于生活，做生活的见证者和记录者，充其量也就是做一个巴尔扎克。美国作家房龙很不以为然地称巴尔扎克为人类社会的“挖掘机”。文学不仅仅是记录，更是照亮，像卡夫卡，像马尔克斯，带着拓荒者的光芒引领着文学发展。

不要轻易下笔

在写作上，没有捷径可走，更不可能有天降馅饼的事情。付出得多才可能收获得多，从来优秀作品都是血泪浇灌出来，所谓“在咸水里泡三次、盐水里煮三次”。而写作前准备的时间越短，将来你在修改上所花的时间就越多。好比修房子，由于事先某个设计不妥当，到后来要修正，那可是牵一发而动全身，又耗精力又费金钱。所以，不宜轻易动笔。这有两个原因。

文字会不断地反抗。文字很强大，它也是有生命力的，你在驾驭它的同时，它也在不断地反抗。这个征服的过程极其艰难，注定写作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尤其是长篇小说。所谓依马可待妙笔生花都是鬼扯，那些如此宣称的人，都希望为自己的写作罩上一层神圣色彩，借以夸耀自己。当然，那些流水账式的面目可憎的文字不在讨论范围。

写作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写作的真正难处不在于写，而在于如何写，不在于写的过程，而在于构思的过程。写作前，要充分把握你的人物，充分熟悉你的故事，只有做到了如指掌，才可能写出深刻的作品来。有些时候，写作的时间很短，但它是割裂了积累的时间而言的。我25岁时写《为蚂蚁设计一种死亡方式》，只用了十天时间，但构思过程，差不多有两年，前年写的《真相》准备时间更长，前前后后差不多四五年吧。

我喜欢有一壶水却仅仅倒一杯水出来的感

觉。要游刃有余，而不是绞尽脑汁。如果不是浪潮般奔腾而出的灵感。而是挤牙膏一样挤出来的文字，不可能打动别人。我常常有这样的感觉，写作就像挖井，今天挖一锄，明天挖一锄，可能挖了很多坑，都没有见水。某一天，你不经意地就把几个坑连成了一片，泉水汨汨而出。而这，需要一个长期的耐心的过程。

B

一直以来，都喜欢以写作这种方式来思考人生，正视心灵。将自己的所思所想，细腻情绪诉诸笔端，人生的种种悲欢在演绎自身的同时，找到了自我命运的归宿。那无端莫名的思绪与哀愁歪在文字的渲染下幻化出一幅幅画面，散发出一缕缕墨香。写作是与自我灵魂的对话，是对生活百态的描摹。回顾写作走来的行径，原来文字中隐匿的深深浅浅的梦想一直以来都散发出安安静静的芬芳。走了很远，蓦然回首，文字的车轮执拗地划出了原本的轨迹，告诉你，它一直都在。文字似风景，或亭台楼阁，或小桥流水，或碧海蓝天，或云淡风清。有的文字在你心中只如蜻蜓点水般浮光掠影，有的却似惊涛拍岸般震撼人心。游览这些风景，有的只是遥望的一个不可企及的梦，而真正的妙笔却是你秋日午后悠然品茗时邂逅的暖阳。

写作，只是一个人心灵的事情。它与名誉无关，与金钱无关，与喧闹无关，与争议无关。甚至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它与文字本身无关。它只是一个想对心灵倾诉者的自说自话。它连接了作者与读者的内心，沟通了他们的灵魂，为他们的生命打开了某个缺口，抑或，拓展了某种可能。这种写作的灵性，使作者与读者之间达到了一种默契。超越了欲望，生死，以及时空。作者与读者之间，也许一生不曾谋面，但内心深处，已经是心心相印的故交。写作的终极任务之一，也许是感化心灵，感化读者的，亦感化自己的。人的精神，始终是，而且永远是人类写作的重要命题。

写作，注定是一件孤独的事。孤独得深入骨髓，孤独得悠远冗长。但作为一个写作者来

说，要耐得住寂寞。他需要在一个空荡的房间里奋笔，他需要融入人群，同时又抽离人群。更好地关注人群，观察人性。他需要一个人吟唱，因为作为创作者，没有人能取代他独一无二的思索与行吟。写作的孤独，像一个巨大无底的黑洞，残酷地吞噬着掩埋着一切。所以，作为一个写作者，最重要的品质是拥有不图回报的无私之心和坚不可摧的强大定力。

写作，和爱一样，从来就是一件千回百转的事情。写作，宛如潜行在大海深处，屏住呼吸，周围一片寂静，听得到水流滴进深海中心的声音，和自己怦怦的心跳。写作时，似乎可以忘却一切，又似乎可以记得一切。那忘却与记得的，都凝聚在笔尖。有时，文思泉涌，妙笔生花，那心中流淌的文字汨汨地如清泉从心底涌上；有时，思路阻滞，烦闷杂乱，那凝乱如麻的文字让你无所适从。在这之间的分水岭上，留有足够多自由的时间供你思考与冥想。在半梦半醒之间；跟着心的节奏律动，会写出一篇心灵的自白。写作，需要广泛的阅读。阅读对于写作，就像是音乐对于舞蹈，是必不可少的。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在漫漫的阅读旅途中不停采摘花草蝴蝶的思想精髓，才能制成上乘写作的标本。文学大家的名篇名作，是我们写作道路上宝贵的必修课。多阅读，多思考，就会多一分成长，多一分成熟。就像一句名言所言：“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同样，写作不是缺少素材，而是缺少阅读与观察，特别是缺少思想和公心。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写作是神圣的。它表达着千千万万仁人志士对人间进步和疾苦的深切关注，对人类社会的理想追求。写作的意图不仅仅是表述个人，抒发一些伤春悲秋的无谓的慨叹，而是倾心体恤人类的友爱，共同担当一致的时代艰难。写作之路漫漫而美妙，个中滋味只有自己才能品尝。拿起一支笔，给心灵放个假，捡拾一份属于写作的好心情。开始一段浪漫的文字之旅吧！

丝娃娃 (外两篇)

○ 徐 群

丝娃娃是啥？从字面看，我想多数外地人会和我最初的想法一样，说它是种丝质玩偶。但贵阳人听了一准乐弯腰：明明是种风味小吃，到你们嘴里咋就换了物种了呢！

那天途经贵阳，相识已久的黄兄一定要尽地主之谊。他说，酒店里的菜肴大同小异，今晚，带你们品尝一种叫丝娃娃的风味小吃。

餐馆的名字标新立异，就“百度”两字，乍一看，误以为是家时尚用品店；位居四层楼顶，上下没有电梯，上座率真让人担心。

进得一楼大厅，才知担心是多余的：通往四楼的楼梯过道，或坐或站，全是等候的人！我们是不是也要排队？黄兄笑答：你嫂子早就预约好了座位。

百余平米的餐厅，依次摆放数十套坐满食客的木质桌椅，身着民族服饰的服务员浅笑盈盈地穿梭其间。

每名食客面前一只托盘。托盘内，是16只精致的小瓷碗，盛着豆芽、芹菜、萝卜、莴笋、海带、蕨菜、鱼腥草等被切成丝状的蔬菜，以及炒黄豆、炸花生米等配料。大碗，装着用酱油、醋、味精、麻油、姜末、葱花、辣椒、水调制的蘸水；小碟，放着一沓超薄熟面皮，一高一低，点缀在色彩斑斓的小瓷碗间隙。好一幅写意画！



未食，欢喜已在心头涌动。

包裹丝娃娃的方法很简单：将面皮放在掌心，按需放进各种蔬菜丝，再将面皮按先往上后左右的顺序包裹，状似襁褓的丝娃娃就成了。

享用战果，需从露出蔬菜丝的一头往下浇一小勺蘸水，然后将其整个放进嘴里嚼食。天啊！外软内脆，不同蔬菜与蘸水掺杂，既能分辨各自的原味，还有一种混合的芳香。色、香、味俱佳。食欲高涨。很快，面前斑斓的色彩趋于单一。

抬头望，满大厅的食客都在凝神包裹丝娃娃，那场景，像极了春末夏初蚕蚕上架结茧时的忙碌。和多数贵阳人一样，黄兄每周都要吃几次营养丰富的丝娃娃。想必是长期食用，人到中年的他始终青春焕发。当年非典肆虐，贵州没有一人染病，据称与喜食鱼腥草有关。鱼腥草防治流感祛痰清热的功效，早被证实；其作为制作丝娃娃的主要蔬菜，历史有多久，谁也说不清。丝娃娃，好一个丝绸一样内涵丰富的名字。

回味丝娃娃，感觉似曾相识。上网查看，原来其学名春卷，餐桌上一道常见菜。只是，在贵阳，它被当做主食，用馅不像春卷那般单一，制作也不用全部封口后放进油锅里煎炸，且食用必须自己动手，让食客在品尝绿色纯素美味，强身健体的同时，收获快乐心情。

黄河边的母亲

车出长安，一路往北，驶向壶口。整个路途，一首首激情嘹亮的陕北民歌在车厢里回荡，人人脸上布满对壮美壶口瀑布的热切期盼。

同行的张姐20年前到过壶口。很遗憾，那次拜访，因为遭遇堵车，到达时，夜幕下的壶口仿佛一帧极度磨损的电影胶片。再访，除了圆梦，已为人母的她要给读高中的女儿捎一瓶黄河水回家。

“风在吼，马在叫，黄河在咆哮”是小时候母亲教唱的一句歌词。母亲经历了八年抗战，极度憎恨战争，每次唱“黄河”两字时，一辈子没有离开过生养她的山区的母亲脸上，漫溢圣洁的期待。年少的我有一个愿望：长大了，陪母亲到黄河岸边走走。可还没等到践行，母亲已去了天国。

浩浩荡荡的黄河水流经秦晋大峡谷壶口地段，河面宽度由300米乍缩为50米，飞流猛地一头扎进落差30多米的深槽，如壶注水，形成“千里黄河一壶收”的奇观。

张姐擅长摄影，给我在瀑布前拍摄了数张热血男儿造型。回放，尽管自己欲通过夸张的肢体语言夺人眼球，但目光最终还是聚焦身后的黄河。是啊，在博大的母亲河面前，个体，只是沧海一粟！

“你晓得天下黄河几十道湾？”河滩上，一位牵毛驴、头扎羊肚汗巾的壮汉，与一位着红花对襟小袄、梳一根粗黑长辫的女人，应游客要求唱起陕北民歌。这是一对壶口土著夫妻，一年前，他们来河滩为游客提供演唱民歌和风情合影服务。女人性格开朗。她告诉我，露天唱歌很辛苦，但家里几个娃需要他们挣钱供养读书。

在陕北，这女人算得上见过“世面”了。但说这番话时绝无矫情。我又想起了母亲，想她

当年是如何艰难地把5个子女全部送进学堂完成学业的。感念亲恩。我请这位年轻的陕北母亲为我远在天国的母亲献唱一首她生前喜欢的《南泥湾》。

听完演唱，消失有一会的张姐现身了。她手举一只装满浊黄液体的玻璃瓶，说这是捎给女儿的黄河水，很甜。黄河水当然甜！黄河，是我们黄土高原人的母亲。别看现在瓶里的水很浑浊，等泥沙沉淀下来，清澈着呢！一旁的陕北女人自豪地插话。

当晚，下榻与黄河一墙之隔的壶口观瀑舫酒店。厚实的水泥墙削弱了黄河永不停息的咆哮声，入耳的，宛如远去时光里，母亲坐在昏黄的灯光下，怀抱孩子轻柔哼唱的催眠曲。

第二天，赶在日出前，因了一夜无梦而精神焕发的我站到黄河岸边，与她道别。

赶早，只想一个人和黄河说说心里话，把以往积攒的悲喜苦乐一股脑儿交予她保管。谁知，已有几位北京来的老教授先我到了。

精神矍铄、穿大红外套的阿姨是个热心肠，见我独行，主动与我搭讪。待我道出心思，阿姨爽朗一笑，说，做人就该像黄河一样坦荡！说话间，她递给我一张煎饼：这么早起床一定还没吃早饭吧？尝尝我从北京带来的自家做的煎饼。这时，太阳已从山那边探出脑袋，一抹晨阳照在阿姨慈祥的脸庞。咬着可口的煎饼，我问阿姨高寿？80啦！再不来壶口，这辈子怕没有机会了。阿姨与母亲同龄！这是否天意？让我在最怀念母亲的情境与她相遇！我的眼窝湿热了。向阿姨深鞠一躬后，我请求她：阿姨，您与我母亲同龄。今生，我不能陪她践约了，就请您代她多看几眼黄河吧！

说来也巧，我与阿姨迎着朝阳并肩观看黄河的背影，被随后赶到的张姐定格在镜头中。

放歌大东海

时

隔两个半月，我再次飞赴海南，理由很简单：在大东海放歌。

阳光、沙滩、海浪、椰树……海南，遍地漫散热带风情，天涯行者，任意背靠一株常绿植物，抑或在临海的礁石上振臂，一幅浑然天成的美图。在我眼里，海南还是一座音乐之岛，宛如一把六弦琴，陆地是琴身，海岸是琴弦，日夜弹拨或缓或疾的天籁。《请到天涯海角来》、《万泉河水清又清》……在海南行走，每一处，都验证这些耳熟能详的歌曲魅力。

年前出行，与海南一见钟情，尤其位于“福如东海”胜境——三亚大东海景区的那座露天歌棚。只可惜，行程匆匆，未能放歌。

这次，我们从海口一路南下，到达大东海时，一直阴沉的天空骤然放晴，还碧海蓝天真面目。激情难耐。同伴争相去海边嬉戏。而我，直奔歌声悠扬处。

纯木结构的敞开心歌棚，隐身椰树参天的半月形海湾的弧线深处。棚顶野草作盖，下设里外两层圆形吧台，中间是圆柱形凸起舞台。坐在条凳上吮吸着鲜果汁听歌，海面飞驰的摩托艇，沙滩上花花绿绿的男女，眼前忘我投入的歌者，一一入目。似有若无的椰香伴着海风从鼻尖掠过，那份惬意，人，犹如沐浴散发奶香的春阳。

演唱《海角天涯》的，是位中文很棒的韩国留学生，歌声一如她的脸庞，甜美动人，满溢对华夏文明的敬崇。陕北汉子的《我爱五指山，我爱万泉河》，歌声粗犷，江山如画的豪情抒发得酣畅淋漓。一位当地黎家姑娘送上了热烈奔放的《请到天涯海角来》：“请到天涯海角来，这里四季春常在，海南岛上春风暖，好花叫你喜心怀。”来呀来，快到海南来；来呀来，让我们相聚在大东海。熟悉的旋律，激情的歌唱，真挚的情怀，瞬间消融了天南海北游客的心灵距离，人

人击掌应和，仿佛老朋友。

“跨沧海越平川终于要相见，恍然间物移桑田莺歌南来雁。放开缆起千帆过沉舟侧畔，心中荡起微澜只有更眷恋。”此情此景，我唱响了旋律舒缓的《团圆》。琴师对这歌不熟，伴奏不算流畅。我的嗓音也因连日旅途劳顿，显得疲惫。但以情带声，每个音符都饱蘸深情，传递对美好的依恋，对人性大美的赞叹！音乐无国界。直抒胸臆的演唱，博得了如潮的掌声。

有人提议，要我加唱一首赞美家乡的歌。

“《烟花三月》！”我不假思索地报出歌名。演唱时，我故意加快音速，使歌曲更具亲和力和煽动性。“牵住你的手相别在黄鹤楼，波涛万里长江水送你下扬州。真情伴你走春色为你留，二十四桥明月夜牵挂在扬州。”真的没想到，这首属于扬州的旅游歌曲竟然传唱得这么广，现场有很多人会唱，那阵势，就像大东海涌动的波涛，绵延不绝。音乐，真是抒发美好情感的最佳手法啊。那一刻，感觉时空交错，人，仿佛正在千里之外春意融融的瘦西湖畔漫步。

有广西游客过来招呼，烟花三月，他们将举家到江南旅游。

脚踏柔软的沙滩，肩披阳光穿透椰树绿荫泼洒的碎金，作别大东海。“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循着《但愿人长久》歌声，回眸弯月形的海湾，突然想起900多年前那个皓月当空的无风夜晚，被贬海南的大文豪苏东坡，想必只身在此临海望月，把酒当歌，品味江山的绮丽，咀嚼人生的无常，吟咏出这首千古绝唱！

尽管只是臆想，但，有梦方能丰富、延伸文化内涵。放歌大东海，千遍百遍不厌倦，思绪，也插上了想象的翅膀。



父亲， 您再也不能和我好好说话了

○ 万文清

父亲，你再也不能和我说话了，静静地，躺在那儿，神态安详，慈眉善目。一想到我以后回家，再也看不见你瘦削的脸庞，再也听不见你温和的话语，再也不能搀扶着你一起走走、一路说话，我便禁不住潸然泪下……

还记得，儿时的夏夜，门前的空地上，放两张长凳，支起一张竹床，便躺着纳凉、说话。父亲你话不多，但躺在那儿我就是幸福。你白天的疲劳被夏风冲散。那时的我，真是少年不识愁滋味，不知道那时生活的压力是如此之大，一家7口人，5个孩子，日子是多么拮据啊！但看到孩子，你便有劲了。

上小学的时候，也不记得你说过“好好学习”之类的话语，繁重的生活已经压得你喘不过气来，干活回家，匆忙吃口饭，便又忙不迭地出去了，艰难的生活使得你变得严峻了，态度有时也粗暴，但我的记忆中，你却从来没有打过我一次。

记得我考取学校的那一刻，你愁眉紧锁的脸上舒展了开来，我知道，这是你内心的欢悦，儿子终于有出息了，你的脸面也有了光彩！

当我读完书，走上工作岗位后，父亲你却越来越老了，有时回家，免不了要和父亲说说话，说说工作、说说学校、说说国家大事。父亲话语不多，也关注，不时冒出几句“工作要做好，这是饭碗”、“孩子不能打，都是娘生的”……

父亲是很知趣的人，宁愿累着、苦着自己，从不向孩子诉说，也从不伸手向子女索求什么。想想自己以前真是笨啊，竟不能读懂父亲！而今，渐渐的，许多朦胧的往事便清晰起来，心里的愧疚也越来越重；唉，真是！

父亲七十七岁那年，在镇上动了一次手术——开胆结石，应该说父亲那时身体还不错，没有什么大毛病。八十岁时，父亲耳朵渐渐听得不大清楚了，说话需要高些才听得清。年纪老了，父亲也怕动，一次，我催促父亲洗脚，父亲却推却着不肯，说了好半天，才半推半就着洗，那是我生命中最难忘的一次洗脚，腿上的皮肤灰黑，松松垮垮的，似乎没有一点韧劲，我的心不禁震颤，眼泪便簌簌地往下落……

每次回家，走到村口的小店时，便时常见到父亲和几个人说话聊天，见到儿子回来，便来了精神，脸上有了笑容，于是，我便搀扶着父亲，边走边说，那是我人生中最难忘的时光……

为了逗父亲开心，我也时常打开电视机，调到戏曲频道，边看边解说给父亲听，父亲静静地看着，什么《穆桂英挂帅》、《铡美案》……也不知父亲看懂看不懂，似乎津津有味；有时也调到新闻台，看到国家领导人到农村走访，父亲嚅动着嘴说着治理国家他们也不容易……有时也看NBA打球，父亲不懂规则，但球员高超的技艺精彩的扣篮也常常令他赞叹不已；有时看《人与自然》，看动物繁衍后代，照顾儿女，也语重心长地说：和人一样，都在造房子，养育后代，辛苦啊！……

如今，父亲，你再也不能和我说话了，我只能望着他的遗像发呆、流泪……父亲淡定的神态，微笑的神情，默默地注视着我，令我回忆起往事的峥嵘岁月，那平淡岁月中流露出的真情……

父亲，你再也不能和我说话了，往事却记忆犹新，你虽然一生平平平凡，普普通通，但那是岁月的真实经历，你没有说过什么豪言壮语，但一句句平凡的话语却铭刻在我的心里。父亲，你健在的时候，我说过你要好好地活，而今，你远去了，我要好好地活，好好地工作，好好地照顾母亲，这是我能做的，我一定会好好做到……



永远的怀念

○ 童亮华

在不经意间父亲已离开我整整十八年了，时间过去了是永远追不回来的。十八年前的今天，我们兄弟姐妹六人正整日整夜的侍奉在父亲的病床前，尽着做子女最大的孝心，想方设法挽救父亲的生命，但终敌不过病魔的缠绕，终于还是离我们而去。在这十八年里，虽然变化很大，我的大哥也于2001年患前列腺癌也和父亲相会了，但我对父母的怀念始终没有停止过。父亲不时地在我梦中出现，我和他对话，他和我交流，总感觉父亲一直生活在我身边，注视着我，关注着我，从未离开过我，这也许是对父亲一种特殊感情所致吧！

我的父亲是一位孝子。早年祖母在世时，我的父亲对祖母的照顾和体贴是无微不至的，不管自己的工作有多忙，事务多繁杂，（文革前任城南医院院长），每天总要在祖母前早晚请安，汇报自己一天的工作情况，尤其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父亲被戴上走资派的帽子，大字报铺天盖地的向他袭来，一些莫须有的罪名扣在他头上，整天被造反派折磨得不成人样，拖着伤痛的身体回到家，面对老母与妻儿，不时会出现轻生的念头。当这一闪念对祖母讲时，祖母挺着腰板对父亲严厉训斥，“你口口声声对我孝顺，面对这样的逆境和挫折你就扛不住了。你丢下你老母和妻儿吗？你这是在逃避现实。”祖母的训斥顿时让父亲幡然醒悟，感觉到自己对不起祖母，面对冤屈就把家庭的责任卸下给自己的老母亲，这是儿子的所为吗？自己怎能这样自私，父亲赶紧向自己的母亲请罪，表示不管遇到什么逆境和风浪都要自己挺过去，相信自己终究是清白的。

我的父亲是一位体贴的丈夫。他们俩从小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就像《红楼梦》里的贾宝玉和林黛玉，母亲从小父母双亡，就一直寄住在祖母家。在我的记

忆里，父亲从来没有对母亲高声过，对母亲非常的体贴，他们一直恩恩爱爱，相敬如宾，由于母亲生育我们兄弟姐妹六个，所以身体一直不怎么好。我记得在文化大革命后期，父亲被派往乡下的诊疗所工作，离我家大概有六、七里地，那时候的路是非常难走的，父亲不管天气有多恶劣，宁可自己辛苦，也总坚持早出晚归，与家人相聚，享受短暂的家庭欢乐。我母亲在1987年查出患有子宫癌，我的父亲已七十古来稀，但和我们子女一道陪母亲去苏州、上海大医院治疗，用自己的言行来安慰母亲，从来未离开过母亲一步。治疗后回到家，我们都要上班，白天父亲总是陪着母亲与她聊天，和母亲一道回忆他们年轻的事，想尽一切办法让母亲高兴，减少疼痛的折磨。在母亲最后的岁月里，父亲整天整夜陪伴着母亲，让母亲很开心地走完她的人生终点。父亲对母亲真挚的爱也为我们成家的子女作出了一个很好的榜样。在婚姻家庭里，我的母亲是非常幸福的，母亲走后，我父亲也一直很忧郁，白天一人常常思念我的母亲，于是他就动笔写了追忆母亲的一篇长长的回忆录《思念贤妻爱妻潘文琴》……..

我的父亲是一位慈祥的父亲。在我的印象里，他从未对我们子女发火、动怒。即使我们有什么过错，他也总是帮我们好好分析原因，用理性的思想教育我们，指出我们的不对，让我们今后多加注意。在学生时代，我们都受到了父亲的传统正规教育，宁愿别人负我，我不愿负别人，如果自己有理，别人如要强词夺理，那自己就保持沉默，不和别人争高低。我是父亲最小的女儿，对我的关爱就更多了一点。我高中毕业，由于当时形势所迫，无法回避知青上山下乡，父亲也只能让我听从命运的安排，下放到新昌的江南知青点，他唯一能做到的就是亲自把我送到那里，并把我的宿舍一切安排好后才放心地和家人离开。当时父亲的那种无奈表情我一直记忆在脑海里挥之不去，1980年我参加教育工作，第一学年被分配到城南乡下的村校，父亲又把我亲自送到学校，对我的校长关照后他才放心的离开。我刚参加工作不久，有一次暑假我要独自一人到苏州大哥处验光配眼镜，父亲就是不放心，他找到

了一位从苏州回来探亲的老乡，请她和我同乘一辆车，并再三嘱咐一定要她把我送到我大哥处，她才可以离开。去苏州的那天，父亲还不放心，又亲自把我送到了车站，看见我坐的车开了，他才肯离去。到了大哥处，还要求我写封信给他报平安。当时自己年轻并不感觉到什么，随着时间的推移，尤其是自己也做了母亲后，我才深深感觉到父亲对子女的爱是无边的，我现在也完全延续了父亲对子女的这种爱。

我的父亲是一位很有情趣的外公。1987年我生下了我儿子——禄禄。这乐坏了他做外公的，这是他第一个外甥，他特疼爱。在禄禄五岁时，由于老房子拆迁，父亲就搬到我们家住，这可乐坏了祖甥俩。常常吃过晚饭后，这一老一小总要下棋，父亲戴着一副老花镜，就像一个小顽童，一本正经的和外甥下棋。我就叫先生赶快拿出相机，给他们拍下这有趣的瞬间。下过棋后，小外甥总是要缠着外公讲故事，那父亲就提出要求，要在小脸蛋上亲六下，禄禄就把脸伸过来让外公使劲地亲六下。父亲一边笑一边给小外甥讲起了故事，看到祖孙俩那专注的神情，我在旁边也陶醉了，多么平静和谐的一幅画面啊！在那时，我就在心中默默的祈祷，保佑我的父亲永远健康、快乐、长寿，看着他的外甥一点点长大。可是，事与愿违，在禄禄十岁的时候，陪伴着他讲故事的外公离他而去了，禄禄感到非常的伤心，眼泪也一直流个不停，我们的悲伤是不言而喻的。后来，禄禄长大了，大学毕业工作了，在2010年的清明，他没有告诉我，就独自写了一篇悼念外公的文章——《清明》发表在《溧阳时报》上，熟知父亲的人读过之后，都为之动容。

父亲，你是幸福的，你的子女都没有辜负你的期望，工作生活都努力幸福。你的孙辈更继承了童家的书香门第之风。个个都考上了大学，有两个孙子是博士生，孙女在南京的一所医院工作，禄禄也大学毕业，当上了培训班的老师，最小的欢欢外甥也将大学毕业，走上工作岗位。您在九泉之下可以放心开心的笑了。

故乡 (组诗)

○ 万园枫



我一直在寻找并试图确认
故乡是个什么东西
毫无记忆的出生地
一路搬来搬去
没来得及跳上卡车的花狗
掉下车的方言、朋友撒了一路
带走习惯性的遗忘
不用骗自己，我其实没有故乡
我们一家子走进城市
走了三十年，在这里
我打算建立起故乡
我骑着单车游进城市的肺
钥匙摊、修车摊、擦鞋摊
择菜闲话的老人
慢吞吞的早晨
然而，故乡是他们的
一天天缩小着版图
我发现，故乡不是一个整体
好像今天，我突然想吃的焖小鱼



雨

冬雨从上面落下来
有些东西从裤管往上升
樟树也升上来，离我越来越近
填满一个单选题的擦白

老姚这时候一定守着他的炉子
我没有见过他的家人，这时候
我会想起他，好像骨折的并发症

那年我在大雨中溜出去
捕劳有彩虹蚊身的川条
我在老姚的屋子里烘着湿衣
也有一种东西在上升，足足两个时辰

老姚这时候一定守着他的炉子
屋里灰暗而温暖
他在天国里挥舞着煤铲
我在冷案旁数着雨声

解读

对于这位诗人的石头
驴群，还有某种云
我是陌生的，一堆干柴噼噼啪啪
无名的暖照，但我深信
时光赋予我们同等慷慨
你把注脚写进了墓碑
它们不会沉默
将在未来某个春天萌发
刺痛我的眼睑

爆米花

我一直以为爆米花是件危险的活
没有压力表，也没有安全阀
可也没有听说伤过谁，开锅时
手世人表情波澜不惊
一群孩子捂着耳朵躲来躲去
你可能也是其中一个
守着硝烟散尽白花花的童话

转移

我慢慢忘记了自己是在拔牙
女医生的眼睛离我很近
口罩隔着我们的呼吸
我想到了战地医院
那些白袂飘飘的仙女
她们拿着柔软的纱布
擦拭着耳孔里的炮声

你真好

放学路上儿子对我说
看那个蹲着卖粽子的人
怪可怜的
她这么大年纪
还在这里卖粽子
因为她要活下去，懂吗
儿子看了我一眼
其实她卖的粽子一点也不好吃
我就买过一个
但是人家还是会买
就是同情她
我跟了一句很俗的话

编者按：春风骀荡，春光明媚。市住建委、市文联相继组织作家协会、美术家协会、摄影家协会的部分会员，走进乡村，深入生活，用笔、用镜头，讴歌、描绘、拍摄新农村。满怀创作热情的艺术家们开始了“美丽溧阳乡村行”。

溪深一寸，美浓一分

○ 陈云秋
韩金红/摄



深溪芥

城

里的风，只一味地暖，一味地挠痒人的心，出来走走的念头就来了。

深溪芥的春风真特别，沁凉沁凉。

它一路嬉笑，一路顽皮，穿缝走巷的，带着清冽冽的竹香，扑到人脸上来亲昵。那高兴劲，人不由地深呼吸，会心的微笑就挂在了唇边。呵，深溪芥到了呢！

人世间，总有许多美好。譬如，你寻，它就在，只需轻轻一叩，便是相知。

起初，吸引我前往的是“芥”字，“两山之间”的意思。深溪芥，坐落两山之间。哦，村庄与村庄捉迷藏，这个村庄迷了路，只得呆在此地不走。为心里冒出来的这个童话窃笑，却对深溪芥，多了份着迷。此刻，果真到了，就肆意贪图起它的好来。

山上流下的水，形成了村中的涧河。涧水声不绝于耳，极细，怎么听，也听不到断的时候，像微风拂过水面的涟漪，一层又一层，把心拨活了，非得跟着它走不可。

不宽的山沟中流着浅浅一层涧水，漫不过脚背。涧水两边都是人家。涧边有条鹅卵石铺出的窄道，沿着道走。天蓝云白，红瓦银墙，满眼春光，心旗摇曳了。

走了一程，水渐渐多起来，水声也大了，哗哗，哗哗，却仍然轻柔，似女子在哼歌。真有一女子，在铺就的石板上洗衣，花花绿绿的衣睡在竹篮里。水真清，倒影的纹理一清二楚，水里的

太阳，贴在水里的树丫上，一幅极精致的版画。女子把一件白衬衫飘下水，太阳碎了，树丫碎了，不停地在你拉我扯，变幻奇怪的形状。

我看呆了，女子擦一下汗，微微笑：“刚下了雨，水还不是最清的，前一阵还要清。我们喝的自来水，都是山肚子里的泉水，比你们城里的矿泉水还好！”她的语气里，是喜滋滋的骄傲。从没听到过，比这更舒心的骄傲声。

再往上走，路突然断了，却有十一个石墩横排在涧水里，水绕过石墩，聚成白色水柱，往下急淌。我跳过石墩，走上台阶，是农家的巷。山势突然高了许多，温度明显比涧水下游低，而春

光，越发明媚。

每家都有一花坛，或竹制，或石垒，就地取材，山上现成的竹石。有玲珑的人，让它们变成各种花样来。竹锯成一截截，有的简单交叉，有的排出图案，每一种样式都好看，都有型。至于石头，它有深浅的颜色，有自身的弧度、棱角，随便怎么搭配，不必丝毫修饰，总会腾腾地冒出自然的魅力。竹石不再是竹石，与各色花应和，早收起坚硬的锋芒，做着忠实卫士，柔和地，专心地，守花一辈子，下辈子，都可以。

阳光，隔着树梢枝头，远远抛过来，跟着我走。它坐在一大片竹叶上，坐在墙角低矮的茶花上，坐在蜂的翅膀上，坐在山的脊梁上，坐在人家的房顶上，四处散发可亲的光，四处亮堂堂，明晃晃的。若随意一仰头，便与它相逢，不自觉地安稳起来。整个村庄，在暖阳里浸着，山怡然，水自在。

房前屋后的果树与花草，到处的香，在村子里汨汨流，追着人的脚印。随便走到哪里，就会与一绿色枝丫不期而遇，它细细的枝，猛地出

现，调皮地，冷不丁地，拨拉你的发或衣裳。你却不会喷它，美，谁又会拒绝呢？

粉嘟嘟的桃花，把墙映得粉白粉白。人不自禁地会吟《诗经》里的《桃夭》：“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桃树繁茂，桃花灿烂。女子出嫁，和美一家。住惯了开桃的家，开窗就能闻香，梦里梦外哪里都是香气，女子的性情，如此养得温润如花，无论出嫁到谁家，哪有不和美的？

屋与屋的间隔边，种了株梨树，只有一株。开满雪白的花，这绝色美人，在阳光里泡着，泡成一棵发光的树，通体透明，真叫神奇。山风会打弯，一吹来，我惊了，一树的梨花流银飞溅，横着飞出去，又盘旋回来。赶巧蜂来采蜜，穿行其间，竟分不清是落英还是蜜蜂了。

梨花旁，一对竹竿支起来，晒一床花被子。被子上的花，蓬蓬地开，听得见花开的声响。被子呢，什么也不想，只安稳地蹲在一面墙前，孵太阳。

只一转弯，山势的高处，有个较开阔的空



的线条，也会变得柔软。市政府注重新农村建设，栽花种草，刷墙修路，人力物力，一投注就是大半年，为原本自然美的深溪芥锦上添花，生活越来越美好时，更需要一颗细腻的、甜蜜的心来感受，抑扬顿挫地生活，懂得起承转合，歌咏的长短调，该激昂时激昂，该柔情时如水，日子才会香喷喷的。

到了青龙桥，涧水似乎到了源头，水声最大。若是晚上，房屋、树、竹石、花草，都在铺天盖地的月色里，含情脉脉，枕着这泉的音乐入睡，梦里会是怎样一场欢愉呵？转出桥，一大块黄石上，赫然写着“深溪芥”，村名并不在入口，原来在涧水上游啊！

涧水，为村庄寻得了一个天长地久。

回到入口处，一段装饰城墙。一地灿烂野花。几棵百年古松。把人送出好远，心却还恋着。

地。几张竹制的长椅，供村民小坐。一位老者，精神矍铄，他坐这休息，身后是五百年的青檀树。有生人与我一样，对村子早起了兴致，与老人闲聊。老人讲抗战时期，村人怎么与日军作战的事。老人又说，原先只有果树与竹，政府来建设新农村，花坛都是政府出资做的。老人心里满是感激。

我想，那些守卫家园的人，走远了，却把气息留下来。几十年的时间，村里的人自觉，不自觉谈起，并继承下先辈们的“钢”。读到过一句诗“一匹追赶春天的烈马，不懂顿挫。”花开满的时候，风一吹，阳光就长了羽毛，飞起来，这个时候，再坚硬



竹塘村

秀美竹塘

○ 陈志舜
韩金红/摄

偶

尔想起小时候居住过的杨柳村，七户人家团坐在无边的稻田里，白天阳光和清风将稻香飘洒，晚上星星和萤火把夜空照亮，逢春杨柳拂扬绿意，入秋皓月洗涤空旷……那时常常臆想，能否将门前屋后拾掇一新，砌上花池种上花草，每天面对的是：门前采新绿，屋后枕竹香。因为读书，村庄于我的一生，已是不再拥有的一个稀缺梦境。

路过十思园时，总能看到路边一个村庄，被低矮的山岗怀抱着，村口是一大片平整的广场，几幢漂亮的古式建筑格外惹眼，村庄在竹树的掩隐下，显得宁静自然，内敛几许清幽与神秘，路旁的竹牌上写着：竹塘村寨。事后才知道，这里是新农村建设的一个示范点，于是想，什么叫竹塘村寨？干脆就叫“美丽竹塘”，多么吸引人的诗意符号！

竹塘村，紧临十思园，近三百户人家，错落地分布在起伏的山岗间，村中处处竹影摇曳，古木参天，黑色化道路在院落群中蜿蜒，院落的一边一角都侍弄得细致入微，如诗如画，三五个小水塘嵌在竹林中，



竹塘村

水因竹影静，竹因水光摇，一动一静之间，漫溢出久远的闲适与惬意，此时方明白，竹塘村，原来由此而来。我忽然想起苏东坡那首《于潜僧绿筠轩》的诗：“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无肉令人瘦，无竹令人俗。人瘦尚可肥，士俗不可医。”若能日日与竹相对，伴竹弄姿，清瘦起舞，人的内心自然出俗而清远。美丽的村庄，可游可旅，可观可赏。

沿村中道路渐渐深入，看到的每一处院落，几乎都很富足，院墙前后，都圈着个小菜园子，这是农家一大养眼之处，想当年刘备寄居曹操檐下，为避曹操猜忌，每日于门前菜园中种菜自娱，以示安足。想必是这一村之民，自然是无不安足了。我想念村庄，想一处安足之隅，让生命平静下来，让思想回归原点，那是最富含幸福指数的。

据说村中有百年之久的祠堂，我没有找到，但那是村民祭祖感恩之所，还是不要搅扰的好。我独自信步村中，觉得是另一番享受，村中或有小儿跳跃嬉耍，或有老人依树听曲，好不自在。我不禁又想起上午在城里看到的一幕，几个老票友在广场方亭中拉唱，在城区，他们可是很难找到竹塘村这样的好去处。

此时，勿见一家门前梨花竞放，一树雪玉，白里泛青，零乱中不失淑淡，凡俗间不失高雅，将我混沌的内心顿然沉淀下来，清风拭过，洁白的花瓣便纷纷扬扬，如初冬的飞雪，将几分清爽冰凉送入怀中。我一生或许都与梨花有缘，最早是在皖南实习时，利用闲暇去山中掠奇，于深雾中勿见一簇梨花，鲜亮透心，孤高可人。后来在一个小镇工作，春天时，山镇周围被梨花环绕，清晨去梨园中踱步，满目冰清玉洁，内心于是不再生憾。梨花，是最能净化人的心灵的。



竹塘村

村民们也许司空见惯了，看到我独自在村中闲逛，定是把我当作游人，竟无人理我，我也乐得自在，放眼猎取各种新奇，村中的许多院落都非常大，院中还停着小车，村中许多树都很古老，松、榉、朴、杏，交错在竹林中，把幽蓝的天空勾画得格外好看，许多不知名的小花小草，安逸地占据着一角，不时地夺走你的眼球。不走进来，你是绝对想象不出这个村落有这么幽深。我忽然想起，平日妻子总说要出去走走，却苦于找不到一个幽静之处，为什么不到这古村来一寻芳净呢？周末闲暇，一家人驱车来这古村逛逛，随便到哪一个角落转转，随便找一处台阶坐坐，随便想自己乐意想的事情，这种休闲，无异于发现新大陆。此前还走访了礼诗圩、南山后村、后村等，都是新农村试点式样，很值得一往。

今天走马观花式的看了几个村庄，都让我耳目一新，有徽式的黑白素描，有江南的古居群落，但都有一个特点，经过一番精心拾掇之后，都显得分外的好看，多了几分超凡脱俗的美感，多了几分如诗如画的情调，多了几分理想居住的想象。我们平常外出旅游，无论山水多么奇妙，无论建筑多么伟岸，无论文化如何积淀，游的都是一份心情，这些村庄如此用心妆点，恰恰能彰显出乡村一游的情调，或可于村中寻坐品茗，或可于民家小用土菜，或可借一张小竹椅，静坐在竹林间遐想……开展乡村旅游是一个全新的概念，听说浙江在这方面做得很好，前几年也去了龙井村、梅坞村，那里的乡村旅游还真真是有模有样，溧阳的山水这么优秀，像竹塘村这样的好去处，做成乡村旅游点，一定很受文人雅士青睐。

美丽竹塘，丰富了我的记忆，丰满了我的向往，也让我多了一份乡野的留恋。



初春偕友人作 新农村之游得此数阕（十二首）

○ 丁 欣
韩金红/摄

一、鹧鸪天 春游礼诗村

初日疏林薄雾收，犹闻鸡唱出平畴。一川烟水凭谁管？四野花香太自由。

思李白，继风流，几多遗韵在村头。今来正好三春里，随处清波可放舟。

二、临江仙 南山后村所见

村在青山斜处，家家竹苑松坡。碧空缱绻白云过。流连终不去，认作养生窠。

皓首翁媪闲话，坐来几度消磨。桃花门外正婆婆。还应明月夜，画上粉墙多。

注：南山后村，长寿村，在上黄了山北麓。全村粉墙黛瓦马头墙，一式徽派建筑。

三、一剪梅 后村游望

小立池亭日影长，九曲回廊，一片流光。风来大野带真香，

染上衣裳，沁入心房。

春到田家闲亦忙，犬卧厅堂，花闹门墙。小康曲里梦之乡，

种满希望，矗起牌坊。

注：上兴后村，曲水回塘，亭榭廊桥，点缀布局，颇见新趣，清波摇漾其中，高坊巍峨其表。村中之民，皆成园林中人矣！据闻，仅村口牌坊，就投入六十万元焉。



四、眼儿媚 竹塘人家

池畔谁家最多闲？篱落见春山。梨花一片，海棠一片，开到门边。

日斜小院茶烟散，送客过前湾。归来林下，剪来翠竹，去补鸡栏。

注：竹塘在天目湖畔，村中多古树，以榉树、枫杨、梨树为多。一株梨树，榉树古怪，已百年老龄，犹繁花似雪，殊为奇绝。道旁多见垂丝海棠，临风欹侧，娇红吐艳，颇撩人也。

五、行香子 深溪芥印象

山抱村庄，云识家乡。入空翠、松竹凝香。结庐斯境，只把门窗，对溪光滑、花光满、月光长。

曲涧叮当，老树低昂。小飞瀑、飘过渔梁。青龙桥畔，竹榻绳床，说百家乐、千家福、万家康。

六、少年游 通达山庄写怀

天风高举任飘摇，琼阁在云霄。晴岚四面，流光万丈，袖底可相招。

临窗坐瞰千峰小，叠叠似飞涛。消尽清愁，抱来明月，谁伴宿中宵？！

注：通达山庄建于山巅，驱驰而上，石门尖、仙山头诸雄峰环立相待。山川登临，谁主谁客？千岩万壑，良可寄人怀抱也。





灵官村



同官



深溪畚

七、喝火令 灵官村一瞥

翠苑疏篱下，萋萋草色青。小溪流淌尽春声。郁李枝枝雪，曼拂野云轻。

老屋芳菲梦，墙头缝里生。也是抽芽，也是吐新藤，也是把花开满，只不向人迎。

注：灵官村，颇多野趣，一路经行，溪光流碧，唐棣繁茂。见家家石墙，清芳吐翠，枝条曼生，终老此间，不亦宜乎！

八、渔家傲 同官村行

石壑流云分几路？争来邀我寻春步。沿着烟溪溪上去，梅初吐，正和新柳呢喃语。

竹杖芒鞋松下住，盘桓哪是桃源路？且坐听它山寺鼓，天欲暮，明霞隔在峰开处。

九、同官岭薄暮

曲涧粼粼光影聚，一抹残阳、剪出溪山暮。对岸柴扉风作主，石梁如堞无人渡。

忽见群峰将月吐，轻雾初横、难辨重重树。有客停吟听杜宇，两三声在云深处！

十、临江仙 沸水塘

蓄满田园灵脉，放飞天地流云。溪山烟雨是前身。池塘草色嫩，无处不生春。

试向波心摇影，可招万点红鳞。如霞花雨照幽人。群娃争学咏，戏水竞相闻。

十一、五律 水西村

家家敞门户，射日拥军声。山作兵戈聚，水随鼙鼓横。长空将帅气，大地稻梁情。今日图麟阁，满村花与莺。

十二、唐多令 平桥山中夜饮

空谷万山中，说空原不空。好楼台、烟锁云封。一抹残阳勾画处，蓬莱境，显峥嵘。

招我快哉风，松窗茶酒浓。饮千杯、搏虎降龙。醉对群峰人散后，星如斗，月如弓。



南山后村



南山后村



后村



老家的“婺源”

○ 陈芳梅

我掖不住惊喜，多次向我一位爱好摄影的朋友提起：看油菜花盛开的盛况、盛景，何需坐几个小时的车子，一路颠簸、一路劳顿跑“婺源”，到我的老家社渚乘马圩，一样能看到“全国最美乡村”婺源油菜花盛开时那直铺云天，震撼人心的壮美景观！

我的老家乘马圩属古中江流域，地处升平荡与三塔荡交界。村里前辈说，乘马圩村名的由来，传说中与一位皇帝相关。这皇帝便是朱元璋。据说某个莺飞草长、春风骀荡的日子，察访民间的朱元璋，骑着高头大马，浩浩荡荡地领了一队人马，从高淳东坝威武地一路巡视而下。来到我老家地域的朱皇帝，策马行走高高的围圩坝埂上，眼球忽然被围圩里一片金色的海洋所吸引。朱皇帝见平展展的万亩圩田里，热烈盛开着的油菜花，一望无际、金浪翻滚、花香扑鼻。点缀于万顷黄花间的村落，老屋古朴、绿树簇拥、炊烟袅袅……好一派繁花

盛世、世外桃源。欣喜不已的朱皇帝难掩激动，沿了万亩圩坝埂，便纵马奔驰……皇恩浩荡，当地百姓，为感恩朱皇帝，从此将万亩圩称为乘马圩。

不论这村名有着多少传奇色彩和神秘成分，乘马圩的村人，都是一代又一代安分地在这方土地上安居乐业，繁衍子孙、春耕秋收。一季又一季的油菜花，也年年岁岁安安分分地在这方土地上开花结籽。那黄了的油菜花绿了的麦苗，许是熟视无睹，村里人似乎对她没有太多的感觉，更没有将她当成景色来欣赏。视觉的麻木和心灵感觉的淡漠，潜意识里或多或少有些像那位年轻诗人所说“到远方去，到远方去，熟悉的地方没有景色”。

发现老家油菜花美得和盛名远扬的婺源油菜花一样具有冲击视觉、冲荡心灵的震撼力，是在前年的清明节。我们浩浩荡荡的一队人马，穿行在层层叠叠、海洋般壮阔的油菜花间，去祭拜我那年轻得只有二十三岁，就别了新婚妻子和老父，几十年里被金浪一样的油菜花簇拥，静静安睡在油菜花缕缕芳香中的亲舅……毕竟是晚辈，毕竟已别离几十年，一切都渐渐模糊和散淡。伤心和伤感，随虔诚的祭奠仪式后慢慢淡去。

转过身来，浩荡的一队人马，开始踏青、开始赏春。穿过无边的花海，来到高高的圩坝上，猛然间，我的视觉受到强烈的冲击，心头禁不住震颤。我暗自感叹：老天，我曾经不辞辛劳，跑婺源看到的那油菜花盛开的绚丽、壮观画面，其实就在我的家乡，就在我的眼前！那圩围里漫地遍野、金子般灿黄遍地的油菜花，安分地、痴迷地吻着地、吻着天、吻着水；那花一朵朵、一片片开得纯粹、开得灿烂、开得狂热；那被壮阔金浪层层叠叠簇拥着的一个个村庄，瘦了、小了，在绿色古树、粉色桃花、白色梨花的陪衬中，安静地露着粉墙黛瓦，任痴迷、狂热、芬芳的油菜花拥抱、亲吻……

家乡的油菜花，犹如乡野女子，她们不在意有没有观众、有没有热切的目光，有没有人唱赞歌，只管在自己生命的过程中，在给予了她们生命的土地上，摇曳芬芳，尽情绽放、尽情华美……

向家乡的油菜花行着注目礼，我的目光渐渐柔软、心也渐渐柔软，柔软了的心中生起一丝羞愧。自小在油菜花的灿烂芬芳、光华流转中生长的我，同样从没将老家的油菜花，当一道风景来欣赏，从没将一朵含苞待放的油菜花，当美丽的花儿来奉养。我们总是跑到远方看景，而忽略了身边的景！

难忘洛杉矶

○ 蒋知叟

当我第一眼看到洛杉矶的时候，就从心底喜欢她。

或许是一览无遗的房屋，或许是没有喇叭声的安静，或许是颜色鲜艳说不出名字的花草，这些都是令我欣喜的风景。

记得有老师说：到了洛杉矶，其实去过的景点都会是过眼云烟，那里的人、事、物才会留下印象。我很赞同，就算是当时很幼稚地吵着一定要去迪士尼的我，现在也忘了那天的游览，只记得心情是开心。但是有些事却忘不了，比如每天早晨，寄宿家庭送我们去上学，会恰好赶上路两旁的自动洒水机给旁边的绿化洒水，这会莫名地给人一种生机勃勃的感觉，对，就是莫名的，谁会拒绝这样一种涌入身体里的力量？

在离开寄宿家庭的几天里，我们或是在班级里上课，或是和我们的领队老师——五国混血的大美女出去玩，或是和学校老师一起度过。不论是什么时候，都能感到他们浓浓的欢迎和包容。他们总是强调be nice，不论你是和同学嬉闹还是真的有了摩擦，他们愿意摆出各种搞怪的姿势给你拍照时有些不顾形象；他们会穿不同的衣服给我们带来欢乐；他们会自然地忘了他们是老师我们是学生，而就像朋友一样玩耍。正如现在，闭眼也能回忆起领队老师热情洋溢，深入人心的笑容。

晚上由寄宿家庭的爸爸妈妈接我们。或是出于习惯，他们总会问我们今天玩的开不开心，如

果不开心，他们会表示出遗憾；如果开心，他们会象自己也参与了一样开心。他们有时会走不同的路回家，也许是想让我们多看看洛杉矶。回到家，总是悉心地换不同的晚餐招待我们。饭后，我和同学会带他们家里的小宝宝，陪她玩，陪她闹。有时我们回去游泳，有时我们会累的一头扎进房间。等待第二天的到来，新的到来。

记得有天我们回来的特别晚，看到了晚上的洛杉矶。晚上的洛杉矶特别美。天空，近处是湖蓝色，慢慢地变淡，突然天空出现一道突兀的分界线，然后，远处就是火烧似的红。眼前是黑色的树影交叠错落有致，远处是鹅黄色和淡橘色的灯光忽明忽暗。就像上帝安排好的美景，洛杉矶就象她的名字——失落的天使。其实任何被称之为美景的景色，不过是因为在人最寂寞的时候，那样的颜色交错，把人们疲倦的心一下子温暖起来却恰到好处的不让它燃烧起来。车上的人都没有说话，每个人想着自己的事不想打破这氛围，孤独着却又狂欢着。直到天全黑，月亮挂在黑色幕布上，很近、很圆，一份安静，一份闲适。一天的疲劳渐渐褪去。

十四天过得真快，快到离别时竟然忘了说什么。或许不要说什么，就只要一个深深的拥抱，拥抱让人有安全感，那样的告别，非正式却深刻。

我有一天还是会去洛杉矶的，那里的美吸引着我。

那一刻， 我的世界春暖花开

○ 缪宇轩

教室里寒风凛冽，教室里的我们向往春暖花开。时间过的很快，窗户上很快便笼罩着一层水蒸气。一下课，我便坐不住了，立刻在窗户上涂鸦起来，谁知在我不经意之间，同桌早已过来偷袭。“呀，讨厌，画只猪送给你。”“呜呜，回敬你一只熊。”很快，每扇窗户上都画满了动物和一些叫不上名的恶心生物，旁边还备注了某某的名字，教室里不时发出嘲讽声，尖叫声，欢笑声，教室里似乎不那么冷了。

眼看着已没有我的地盘了，只得在窗户的一角，用指甲画着，此刻，我的脸上挂满了微笑，因为我现在画的正是一朵迎春花啊！在众多的涂鸦中，这朵小花很容易被忽略，而春天却是不可忽略的存在啊！

突然，一阵高跟鞋撞击地面的声音由远及近，而沉醉在自己杰作中的同学们却不为所动，直到一个同学惊叫起来：“老师！”刹那间同学们飞快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有的还不忘擦干净窗户上的杰作。可老师却面不改色，看到一个个涂鸦，眉开眼笑，样子比我们还“春天”。这时，几位同学便大胆地向老师介绍着幸存的作品，老师一边欣赏着作品，一边作出评价：“哦？这是长着鸡爪的金鱼，还真像，有才啊！”……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不经意间，那朵迎春花在悄然绽放。

色彩缤纷的春天啊，春花为你而开；富有创意的同学们呀，春花为你而开；拥有童心的老师呀，春花为你而开……一种欢乐的情愫漫延了整个班级。

那一刻，我的世界春暖花开……

放烟花

○ 黄博涵

春

姑娘的脚步近了，春节也跟随着到来了。吃完团圆饭，挨家挨户都准备放烟花。

大年三十，我们吃完晚饭，迫不及待地来到楼下放烟花，抬头仰望，一朵朵绽放的烟花，出现在空中，接下来我捧出自己最喜欢的烟花，开始放了，它像一棵摇钱树。瞬间“嗖嗖”几颗红宝石上了天空。它象征着我们家今年财源滚滚，多福多贵，心想事成，妈妈还夸我很有眼光呢！

爸爸捧出了“巨无霸”——黄金雨，点燃引线，刹那间，就像黄金一般，有序地升空，炸出一朵朵五颜六色的鲜花，随即形成了一滴滴金色的小水珠，这些水珠飞快地落在了地面上。我看得入了迷，心想：这烟花和名字一样，古人说“画如其人”。这儿是花如其名呀！金黄的雨滴落在我的鼻子上，疼得我哇哇大叫，手舞足蹈地乱跳。

妈妈搬了一个震耳欲聋的烟花，不能这么叫，应该叫鞭炮，它长达2米，分为2层，全身红彤彤的，一看就十分的喜气。爸爸自告奋勇地上去点，只听“噼里啪啦”“噼里啪啦”炸了很久的时间，爸爸笑着说：“看来，咱们家新年芝麻开花节节高呀”我点点头，说：“那是肯定的。”

时间过得很快，所有的烟花都放完了，我们欣喜若狂地上楼看春晚去喽！

童年的外婆家

○ 王宇飞

我

外婆家，在大人看来，就是一个普通的地方，是一个普通的小乡村，但对幼时的我，却是一片乐土。

不必说，春天金黄的油菜花田；不必说，夏日知了的声声鸣叫；不必说，秋天丰硕的田野景致；不必说，冬日雪花的漫天飞舞；……

夏天，各种各样的蜻蜓在这里休息，有多种颜色，红的、黄的，像一架架迷你小飞机。我常常把自己当作稻草人一样，看到小蜻蜓就伸手去抓，却总是自己都搞不清手伸到哪儿了。明明看到蜻蜓被抓入手心了，小心翼翼摊开手掌，却总是空空的。有时，即使捉住了，也会不小心让蜻蜓给飞跑了。总是在外面疯玩半天，才会捉到五、六只蜻蜓。

到晚上，我把长得最好看的一只蜻蜓放入蚊帐，其余都恋恋不舍地放掉。关灯钻入蚊帐，希望跟大人说的一样，蚊子都被蜻蜓吃光了。可是，每天早上总会失望地醒来，身上到处蚊子光顾过的痕迹，奇痒无比。总想不明白，蜻蜓为什么就不吃蚊子呢？后来想想，或许是蜻蜓太小了，吃不下蚊子吧！

相比较，蝴蝶就好捉多了，半个小时就可以捉住十多只。蝴蝶的翅膀比较大，就算出手晚了，捉住翅膀边就不会飞走了。蝴蝶中，白翅的较多，黄翅的少，一般捉来的五、六只中，偶尔有一只是黄翅的。蝴蝶捉回来，看几眼就把它放飞了。因为蝴蝶不会捉蚊子，而大人们还说，蝴蝶翅膀上的粉会烂手指。也不知真假，心里还是很害怕的，所以，就很少捉蝴蝶，捉来也立马放了。

现在回忆起来，外婆家实在是很有趣。只是，上学后就很少去了，也不知夏天是否还有很多蜻蜓、蝴蝶在飞来飞去？

感受那个红晨 (外一篇)

○ 沈辰也

从5岁起便开始随父母“走天下”，赏景无数。然而，九寨沟细腻的情感没有打动我，宏村悠久的历史没有使我动心，唯独那个早晨，令我至今难忘。

仍记得，也还记得那是个星期六的早晨，安静，偶尔从远处传来声卡车笛声……

凌晨4点，意识仍沉浸在无穷无尽的梦幻中。猛地间，梦境消失，变化为一片黑暗，我知道，那是醒来的征兆。徘徊在黑暗中，不甘寂寞。于是，意识将窗户打开，我醒了。向窗户看去，外面是天空，布着一点橙丝，起床，穿衣，洗漱，都很轻，因为家中还布满睡意，深知不能破坏这气氛。百般无聊，来到阳台前，享受着这黎明的宁静。看样子我醒得要比天早，一阵寒风拂来，呵，那老伯醒了，他打了个哈欠，于是，新的一天开始了。红日带着微微睡意，慢慢爬上屋檐，少时，略橙的红光已包围了万物，和我的心。片刻之后，红日被这浓浓睡意惹怒了，它大吼着，愤怒的热焰扑向前，一切的一切燃烧着，狂躁着，打破了这无止境的宁静，犹如一声警钟，敲响了世界。就这样响了很久，苏醒了万物终于被震撼。红日看着这惊讶的表情，心满意足，变得温和起来，慢慢地收敛了阳光，于是，万物又恢复了原来的表情，只有我的心，仍燃烧着……

后来，无论起多早，却再没有看见这红晨，那份珍贵的回忆，连同那些事，被珍藏了起来……

帽子

无意中从衣柜里找出几顶帽子。这些沉默不语的帽子，在不知不觉中勾起了我的回忆。

那顶橙白相间的鸭舌帽，是旅行团送的。那时的它，年轻，英俊，充满着蓬勃气息。我戴着它，第一次登上了长城。那厚重的墙壁，不知抵御了多少匈奴，见证了多少奇迹。那深沉的气息，令人肃然起敬。这顶帽子站在高处，在阳光下它格外显眼，犹如胜利者站在世界的巅峰俯览天下。那股与世无争的骄傲，回荡于世间。如今，它已经失去了当年的英姿，衰老、破旧不堪。这骄傲的帽子此时正躲在角落里无声地流泪。

那顶深蓝的帽子，依旧是那么滑稽。那时，我在西藏遇见了它。我戴着它上了那极致的地方——极致的美，极致的苦。晚上的纳木错，时间冷的停止了脚步，一切都仿佛静止了，唯有那星星闪耀着它自由的光芒。那黑暗深处的光芒，犹如一把利剑，刺破了无止尽黑暗，直至我的那颗心。那时的它与我，被自然肆意地摆弄着，那滑稽的样子，今生难忘。此时的它，正绘声绘色地讲述着自己的传奇经历。

那顶红色的旅游帽，一声不吭地呆在角落里，一遍又一遍地回忆着那份美好的记忆，生怕有一天会突然忘记。那九寨沟，甚是美丽。连那水都荡着彩虹般的波浪，树叶上的每片叶子都记载着浪漫的故事，令人美不胜收。那景色，的确值得人回忆。

我望着这些帽子，回忆着这些往事，长久若有所思。



星

期六早上，我和女儿吃完早饭，背上行囊，奔向凤凰公园。当我们来到公园时，这里已是人的海洋，人们带着亲切的微笑，以一种悠闲的姿态汇聚公园。

走进公园，我们被那清新的景象所感染，那青青的柳色，早已映入了眼帘，青翠的绿色，让人感觉春色欲滴。青青的柳树在风中展示那妩媚的身姿，柔软而嫩绿的枝条随风舞动，似一个妖艳的女子，在镜前梳妆打扮，摆弄着美丽的长发，阵阵微风吹来，秀发飘飘，俊俏极了。仔细嗅嗅，随风轻送的还有那嫩叶的幽香，阵阵清香沁人心脾。放眼望去柳树围满了园中曲折的小路。我和女儿沿着这绿色掩映的幽径前行，不一会来到了路边的小荷塘，荷塘的四周全都是柳树，荷塘也在这柳色掩映之中，显得超凡脱俗。婀娜的柳姿倒映在塘水中，塘水也成了翠绿色，这里变成了一片绿的海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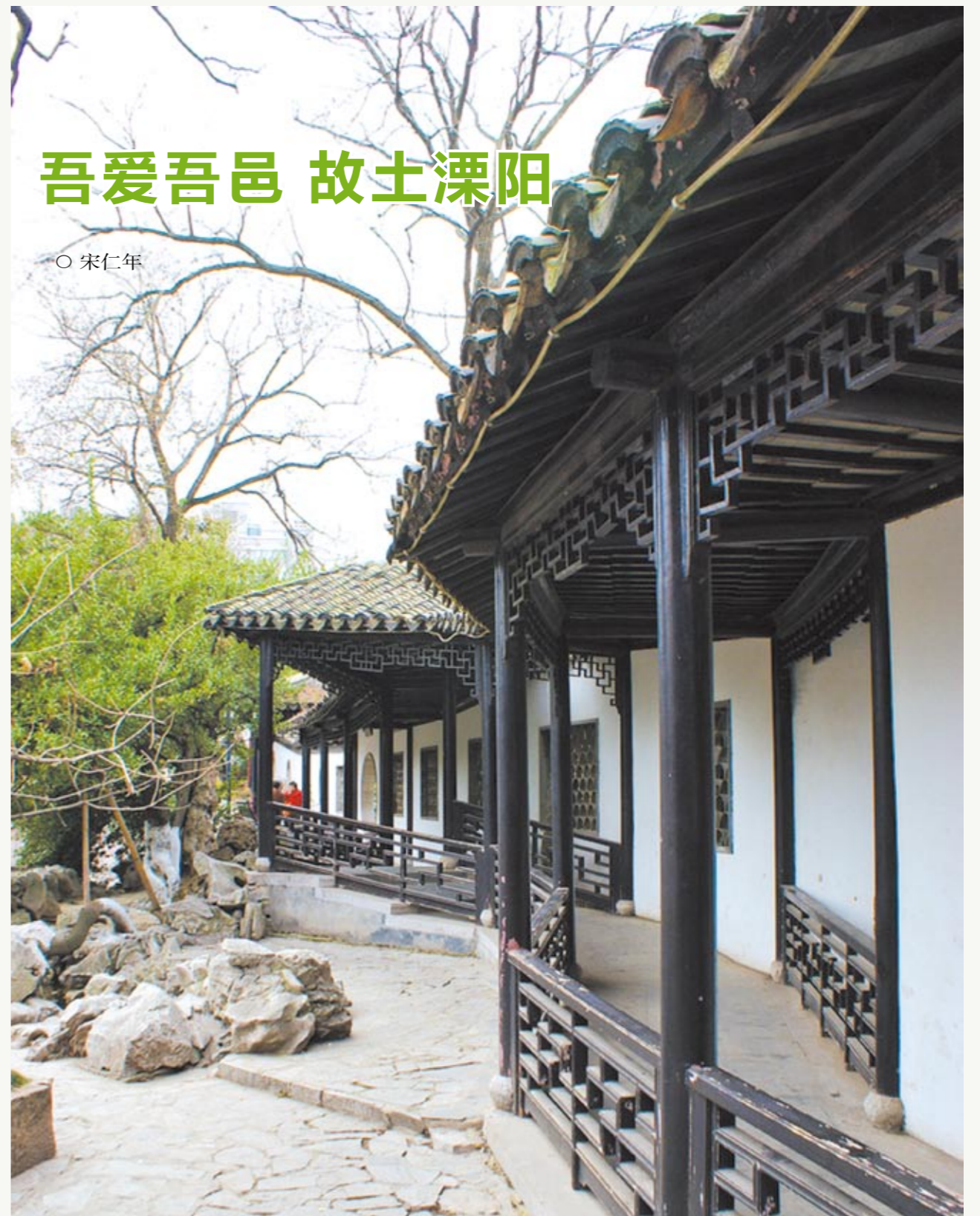
我和女儿继续前行，看到塘边绿树丛中有一块高地，一条狭窄的小路通向那里，我们拨开这条柳丝遮掩的小路，绿野寻踪。拨开柳枝，我被眼前的景象深深吸引了。在这绿树丛中，有一块非常平整的场地，这里有一张精致的石桌和四个石凳，石凳的周围有柳丝虚掩，透过柳丝的缝隙隐约可见清澈的荷塘和塘中摇曳的小舟。晨风从柳丝间轻轻吹来，这里可算是人间胜境了。我

们兴奋地坐下来，女儿拿出饼干和奶片豪爽地吃了起来，又拿出便携式音箱，播放一首欢快的儿歌。她一边吃一边随着音乐扭动着身姿，翩翩起舞。我也拿出一本泛黄的《三国》来看，伴着音乐的节奏，我很快进入那狼烟四起，硝烟迷漫的三国时代，“千里走单骑”，关公带着兄嫂，过五关闯六将，不畏千辛万苦，千里寻主，那侠肝义胆，让人肃然起敬。关公那不为高官厚禄所诱惑，不为强权所屈服，这光辉的形象光照史册。在纲常破乱，诸侯纷争的黑暗时代，关公的精神纯净了人们的心灵，也照亮了那个时代人们的精神殿堂。正在我无限敬仰的时候，耳边安静了，我立马从纷争的三国又回到现实。哦！原来女儿的活动结束了，她又要听故事，我们就乘着故事的小舟，荡漾在纯洁清澈的小河上，共同去感受那个纯净的童话世界。

离开公园的那一刻，我回望向来处，柳青水秀，绿树环绕，这里依然是一片绿的海洋，亦如“黄发垂髫，鸡犬相闻”的桃花世界，人与大自然和谐地融汇在一起，清新的春风拂过面颊，耳边又传来了那首熟悉的歌“小船儿轻轻，飘荡在水中，迎面吹来了凉爽的风”，这不正是一种来自于质朴的自然，古朴的幽情，稚嫩的童心的情怀吗？是啊！自然、古情和童趣在这里凝聚，营造了一个纯洁的世界，你，我，他，对此都依依不舍。

吾爱吾邑 故土溧阳

○ 宋仁年



溧

阳古称濂阳,春秋即有地名,因处溧水之东北,水北为阳,故名溧阳。

古邑自秦置县,曾辖高淳溧水等地,县治曾在固城、旧县等址,自唐后迁至现址。距今已有两千三百余年历史,溧阳北倚兰陵,西依石城,南望宣广,东邻宜长,今属常州所辖,历代为兵家必争之地,自古系苏浙皖三省通衢,如今是江南旅游文化历史名城。

溧阳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唐宋元明清,代代状元辈出。兰芳屡折桂,户户书香门第,五子齐登科,实为世所罕见,绝无仅有。麓桥淳化阁帖,大溪焦尾琴韵,皆为国之文化瑰宝,举世瞩目。历代继有蔡邕读书,文姬琴歌,陆羽煮茗,东野射鸭,游子吟衣,孝祥赋诗,廉溪著论,曼生铭壶等等文坛佳话,而泓口丝弦,太平锣鼓,水西歌谣,河口蟠神,锡剧滩簧,古韵新音,无一不是优秀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上黄中华曙猿,为人类进化之始祖,剑齿虎之故乡,社渚神墩遗址,留下六千年前先人的文化生活遗迹,被誉为华夏文明之最,历史屡证吾邑古地,乃人类发祥之圣地,万物茂盛之福祉、人类文明之源头。

古邑千年以来,忠孝侠义之风,代代相传,生生不息。曾有浣纱之女,箪食壶浆,为表贞义,抱石投江,直叫伍员涕泪满襟,泣血盟誓,以三斗三升金瓜子撒水祭拜,千金之女,自此而名。遂使青莲闻之,耸然动容,亲赴邑地,挥毫赋诗,酒楼宴别,咏诵贞义之女,留下传世碑文。书圣张旭,饮后狂草,诗仙李白,举觞放歌,在溧阳猛虎一吟,至成千古绝唱。而孝子孟郊,为疗母疾,数十里外负桶汲水,日复一日,至今传为佳话,孝子泉井,即是古证。

纵观溧阳历史,历代忠义之士,从不缺吾邑血性男儿,自古以来,吾邑民风淳朴,崇文尚武,史崇平寇,红巾抗倭,岳飞抗金,赵葵骂城,秦梓避兄,潘党举义,侍王屯兵,陈粟东进,塘马血战,罗廖殉国,古邑演绎多少历史风云画卷,抗美援朝,自卫反击,溧阳忠

烈之士,不胜枚举。乡女菡子,勇赴抗美援朝战地,烽火硝烟之中,留下《英雄黄继光舍身堵枪眼》之光彩篇章,上甘岭上,仅此才女,文坛战场,均是飒爽英姿!

渔樵耕读,三湖两溪,天目秀姿,茅峰逶迤,南山北水,通衢经纬,物产丰饶,皆为江南之最。天目物产富饶,砂锅一鱼头,倾倒天下多少食客?洮湖美味闻名,长荡玉爪龙,曾上多少珍馐盛宴?周城火锅,已为世人新宠,戴埠狗肉,直叫鲁达垂涎,天目白茶,陆羽闻之惊羨,南山温泉,东野梦中难舍。两山珍奇物,自古多不胜举,三湖水产品,早已遍达九州。

而茅山抗日烽火,至今光耀江南,东进铁流战歌,时刻响彻神州!

天目湖,神女湖,长荡湖,三湖分布吾邑境内,形成三角之形。前宋水库,塘马水库,明珠耀彩江南,布局一南一北,中江濂水,自西向东,运河漕渠,由北而南,河道纵横,沟渠密布,万顷良田,土地肥沃,誉为江南粮仓。山珍水味,蕴育福寿之乡,百岁翁媪,几乎村村可寻。

天目群峰踞南,茅山雄峙在北,中间一马平川,江南美景,尽聚古邑,境内有青龙潜洞,仙人居山,观山饲虎,龙潭镜湖,瓦屋禅云,十思庭园,青山石坝,龙池清泉,深涧幽谷,翠谷山庄,千年古松,玉佛禅寺,御水山庄,和平生态园等等景点,星罗棋布,遍布全境。南山万顷竹海如涛,北野洮湖渔舟唱晚,青峰晨曦托红日,岫云霞光映夕照,候庙古址巍峨,高静庭院深远,红泉书屋石井,平陵新城高耸,度假山村遍野,农家乐院如云,古迹新景,令游人流连驻足,乐而忘返矣。

远居他乡,倍思故地,乡情所寄,余拙笔赋之。

吾爱吾邑,故土溧阳!